

四、書面答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5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富寶
質 詢 事 項	一、屏東縣政府與心輔犬團隊合作培訓流浪犬為銀髮族或特殊族群復健，以提升認養率；目前本市認養會及狗來富計畫執行情況如何？ 二、除此之外，是否還有其他規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 理 情 形	一、目前本市認養會及狗來富計畫執行情況如何？ （一）動保處自 107 年起，每年持續與大仁科技大學合作推動犬隻訓練計畫，透過社會化及基本服從訓練，使完成培訓之犬隻得以成為陪伴犬，協助提升認養率。同年，動保處亦與台灣心輔犬培育團隊合作，成功自收容所遴選 2 隻流浪犬進行培訓，並順利成為現役心輔犬，投入長照機構及社福單位服務。 （二）動保處自 104 年起，結合企業連鎖業者（如家樂福、大遠百及大潤發）辦理超過 100 場犬貓認養會，累計約 500 隻犬貓透過認養會找到新家，今（114）年迄今，已舉辦 23 場認養會，成功送養犬貓 37 隻及兔 2 隻。 （三）自 110 年底起推動「狗來富計畫」，截至目前已成功媒合 11 處代養家園，送養犬隻 234 隻，協助農戶驅趕獼猴，成功為收容犬隻創造新生。 二、除此之外，是否還有其他規劃？ 動保處將積極研議參與心輔犬計畫之可行合作方式，並以收容犬作為篩選對象，若有符合條件犬隻，將提供合作協會參考，經初步評估合適後，邀請其專業人員至收容所共同挑選，以確保犬隻特質符應服務需求，逐步推動心輔犬發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水污二字第 11440249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富寶
質 詢 事 項	一、旗美污水區用戶接管普及率成長緩慢，未來如何提升？ 二、爭取旗山溪比照荖濃溪防災韌性計畫,辦理蓄水工程與地下水補注，可兼顧防災、生態、環保及觀光以促進地方發展。請說明辦理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高雄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旗美污水區於都市計畫區內可立即接管戶數已完成接管 4,706 戶，本系統接管率約 43.51%。目前旗美污水區符合接管規範能立即施作之用戶均已佈管接入完成，尚未納入污水下水道之戶數以後巷增建戶數為多數，後巷增建牴觸物須住戶配合排除，若有符合用戶接管規範之水系，本府水利局將積極納入設計規劃及現勘並於後續派工，以爭取提升旗美污水區接管執行率。 二、 (一)旗山溪於旗山區、杉林區、甲仙區等轄內河段已有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施作之甲仙攔河堰等多處水工構造物，具有臨時蓄水功能，相較之下目前荖濃溪尚未有相關設施，考量鄰近下游段農業灌溉用水需求，故本年度選擇荖濃溪仙人圳取水口上游、大津取水口上游等兩處施作築堤蓄水工程。 (二)有關議員建議旗山溪辦理蓄水工程與地下水補注部分，本府水利局將另洽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檢討評估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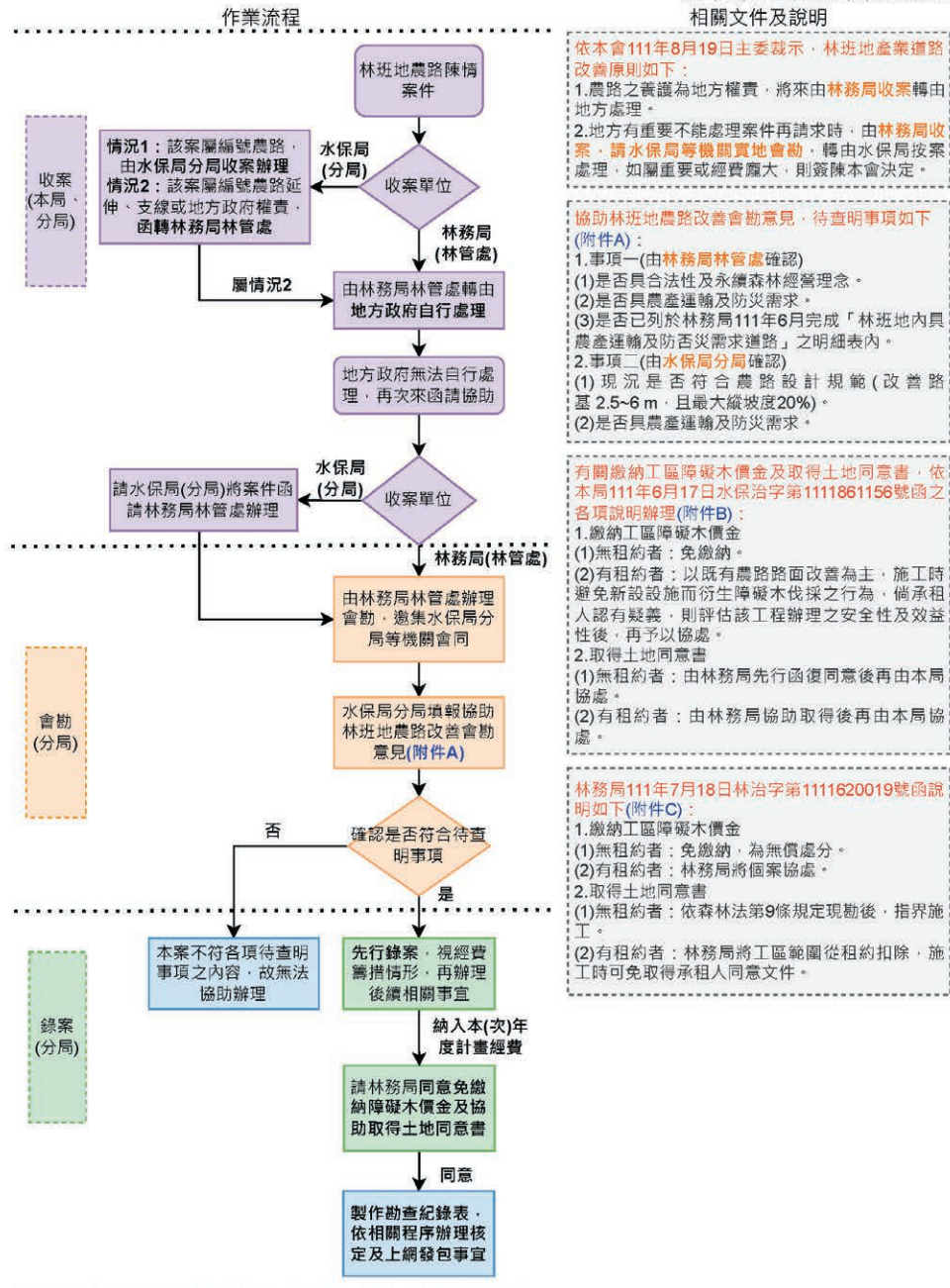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50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林議員富寶
質詢事項	落實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利用政策講習於高雄舉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利用政策講習係由農業部舉辦，本（114）年度南區辦理場次於 10 月 21 日假屏東縣高樹鄉農會辦理，本府農業局亦有派員出席了解相關政策。 二、為推動本市農糧剩餘資源循環利用政策，本府農業局將持續向農業部爭取於本市辦理相關政策說明會及講習，以利本市農友及相關產業參加。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富寶）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433660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富寶
質 詢 事 項	林班地內農路修繕權責如何劃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查目前本府針對林班地內農路改善，係依據中央農業部 111 年 8 月 31 日水保治字第 1111861643 號函送之「行政院農業部農村水保署協助林班地農路改善流程圖」辦理，符合林班地內具農產運輸及防災需求道路，由區公所邀集行政院農業部林業保育署及農村水保署等機關共同辦理會勘，後續請公所提報勘查表，爭取由中央經費辦理。 二、檢附「行政院農業部農村水保署協助林班地農路改善流程圖」。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

協助林班地農路改善流程圖

111年8月31日水保治字第1111861643號函送
相關文件及說明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1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33556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勝富	
質詢事項	非洲豬瘟疫影響相關產業有何補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部對養豬產業相關業者補助支持方案如下：	
	對象	方案內容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二、農業局為減輕業者經濟負擔，並維持產業穩定運作，擬辦理轄內公有肉品批發市場使用費減免一個月之紓困措施。	
	三、有關疫情影響小吃攤業者部分將轉達本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組字第 11433556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勝富
質詢事項	對於從事農糧工作的移工管理如何防範？及技術被轉移？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小農難以獨立聘僱外籍移工，相關說明如下： （一）為改善農業季節性短期缺工問題，農業部推動「外展農務服務」，由審查通過之農會、漁會、與農林漁牧業相關之合作社或非營利組織擔任雇主聘僱外籍移工，並依據所屬農民申請調度移工至具有農林漁牧經營事實之工作場域提供農務服務。 （二）目前本轄農民團體申請外展服務累積核定 23 案（農會 2 案、合作社 21 案），共 234 人。未來農業局持續輔導並鼓勵農會擔任外展機構以協助小農聘僱短期移工，以改善季節性缺工問題。 二、有關如何防範移工轉移農業技術，說明如下： （一）外籍移工主要從事田間一般性勞務，如整地、套袋、採收、包裝等勞力密集、技術門檻較低之作業，未涉入研發或核心技術環節。 （二）關鍵技術如作物育種及繁殖技術由農業改良場及專業種苗業者掌握與執行，移工接觸或移轉該類技術之機會有限，技術外流之風險相對較低。 （三）有關作物特定品種外流疑慮，農業局將配合農業改良場加強品種權宣導，並促進適地適種新品種持續研發，降低品種外流衝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229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張議員勝富
質 詢 事 項	對於從事漁業的移工，如何防範長期工作下技術被移轉的風險？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外籍漁工在水產養殖業的工作性質，為日常投餌餵食作業與池塘清理及操作漁網等勞務性工作，至於管理與技術監督角色多由本國人擔任，並負責決策與疾病防治，水產養殖業僱用外籍漁工暫時尚未能全盤複製臺灣之經營模式。 二、在遠洋漁業方面，比如遠洋圍網漁船船上都需配備高精密的科學儀器來進行探測魚群等各種科技漁法來完成捕撈工作，惟遠洋漁船及高科技儀器造價不菲，外籍漁工就算習得技術回國後，其母國並無發展遠洋漁業之硬體設施，故短期尚未能造成本國遠洋漁業之威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保字第 11440233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張議員勝富
質 詢 事 項	一、市府水保工程預算應增編。 二、農路因颱風受損土壤流失，何時設置擋土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本府應編列水土保持工程預算部分，本府水利局水土保持工程年度預算除編列 6,650 萬，每年均積極向中央爭取相關計畫經費，自 114 年度迄今已向中央申請治理及災後復建經費計 8 億 2,541 萬元，共計辦理 116 件工程，概述如下： (一)已獲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補助相關整體性治山防災計畫經費共 1 億 5,575 萬元，計已辦理 20 件工程。 (二)已獲行政院補助經費辦理 114 年 7 月丹娜絲、8 月楊柳、9 月樺加沙等颱風災害公共設施復建工程，相關經費共達 6 億 6,966 萬元，計 96 件工程 二、有關大樹區農路受損土壤流失部分（姑婆寮排水上游-姑山段 120 地號野溪），業經現勘，查現況無擋土設施，尚符治理原則，本府水利局已於 113 年 12 月 16 日函送水土保持勘查紀錄表予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南分署爭取經費補助。另本府水利局已訂於 114 年 11 月 27 日辦理「高雄市大樹區姑山段 120 地號野溪護岸會勘」，邀集貴席、姑山里長及大樹區公所至現地複勘。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組字第 11433556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天煌
質 詢 事 項	農產業保險投保程序 一、農作物投保品項是農業部還是市政府制定？ 二、水稻保險費是政府全面補助？為何其他農作物是部分補助 三、大寮特產紅豆、林園特產洋蔥，各區特產農作物面積數量很大，為何沒有補助？ 四、部分保險項目理賠條件嚴苛，使農民投保意願不高，是否能請市府介入協調？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農作物保險品項係由農業部統籌規劃，各縣市政府可依地方產業特性與需求，建議新增或調整投保項目。 二、水稻為全國主要糧食作物，具高度政策性與糧食安全考量，因此水稻收入保險基本型保費由中央全額補助；水稻收入保險加強型及其他作物保險均採中央補助 50%、高雄補助 30%、農民自付至多 20%之分擔方式。 三、有關紅豆、洋蔥等本市地方特產未納入保險原因，目前農作物保單開發以全臺大宗作物優先，部分作物因栽培規模較小或風險評估困難，尚未納入保險範圍。本府將依產區實際需求，向農業部建議開發相關保險品項。 四、農民反映部分保單理賠門檻高，導致投保意願低。本府持續透過每年度保單精進會議向農業部及保險公司反映地方實際情況，以使保單符合農民需求並有效分散農業經營風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港字第 11433281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天煌
質 詢 事 項	汕尾漁港周邊居民及林園區漁會如已達成共識，決議不執行港口開闢工程，為維持港區水質穩定，請海洋局定期辦理港區水域清理作業，以確保環境品質。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改善汕尾漁港港嘴淤積及水質問題，海洋局已完成「汕尾漁港新闢開口可行性評估工作」，分別於 113 年 1 月 30 日及 114 年 8 月 15 日於林園區漁會召開 2 場次「汕尾漁港新闢開口工程委託設計服務」設計前地方說明會，經綜整與會單位多數意見後，開口工程似無顯著改善效益。另避免上游民生排水靜滯港內影響水質，海洋局持續監視港嘴淤沙情況，適時清淤維持漁港內、外水體交換，改善水質，每日由港區環境清潔廠商進行港區陸域及水域環境清理，維持環境清潔。 二、海洋局於 114 年 9 月開始委託高雄科技大學團隊針對汕尾漁港港內及林園大排下游進行水質監測，監測項目包含重金屬及大腸桿菌等，以每個月採樣一次方式辦理，期建立該場域水域環境數據，保障在地居民生活品質。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433659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黃議員天煌
質詢事項	112 年至 114 年農路設計監造標案得標廠商為何皆為同一家廠商？請農業局提供招標書面資料。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農業局 112 年至 114 年農路監造設計勞務委託標案執行，皆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22 條第 1 項第 9 款之情形，辦理公開評選、勘選優勝廠商。 二、檢附標案執行狀況如後附表。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農路監造設計勞務委託標案執行狀況									
	契約金額	後續擴充	投標家數	決標方式	決標日期	得標廠商		召集人	委員組成
112年度	600萬	196萬	2	複數決標	112/3/31	世合	曜鴻	鄭清福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副局長)	市府內部委員3人(含召集人) ，外聘委員4人，共7人
113年度	300萬	120萬	4	單一決標	113/4/18	世合		王正一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副局長)	市府內部委員3人(含召集人) ，外聘委員4人，共7人
113年度	300萬	120萬	1	單一決標	113/9/27	建陞		梁銘憲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副局長)	市府內部委員3人(含召集人) ，外聘委員4人，共7人
114年度	600萬	200萬	5	複數決標	114/8/8	九鼎	建陞	方啟峰 (高雄市政府農業局 主任秘書)	市府內部委員3人(含召集人) ，外聘委員4人，共7人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天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40230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天煌
質 詢 事 項	一、大寮內坑里拷潭大排防汛道路為泥土路，其邊坡沙土可能流入私人農地及排水，請水利局儘速改善。 二、113 年底曾辦理「大寮區後庄里鳳山圳內樹枝及垃圾問題」現場會勘，目前辦理情形為何？ 三、大寮區鳳林三路 37 巷 53 號~63 號大排邊坡損壞相關工程目前辦理情形？因該處地基掏空，恐有崩塌之虞，可能對市民安全有威脅，請先應急處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大寮內坑里拷潭大排防汛道路邊坡沙土可能流入私人農地及排水一事，本局已委託大寮區公所辦理「大寮區拷潭排水（保福橋至鎮潭橋）水防道路改善工程」，預計在水防道路上鋪設 AC，並將原有土溝加鋪點鉚鋼絲網及混凝土加固，私人農地及排水介面問題，後續本府水利局將辦理會勘邀集貴席於現場釐清。 二、本案位置機具無法進入，需與農民協調借用農地通行，並配合農地收割期程辦理，經協調後本局已於 114 年 11 月 7 日完成進場施作。 三、本府水利局辦理「大寮區鳳林三路 37 巷 53 號~63 號護岸損壞修復工程」已於 114 年 9 月 2 日完成決標，並於 114 年 10 月 28 日辦理介面協調會，待土方清運問題解決，方可開工施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1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33555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廚餘養豬場查核及補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部對養豬產業相關業者補助支持方案如下：	
	對象	方案內容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二、10 月 22 日至 10 月 31 日間訪查本市廚餘養豬場、曾使用廚餘養豬場及飼養 200 頭以下小型養豬場，計查核 440 場次，訪視現場結果均符合規範，未發現異常。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1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33555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義迪	
質 詢 事 項	養豬場受禁運禁宰影響延遲上市之補助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為因應非洲豬瘟全國禁運禁宰禁用廚餘期間，農業部對養豬場相關補助支持方案如下：	
	對象	方案內容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金額
		300 元/頭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0.8-1.8 萬元/場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810 元/頭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2,500 元/頭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5,000 元/案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銷字第 11433564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如何維持香蕉價格穩定？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香蕉面積為 2,196 公頃（僅次於屏東和南投），佔全國 16%。今（114）年因連續颱風及豪雨造成品質受損，本週全國批發市場價格為每公斤 23.6 元，產地青蕉價為 22~25 元/公斤。 二、為避免市場價格受次級品影響，本局採取輔導香蕉加工、爭取企業團購通路及加強國外行銷等三大策略，以分散產銷衝擊。 （一）輔導香蕉加工，提升產品多樣性 1. 農業局積極輔導香蕉加工研發，以提升產品多樣性，並媒合加工廠收購製作加工品，包括香蕉乾、香蕉脆片、香蕉蛋捲、香蕉酥等產品，並上架各通路。 2. 配合農業部辦理香蕉採購加工計畫，公告辦理期程為 9/2-10/31，收購量為 450 公噸，收購價達黃熟蕉 15 元 / 公斤、青蕉 8 元 / 公斤，補助農民團體集運費 2 元 / 公斤及加工廠加工處理費 2 元 / 公斤。截至 10 月底已執行逾 146 公噸。 （二）佈局連鎖通路，爭取企業團購訂單 經農業局持續溝通媒合，包括家樂福及全聯皆穩定由高雄產地供貨，上架全台超市。同時，「高雄首選電商平台」也持續上架，方便都會民眾線上購買。今年將持續鼓勵各機關及企業購採購香蕉約 1,718 箱，計 25.7 公噸，支持高雄在地蕉農。 （三）刺激國內消費，擴大海外行銷 1. 農業局輔導旗山區農會於 9 月 27-28 日辦理旗山蕉響樂香蕉文化節活動，結合在地文化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本市香蕉，刺激民眾消費。 2. 農業局積極推廣國際行銷，透過年度農產品拓銷計畫及參

	與國際食品展，拓展高雄農產品出口，香蕉以日本為主要出口市場。本市穩定出口生鮮香蕉至日本市場，今年至 9 月底香蕉外銷總量達 254.44 公噸。 3.今年透過拓銷活動重新上架新加坡超市，為本市香蕉拓展通路。自 10 月 22 日起出口至新加坡，預計每週出口 5 公噸，連續 4 週，預期總量達 20 公噸，次櫃將於 11 月 5 日出貨。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637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義迪
質 詢 事 項	一、獼猴有逐漸進入人群和社區的趨勢，如何防範獼猴影響農產品？ 二、猴子進入住家拿取水果有甚麼防範措施？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果園架設電圍網為目前成效最佳的防治方式，政府將持續補助農民架設電圍網，以 2 公頃申請為例，最高可補助 23 萬元，經統計已受理 77 件，面積合計 109.6 公頃。 二、另建議農民可參加「狗來富計畫」，詳情可洽高雄市動物保護處，以認領犬隻方式，巡護果園降低獼猴侵害農作物。 三、獼猴因長期不當餵食，使其改變原有的自然覓食行為，為防範獼猴進入住家及造成困擾，市府持續宣導居住於獼猴棲地附近民眾應隨時關好民窗，妥善收好食物、水果與垃圾，避免吸引獼猴靠近。 四、若獼猴誤入住宅，市民可撥打 1999 市民服務專線，將由農業局派員協助驅離。若發現獼猴個體於特定地區頻繁出沒，可申請借用誘捕籠，由專業人員協助架設誘捕籠捕捉移除。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義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6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請問防堵非洲豬瘟 4 大措施之一「全面禁止廚餘餵養」，本市是否有追蹤控管廚餘養豬的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部於 114 年 10 月 22 日宣布台中梧棲區爆發國內首例非洲豬瘟案例，隨即召開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會議，提升為國家級應變防疫層級，並研擬各項防疫應變作為。本府配合中央防疫政策，立即啟動 4 大防範措施：全面禁止廚餘餵飼、稽查各大通路、養豬戶加強查察、全方位加強宣導。 二、為落實「全面禁止廚餘餵養」措施，本市建立以下查核機制： （一）公告自 114 年 10 月 22 日起全面禁止使用廚餘養豬，本市原取得「廚餘再利用」合格之 4 場養豬場，已協助轉用飼料，並加強後續查核，均無違規情形。 （二）曾經使用過廚餘餵飼 31 場養豬場進行列管，加強稽查與訪視，累計查核 199 場次，均無違規情形。 （三）加強查核飼養規模 200 頭以下小型養豬場，累計查核 371 場次，均無違規情形。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440268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一、甲仙水源保育回饋金應制度、法制化，俾常態性編列。 二、關山護岸修復辦理情形。 三、美濃東門民族路箱涵應重做避免淹水。 四、大愛園區污水處理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經費部分： （一）依據自來水法第 12-2 條規定，水源保育與回饋費係依保護區內土地面積及人口比例，分配運用於各鄉區。經濟部水利署每年補助上開經費予執行計畫之公所，辦理水資源保育與環境生態保育基礎設施、居民公共福利回饋等事項。 （二）為保障甲仙區居民權益，已於 114 年 9 月 24 日「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專戶運用小組」114 年度第 2 次會議中決議，115 年度（含後續年度）甲仙堰越域引水回饋經費 1,500 萬元，經濟部水利署以公益支出經費直接撥予甲仙區，並請經濟部水利署南水分署逕洽甲仙區公所研商後續經費提報運用事宜。 二、甲仙區關西巷 26 號旁下方楠梓仙溪排水改善應急工程，將提報經濟部水利署「115 年度應急工程」計畫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護岸改善事宜。 三、美濃東門民族路箱涵部分：已訂於今（114）年 11 月 21 日上午 10 點邀集貴席服務處及相關單位於現地進行會勘，俾利後續辦理相關改善作業。 四、大愛園區污水處理情形如下： （一）大愛園區污水管若有不通問題部份，本府水利局如接獲民眾、里長電話通報後立即派員前往疏通，針對阻塞位置進行阻塞疏通處理及污水管線清理作業。 （二）另本府水利局已安排加強疏通整段污水管線及進行管線 CCTV 檢視，確保污水管線排放順暢。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43364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林議員義迪
質詢事項	非洲豬瘟疫情後，農業局應詳加掌握豬隻數量及拍賣價格，妥為因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為穩定毛豬供需及價格，中央已啟動產銷調節機制，本府農業局輔導本市 4 家肉品市場配合調節，採總量管制方式，降低供需落差。 二、中央原來每月召開 1 次的豬隻供應調配會議，改成每周召開並滾動式檢討供應數量。除了每天監控豬價，另已協調冷凍大廠必要時進場拍賣並屠宰凍存，以達秩序出豬平穩價格。 三、禁運禁宰期間各豬場的滯場豬隻，預計將於明年 3 月底前逐步完成調節，農業局也會監控豬價並配合中央運作協調肉品市場調節。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96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有關非洲豬瘟豬肉管制規定，請問本週六如有婚宴，是否可使用豬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高雄市非洲豬瘟疫情期間肉品市場停止營業措施」，公告自 114 年 10 月 22 日中午 12 時起豬隻禁宰禁運，至 114 年 11 月 6 日 12 時開放運送豬隻，114 年 11 月 7 日 0 時解禁，豬隻開放市場拍賣屠宰。因此 114 年 11 月 8 日（週六）活豬可進入肉品市場拍賣屠宰，經屠檢獸醫師檢查合格肉品即可提供國產生鮮豬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7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幸富
質 詢 事 項	一、請簡述狗來富計畫，原民鄉是否有實施此計畫？ 二、本市推動狗來富計畫目前整體的成效如何？ 三、農戶飼養過程中若遇到問題，動保處或協會如何協助？ 四、流浪犬轉型成驅猴犬概念很好，未來要如何加強推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 理 情 形	一、自 110 年底起，本市動物保護處（下稱動保處）與中華民國保護動物協會合作推動「狗來富計畫-幸福家園」專案，於市轄積極媒合具飼養條件之果農家庭認養收容所犬隻，由協會辦理犬隻安置與照護事宜，並由動保處提供相關協助與資源。 二、動保處截至目前已成功媒合 11 處家園，送養犬隻達 234 隻，分布於台南、高雄及屏東地區。其中本市計有 6 處家園，送養犬隻 153 隻，犬隻除獲得妥善照護外，亦協助農戶驅趕獼猴，降低農作物損失，成功為收容犬隻尋得新生。 三、農戶飼養犬隻過程中若遇健康或行為等問題，動保處與協會皆設有單一窗口提供協助。協會負責定期訪視與巡診，並視情況針對年老或健康不佳犬隻協助收容安置，以確保犬隻福利並減輕農戶照護負擔。 四、今（114）年度動保處為擴大推廣成效，自 7 月起分別於旗山、美濃、大社、甲仙及大寮農會辦理 5 場說明會，共計 123 人次參與，後續將持續擴大宣導，並研擬示範家園實地走訪活動，以增進農戶信任與參與意願。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幸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海洋事字第 11433231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陳議員幸富
質詢事項	請研議大海開吃各場次活動，是否可以提供部分攤位讓原住民申請一同參與。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如有原住民攤商有需求或參與意願，本局將轉介相關攤位資訊予各承辦區公所及漁會，並鼓勵在後續舉辦相關活動時，向原住民相關業者、團體多加宣傳，並釋出部分攤位名額，讓原住民朋友共同參與，一同推廣漁業文化與在地特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海洋事字第 11433231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幸富
質 詢 事 項	請研議未來邀集原鄉國中、小學校學生參加海洋環境教育體驗課程。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推廣本市海洋環境教育，海洋局近年來積極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課程，邀請專業海洋保育團隊規劃一系列海洋危機、海洋野生動物保育、混獲問題與食魚教育等主題，利用生動活潑之互動式教學，將豐富多元之海洋新知帶進本市各行政區國中小學及幼稚園，引導學生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之重要性。 二、今（114）年創新辦理原鄉學童海洋環境戶外教學課程，特別邀請本市茂林區多納國小、那瑪夏區那瑪夏國中及桃源區興中國小的學生至本市愛河灣進行教育課程及體驗水上活動，獲得學生的熱烈回應，也讓海洋環境教育的推動成果事半功倍。未來海洋局將持續邀集原鄉學校參加海洋環境教育體驗課程，讓孩子走出教室，以跨域學習來開闊學童們的視野。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保字第 11440252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幸富
質 詢 事 項	一、針對丹娜絲颱風、728 豪雨及樺加沙颱風所爭取的災修經費請水利局協助區公所執行。 二、下列案件辦理情形： (一)那瑪夏區瑪雅段 572 等地號野溪治理工程 (二)那瑪夏區瑪雅里丘上瑪雅段 999 地號坡地排水改善工程 (三)那瑪夏區瑪雅里達西巴往順天宮瑪雅段 659 地號坡地排水改善工程 三、大愛里和氣街 110 巷請辦理排水改善。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歷經 114 年丹娜絲颱風、728 豪雨及樺加沙颱風，那瑪夏區已提報 23 件災後復建工程，合計經費計 2 億 3,198 萬 2,600 元整，其中丹娜絲颱風、728 豪雨案件已核定，本府水利局皆依據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經費審議及執行作業要點規定程序協助區公所執行。 二、「那瑪夏區瑪雅段 572 等地號野溪治理工程」、「那瑪夏區瑪雅里丘上瑪雅段 999 地號坡地排水改善工程」及「那瑪夏區瑪雅里達西巴往順天宮瑪雅段 659 地號坡地排水改善工程」等三案因應偏遠原民區特性採併案發包，目前招標中。 三、有關大愛里和氣街 110 巷排水改善，本府水利局於 114 年 11 月 13 日邀請貴席、杉林區公所與大愛里辦公處辦理現勘，屬 6 公尺以下道路側溝改善，由杉林區公所向民政局爭取基層建設經費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銷字第 11433557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
議 員 姓 名	張議員漢忠
質 詢 事 項	協助學童戶外教學體驗農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農業局自 107 年起積極推動食農教育深耕校園，輔導校園融入高雄物產規劃食農教育課程，至 114 年已完成 61 套國中小及幼兒園教案，上傳高雄食農教育推廣網站作為推廣參考，並同步培育 51 位高雄型農及青農成為農民種子老師入校協同教學，將豐富的農務經驗轉換為學習素材，今年也持續媒合農民種子老師入校辦理校內或校外課程協助並擇定學校辦理戶外農耕體驗。 二、為增進學童認識在地產業，結合農村社區推動一日農夫計畫；設置動物保護食農教育場域，辦理「動物與食農融合教育」等培育課程實作活動；配合產季辦理「田園饗宴」，實踐餐桌重新回歸產地，實地走訪農村及體驗手作，了解食材生長的原始樣貌；寒暑假推動「小小廚師田園料理營活動」，傳遞產地至餐桌、採買到料理手作等體驗，讓學童食農教育推動面向更加多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30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質詢事項	請海洋局研議於高雄市沿海各行政區增辦大型活動，推廣地方特色，讓全國看到高雄市的改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為開拓遊艇休閒服務及水域遊憩活動市場，本府海洋局近年積極向海洋委員會爭取補助經費辦理「遊艇產業行銷推廣計畫」，透過「高雄海洋派對」系列活動，舉辦重型帆船賽事、遊艇展覽、船艇體驗、海洋市集、水域遊憩等一系列活動，並結合市府相關局處之運動或親子項目（如：運動發展局、工務局公園處等），逐步扶植國內遊艇與水域遊憩市場，推廣海洋休閒觀光風氣，並打造高雄專屬活動品牌知名度。 二、除了「高雄海洋派對」之外，海洋局為推廣本市水產品及結合在地漁港文化，近年皆於年末時節於本市各漁港和所在地漁會共同舉辦一系列海洋文化節慶活動，以當季漁貨及水產品為宣傳主軸，於漁港區域內結合類似海洋派對水域休憩活動，帶動當地觀光發展，如：「大海開吃」系列活動、「海 FUN 無礙、浪愛澎湃」漁港水域遊憩等活動。前揭推廣活動都將持續積極爭取中央經費及持續辦理，活化本市沿海各行政區及各漁港場域，帶動地方觀光發展。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張漢忠）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289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
議員姓名	張議員漢忠
質詢事項	鳳山區市中心點光復路一段兩旁側溝為早期排水溝，遇雨即淹，請辦理光復路側溝重建。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光復路一段（青年路至五權路）既有側溝設置年代較早，因氣候變遷影響，短延時強降雨已成常態，原有排水斷面恐不符排水使用，爰本府水利局已列入赤山排水區雨水下水道檢討規劃研議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銷字第 11406360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員姓名	朱議員信強
質詢事項	香蕉外銷日本急凍，內銷通路應成主戰場。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香蕉種植面積為 2,196 公頃（僅次於屏東和南投），佔全國 16%。 二、農業局為輔導香蕉產銷，採取輔導香蕉加工、爭取企業團購通路及加強國外行銷等三大策略，以分散產銷衝擊。 （一）輔導香蕉加工，提升產品多樣性 1. 農業局積極輔導香蕉加工研發，以提升產品多樣性，並媒合加工廠收購製作加工品，包括香蕉乾、香蕉脆片、香蕉蛋捲、香蕉酥等產品，並上架各通路。 2. 配合農業部辦理香蕉採購加工計畫，公告辦理期程為 9/2-10/31，收購量為 450 公噸，收購價達黃熟蕉 15 元 / 公斤、青蕉 8 元 / 公斤，補助農民團體集運費 2 元 / 公斤及加工廠加工處理費 2 元 / 公斤。截至 10 月底已執行逾 146 公噸。 （二）佈局連鎖通路，爭取企業團購訂單 經農業局持續溝通媒合，包括家樂福及全聯皆穩定由高雄產地供貨，上架全台超市。同時，「高雄首選電商平台」也持續上架，方便都會民眾線上購買。今年將持續鼓勵各機關及企業購採購香蕉約 1,718 箱，計 25.7 公噸，支持高雄在地蕉農。 （三）刺激國內消費，擴大海外行銷 1. 農業局輔導旗山區農會於 9 月 27-28 日辦理旗山蕉響樂香蕉文化節活動，結合在地文化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本市香蕉，刺激民眾消費。 2. 農業局積極推廣國際行銷，透過年度農產品拓銷計畫及參與國際食品展，拓展高雄農產品出口，香蕉以日本為主要

	出口市場。本市穩定出口生鮮香蕉至日本市場，今年至 9 月底香蕉外銷總量達 254.44 公噸。 3.今年透過拓銷活動重新上架新加坡超市，為本市香蕉拓展通路。自 10 月 22 日起出口至新加坡，預計每週出口 5 公噸，連續 4 週，預期總量達 20 公噸，次櫃將於 11 月 5 日出貨。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0636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6（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朱議員信強
質 詢 事 項	高雄「逢雨成災、枯水成旱」的核心問題。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近年氣候變遷，各地出現超大降雨已超過排水保護標準，導致美濃溪無法順利排水而溢淹，為美濃地區淹水之主因。為改善旗美地區淹水問題，本府水利局前已先後完成美濃湖水庫調洪閘門、美濃山下排水收集系統先期改善工程、美濃湖排水瓶頸段橋梁及護岸缺口改善工程…等相關工程，市區排水亦定期維護清疏；目前主要辦理工程及進度： 一、爭取中央補助經費 5,000 萬元辦理美濃湖排水泰順橋上游治理工程，將泰順橋上游加大渠寬，並規劃低地 8,000 立方公尺的調節空間，改善護岸長度約 300 公尺，已於 114 年 11 月 18 日完工。 二、另已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 2.99 億元辦理美濃湖排水渠道治理工程，接續前項工程往上游整治，預計 114 年底前完成規劃設計，115 年中完成用地的先期作業，俟完成用地取得後進行工程發包。 三、為增加蓄洪量，於 113 年 9 月 16 日開始進行美濃湖的清疏作業，清淤量約 13 萬立方公尺，已於 114 年 5 月完成，以提升美濃湖水庫之汛期操作有效調控。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27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郭議員建盟
質 詢 事 項	請海洋局跨局處合作，研議該如何讓郵輪產業能永續發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吸引外縣市民眾來高雄搭乘郵輪，本府持續透過跨局處合作，推出各項郵輪產業永續發展方案，與高鐵公司合作提出高鐵郵輪假期專案，媒合旅宿業者推出搭高鐵及住宿優惠價，並對於搭乘郵輪旅客提供郵輪觀光 24 小時輕軌、捷運交通套票與商圈券，刺激在地消費。此外，持續配合於高雄港旅運中心 I-Center 提供國際郵輪旅客岸上觀光等外語諮詢服務，並邀請表演團體進行郵輪迎賓活動。 二、臺灣港務公司（高雄港郵輪及旅運中心主責單位）組成「高雄港國際郵輪發展及服務小組」，不定期召開會議邀集中央相關單位與本府海洋、觀光、交通、文化等單位共同討論郵輪進港後之配套措施、旅客服務與動線。臺灣港務公司 114 年起提供碼頭碇泊費及旅客服務費減免優惠措施，增加國際郵輪停泊意願。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郭建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433645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郭議員建盟
質 詢 事 項	高雄果菜批發市場應儘速設置質譜儀實驗室，保障民眾食安。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鳳山果菜市場於 112 年完成建置「質譜儀實驗室」，目前也支援服務高雄果菜市場抽樣檢驗，為使精準抽驗，高雄果菜市場有將「特定季節性蔬果品項」及「高風險供應人」納入質譜儀抽驗。 二、為保障民眾食安，將持續協調高雄果菜市場於場內找尋適合空間及評估建置經費，以強化市場端食安把關。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440287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娜
質 詢 事 項	美濃湖會設光電嗎？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美濃湖為本市重要之景觀及灌溉蓄水設施，具防洪、觀光、水域遊憩及生態等多重功能，辦理湖區清疏、環境維護及設施改善，均以維持水資源調節及景觀生態為首要考量，為避免影響湖面景觀、生態棲地與地方觀光發展，目前並無規劃設置太陽光電設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5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旗津拆船廠復工後，應於一個月內完成尚未拆除之老舊漁船之拆解作業，並不得再新增老舊漁船於旗津區進行拆解。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本（114）年 5 月起接獲民眾投訴旗津區違規拆解船舶行為，高雄市政府海洋局、環保局、交通部航港局南航中心、高雄港務分公司等展開聯合稽查，請該等公司就民眾陳情事項立即改善，俟相關主管機關確認無虞後，始能復工，海洋局亦函請港務公司依規定將違規拆船業者移送交通部航港局裁處。 二、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核定旗津區 3 家拆船廠於復工後 1 個月內將各廠內船舶拆解完畢，其中詠冠企業有限公司（大瑞遊艇）及豐順意企業有限公司（勝德造船廠）拆解船舶，預計 114 年 11 月 18 完成；另豐宜興工程有限公司（得益造船廠）拆解船舶，預計 114 年 12 月 2 日完成，共計 3 艘。拆解期間海洋局均不定時派人前往查看是否有污染情事。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麗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5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陳議員麗娜
質詢事項	請研議前鎮漁港滯留之老舊漁船是否可儘速移置至興達海基場域停放。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魷秋公會與鮪魚公會已分別於 10 月 7 日及 9 日，確定第一批次 24 艘從前鎮漁港移往興達漁港之遠洋漁船；目前要移泊的漁船刻正在進行船上儀器拆裝、油料抽取及船舶保險作業。 二、遠洋漁船拆解涉及行政院核定之遠洋漁船減船計畫及興達漁港海洋產業專區兩個專案計畫，基於減船拆解需求，農業部漁業署業已函報行政院核准，同意在海洋產業專區內興達海基碼頭短期租借使用，以利後續作業，財政部國產署及經濟部能源署均表示支持，原則同意。 三、目前中央已完成協調，遠洋漁船減船計畫內之大型鮪釣、魷釣船將移至興達海基，作為臨時拆船場域。屆時，將採「封閉式拆解系統」與「廢水循環處理」模式，避免噪音、廢水與垃圾問題，以完成漁業署遠洋漁船收購專案船隻之拆解作業。 四、本府海洋局將請農業部漁業署積極向在地居民、團體充分溝通，同時協調各區漁會及魷秋公會與鮪魚公會妥善規劃漁船拆解。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52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娜
質 詢 事 項	前鎮多功能魚市場內部設施尚存多項缺失（如排水溝深度不足、攤位空間設計不佳及銷售動線不合理等），致使攤商無法同意進駐。請海洋局協助攤商向中央相關單位協調，待上述缺失改善後，始得辦理驗收作業。另該魚市場尚未正式營運，周邊停車空間即已出現不足情形。請海洋局盤點現有可供使用之停車資源，並評估未來營運需求，研議增設停車空間之可行性，以利市場順利運作。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海洋局前於 114 年 7 月 28 日及 8 月 5 日會同農業部漁業署、高雄區漁會及早市攤商分批進入前鎮漁港多功能運銷中心 1 樓場勘，現場聽取攤商想法及蒐集意見。 二、為研議攤商反映多功能運銷中心 1 樓改善方案，海洋局前於 114 年 8 月 19 日、8 月 27 日再次邀請高雄區漁會進行會勘，並提出活魚水車安置於 C 區卸魚棚、生魚片攤車及現撈魚貨業者卸魚車輛停靠活魚水車規畫停車位、業者反映烏魚汛期大量宰殺烏魚作業應移至卸魚棚內進行等因應方案。 三、另早市攤商於 114 年 8 月 22 日遞交陳情書予海洋局，海洋局亦於 8 月 25 日將攤商陳情書函轉農業部漁業署研議改善方案。 四、高雄區漁會及海洋局於 114 年 9 月 3 日、9 月 9 日及 9 月 16 日邀請活魚水車、冷凍魚貨及現撈魚貨、生魚片攤車等所有攤商業者座談討論，完成攤商意見彙整及研擬各項因應方案，海洋局於 114 年 10 月 1 日將所有攤商反應意見與綜合因應方案函報漁業署研議改善。 五、前鎮多功能水產品運銷中心 1 樓水產品拍賣與零批販售區，可容納原早市與臨時集中場攤商共約 250 攤，外面卸魚棚格位面積為 13.5m²（長：4.5 米、寬：3 米），而運銷中心內格位面積為 16.1m²（長：4.6 米、寬：3.5 米）。 六、近期高雄區漁會將邀集漁業署及攤商召開協調會研議上開建議

事項之解決方案，以輔導攤商陸續進駐試營運。

七、前鎮漁港多功能水產物流運銷中心設置 200 席停車格位，加計前鎮漁民服務中心、漁會大樓之綠美化工程所規劃設置之停車格位，共計可提供 583 席汽車停車位及 553 席機車停車位。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52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娜
質 詢 事 項	請海洋局會同環保局及工務局儘速召開地方說明會，向居民充分說明暫置於南星遊艇專區之土石方後續處理方式及可放置期限，並就其對中林路通行環境所造成之空氣品質影響，提出具體改善作為。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南星計畫區屬「南星計畫中程計畫」填海造陸範圍，本府環保局為開發單位，主要目的在於減輕早期大林蒲地區海水倒灌、海岸線嚴重退縮等問題，故利用營建剩餘土石方作為填海造地用途，然因當時實際填土量較原核定土方量少，致高程偏低、地勢低窪積水。 二、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已於 105 年 9 月 26 日終止，現係回歸原開發單位進行開發及管理。 三、本案由環保局（開發單位）負責明確規範進場填埋材料及環境監測，接續由工務局（管理單位）執行填築工程、環境保護對策、場域安全管理等事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海洋會字第 11433232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智鴻
質 詢 事 項	因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不利，致使 115 年度中央計畫型補助預算遭刪減，請海洋局針對受影響之項目進行盤點，並羅列減少項目內容，適時對外說明，以利研擬因應作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因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正不利，致使 115 年度中央計畫型補助預算遭刪減，請海洋局針對受影響之項目進行盤點？ 辦理情形：經盤點 115 年度中央計畫型補助減少項目計「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等 20 個計畫如附表共計約減列 2.22 億元。 二、研擬因應作法： （一）「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等 12 案如附表項次 1-12，中央補助需求數約 38,592 千元：已爭取市府同意按 114 年度總經費編列於 115 年度預算案計 46,299 千元。 （二）「興達漁港近海泊區加油碼頭改建工程」等 8 案如附表項次 13-20，中央補助需求數約 2.38 億元，依農業部 114 年 10 月 30 日農漁字第 1141565690 號函暫列補助經費 5,450 千元，需求不足數約 1.84 億元：將以民眾安全優先施作，經費不足部分將爭取府內預算辦理改善，並持續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以降低衝擊。

115年度因應財劃法影響項目

單位：千元									
項次	計畫名稱	115年度 中央暫列補助款 (A)	115年度 中央補助需求數 (B)	114年度 已核定中央補助	中央補款 需求減列數 (A)-(B)	115年度 市府核列數	因應作法	補助 中央機關	
1	高雄市養殖漁業生產區公共設施維護管理計畫		9,000	9,000	-9,000	18,000		漁業署	
2	養殖漁業放養量調查計畫	60	2,910	2,910	-2,850	3,754		漁業署	
3	循環水養殖設施補助			2,000	-2,000	2,000		漁業署	
4	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		1,214	1,214	-1,214	1,214		漁業署	
5	水產飼料管理計畫		114	114	-114	114		漁業署	
6	強化湖源水產品安全管理與推廣計畫		200	200	-200	200		漁業署	
7	115年提升高雄市愛河灣水域遊憩活動安全量能計畫		1,600	1,000	-1,600	1,250	已爭取市府同意按114年度總經費編列於115年度預算案。	海洋委員會	
8	115年度海洋野生動物保育及救護計畫		360	300	-360	400		海洋保育署	
9	115年高雄市海洋保育教育推廣計畫		800	700	-800	875		海洋保育署	
10	115年度高雄市污染防治潔淨海洋計畫		11,456	7,599	-11,456	10,632		海洋保育署	
11	115年度海洋污染防治基金計畫		2,938	1,395	-2,938	1,860		海洋保育署	
12	115年度遊艇產業暨水域遊憩行銷推廣計畫		6,000	8,000	-6,000	6,000		海洋委員會	
13	興達漁港近海泊區加油碼頭改建工程		77,500				以民眾安全優先施作，經費不足部分將爭取府內預算辦理改善，並持續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降低衝擊。	漁業署	
14	鵝后漁港老舊碼頭整建工程(第二期)		47,300					漁業署	
15	上竹里漁港老舊碼頭整建工程		28,750					漁業署	
16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疏浚工程		15,000					漁業署	
17	蚵子寮漁港東西側曳船道等設施整建工程	54,500	14,320		-184,185			漁業署	
18	彌陀漁港老舊碼頭改善工程		43,565					漁業署	
19	中荖漁港曳船、上架場等設施擴建工程(第二期)		6,250					漁業署	
20	中洲漁港北碼頭(突堤)防駁材改善工程		6,000					漁業署	
	合計	54,560	277,277	34,432	-222,717	46,299		漁業署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林智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會字第 11433624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林議員智鴻
質詢事項	因應修改財劃法向中央爭取經費，以維持 115 年農業局及動物保護處重要業務經費人力規模與量能。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局 115 年度受財劃法影響之重要業務項目共計 44 項，相關人力需求（約聘、約僱、業務助理及臨時人員）共計 20 人，中央補助需求數 5 億 6,896 萬 2 千元、中央暫列補助款 3 億 2,208 萬 1 千元、市府因應財劃法增列需求數（不含配合款）1 億 3,094 萬 8 千元，尚不足 1 億 1,593 萬 3 千元。 二、囿於本局 115 年度中央補助暫列數較上年度已核定中央補助款 6 億 8,782 萬 1 千元減少 3 億 6,574 萬元，顯見財劃法對本局影響嚴峻，未來除透過修改財劃法合理分配財源外，將參考農業部短、中、長程計畫，儘速撰研計畫，具體呈現需求，即時提報資料積極爭取中央補助計畫經費，以維持重要業務經費人力規模與量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6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智鴻
質 詢 事 項	請向中央爭取經費人力，以維持本市動物防疫（例如禽流感等）及動物保護量能？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 理 情 形	一、依本市動物防疫禽流感部分，人力編列 6 名約用人員。其中 4 名負責家禽場及其周邊消毒作業、配合家禽場禽流感採樣送檢監測作業等。餘 2 名人員負責家禽屠宰場運禽車輛消毒查核作業。 二、經洽防檢署計畫承辦人表示需俟農業部通知縣市補助比例方能編列經費，目前暫無法確定是否依預編金額補助。 三、惟為因應本市家禽防疫需求，人力須維持以執行相關消毒作業，防範畜牧場周邊病原孳生，避免疫病傳播。因應財劃法通過導致經費縮減除調整業務執行方式外，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維持業務執行經費，以利計畫執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288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林議員智鴻
質 詢 事 項	一、八德滯洪池是否保留介面，未來做為多功能使用？ 二、八德滯洪池是否受土石方影響？ 三、水利局 115 年預算若扣除追加、補辦預算等，實際上比今年少，因財劃法修惡所影響的治水建設，水利局如何因應？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八德滯洪池之工程規劃、進度、多功能使用及土石方處理情形，本府水利局說明如下： （一）本計畫總經費約 8,350 萬元，滯洪量約 4.7 萬噸，已於 114 年 10 月動工，預計 115 年 10 月完工，改善鳳山區建國路、文衡路一帶積淹水問題。 （二）八德滯洪池係向農業試驗所移撥部分土地進行開闢，目前優先以防水蓄洪為首要功能，貴席建議打造多功能空間部分，考量周邊尚有農業試驗所種植、研發之農作物，屬研發且具經濟價值之產品，與周邊設施需有一定空間之阻隔及隱蔽性。爰以，後續將與農業試驗所研商整體規劃內容，研議打造共融場域之可行性。 二、經農業試驗所表示園區內有土方回填需求，目前暫無土石方限制影響。 三、因受 113 年凱米颱風災害影響，該年度核定治水案件數量增加，故而 114 年補辦預算金額較高。另有關財劃法修訂可能造成中央補助款縮減，已向中央充分反映地方建設需求，並將持續透過相關計畫積極爭取中央挹注補助款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75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范議員織欽
質詢事項	產銷班需要蓄水塔補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為協助茂林區農民農業灌溉用水，本（114）年度已將茂林區公所納入推廣單位，倘農民有田區內末端灌溉設備需求，農民可就近至茂林區公所申請「推廣管路灌溉設施計畫」補助，倘資格符合農業用地且依法從事農作生產或從事林下經濟經營使用核准有案者，每案最高補助每人新臺幣 50 萬元，補助內容包含田間管路灌溉設施：穿孔管、噴頭、微噴及滴灌；調節控制設施：自動化控制、微氣象調節等；動力設備：馬達、引擎灌溉調控設施；調蓄設施：鋁合金、塑膠、不銹鋼蓄水槽或其他可供灌溉系統調控設施。 二、另公所有引水工程需求，依據 114 年 3 月 5 日茂林區茂林里布魯布沙農業灌溉用水協調會勘結論，由茂林區公所提報相關計畫，再由本府水利局函轉農業部農田水利署爭取相關經費。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50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范議員織欽
質 詢 事 項	請問洪水沖毀流失的農地，是否可回填。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倘有發生農地因天然災害導致流失或埋沒，可向土地所在區公所通報，由本府農業局辦理相關救助，流失救助每公頃 10 萬元，埋沒每公頃救助 5 萬元。本（114）年度已辦理農田流失埋沒救助共計 59.36 公頃，救助金額 317 萬 8,500 元。 二、有關河川或水庫疏濬之土石方，倘經水利主管機關依經濟部函釋，認定屬經濟部「土石採取法」之可再利用之砂石物料，而非營建剩餘土石方，則可參照「高雄縣天然災害之農田流失、埋沒回填清除專案措施」之規範模式及精神，向公所申請復耕同意書。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范織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43366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范議員織欽
質 詢 事 項	請協助茂林區原生茶產銷班之產業道路鋪設及改善。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民地區農路多位於部落內，涉及私人土地，一般性養護修繕將預算編列於本府原民會下，倘涉及災害由本府農業局協助對接中央。 二、後續本府農業局將協調茂林區公所協助，另查本府原民會亦有編列相關道路修繕經費項目可協助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水保字第 11440367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范議員織欽
質 詢 事 項	一、下列工程請水利局持續積極辦理： (一)茂林區茂林里達拉貝野溪整治工程。 (二)茂林區茂林里消防隊旁蝕溝改善工程。 (三)茂林區情人谷瀑布下游野溪整治工程。 (四)茂林區多納運動場後方及聯絡道坑溝整治工程。 (五)茂林區多納林道都把彎蝕溝改善工程。 二、洪水使河川兩岸土地流失，可否協調區公所將清疏土石供農地流失回填使用？ 三、請以馬太鞍溪外溢災情為鑑，建議水利局主動啟動「地層滑動重新鑑定」程序，優先針對萬山里進行檢測；另原住民族地區災害預警與長期監測機制之建制與強化，應納入地方族人參與。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相關工程辦理情形如下： (一)「茂林區茂林里達拉貝野溪整治工程」工程總經費為 568 萬元，已於 114 年 10 月 23 日完成訂約，預計 11 月 26 日進場施作。 (二)「茂林區茂林里消防隊旁蝕溝改善工程」工程經費為 400 萬元，已於 113 年 9 月 20 日高市水保字第 11337862200 號函提報水土保持署，目前待審待核中。 (三)「茂林區情人谷瀑布下游野溪整治工程」工程經費為 1,200 萬元，已於 113 年 9 月 24 日高市水保字第 11338437400 號函提報水土保持署，並於 114 年 11 月 10 日完成審核，目前已審待核中。 (四)「茂林區多納運動場後方及聯絡道坑溝整治工程」工程經費為 1,500 萬元，已於 113 年 10 月 9 日高市水保字第 11338437800 號函提報水土保持署，目前待審待核中。 (五)「茂林區多納林道都把彎蝕溝改善工程」工程經費為 320 萬

元，歷經多次流標再重新修正檢討，目前上網招標中，預計 114 年 12 月 2 日開標。

- 二、有關濁口溪野溪清疏土石供農地流失回填使用部分，本府水利局預計 12 月 3 日前邀集貴席、農村水保署、農業局、茂林區公所等相關單位召開可行性研商會議，研議相關可行性方案。
- 三、為掌握每次颱風豪雨與大地震事件造成坡地新生崩塌規模及區位，農村水保署已建立災後衛星影像判釋新生崩塌機制，透過衛星影像變異判釋，如發現有新生崩塌將通知相關單位據以辦理後續防災應變作為。另茂林區萬山里位處公告之大規模崩塌影響範圍（高市 LL004），針對已發布公告之土石流及大規模崩塌範圍，農村水保署台南分署已有辦理「大規模崩塌地區監測計畫」，本府水利局並於 114 年 11 月 17 日以高市水保字第 11440245000 號函請該台南分署針對現行之監測機制及成果向民眾說明。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水利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水土保持科
承辦人：陳青宏
電話：07-7995678分機2193
傳真：07-7105290
電子信箱：chen2132@kcg.gov.tw

受文者：本局水土保持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高市水保字第11440245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范織欽議員質詢有關茂林區萬山里(高市LL004)災害預警與長期監測機制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質詢事項辦理
- 二、茂林區萬山里位處公告之大規模崩塌影響範圍(高市LL004)，為使部落族人清楚目前之監測機制及成果，請貴分署惠予針對現行之監測機制及成果向民眾惠予說明。

正本：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南分署

副本：高雄市議員范織欽服務處、本局水土保持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578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林園洋蔥籽供應不足，導致產量銳減，農業局如何協助農民。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林園區目前洋蔥品種為主要為「101 號」（中部如彰化地區之主要栽培品種），種植比例約 6 至 7 成，剩餘 2 成為「708 號」（屏東主要栽培品種），1 至 2 成為「606 號」、「99 號」、「202 號」、「302 號」、「303 號」等。 二、本府農業局為協助農民購置種子，自 113 年起協調林園區農會受理蔥農登記，本（114）年於 1 月 6 日至 2 月 27 日受理登記，統計需求 120 磅「101 種子」種子，惟原產地阿根廷產量減少，導致國外出貨量嚴重不足，本年 8 月時林園區農會僅從該進口商分配到 20 磅。 三、經查當地主要種植農民之種子來源為長期合作之盤商，尚無種子取得問題，為避免因種子貨源不足而影響產業，本府農業局將持續向農糧署及相關單位了解品種供應情況及各品種特性，建議農民選擇「101 號」外之品種，增加產業韌性。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562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有關大寮紅豆受到綠鬣蜥影響減產，如何防治？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已主動與大寮區紅豆產銷班多位班員進行聯繫並於田區現勘，自 114 年 10 月份起，針對紅豆田區巡捕 9 次，移除數量 24 隻。 二、為降低綠鬣蜥對紅豆田之危害，本府農業局於紅豆生產期持續派員加強巡查並主動進行綠鬣蜥移除，倘於白天巡查時未能即時捕抓到，後續也會利用夜間加強巡檢移除。 三、另本府農業局於 114 年 8 月 19 日至大寮區農會辦理綠鬣蜥防治宣導講習，共 31 人參加，請農民發現綠鬣蜥時通報 1999，本府農業局將立即派員移除。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202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以下地區，請水利局辦理排水改善： 一、林園區龔厝路 2 號至 153 號、潭平路 550 巷。 二、大寮過溪里農公路 252 巷 86 號、農三路 313 巷 1 號。 三、大陳新村海水倒灌淹水。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林園區龔厝里雨水下水道系統新建工程（爭取經費）：經費需求約 3 千萬元，預計新建箱涵長度約 370 米（港子埔 J 幹線 L=205m、中坑門 G 幹線 L=165m），已爭取國土署 115 年計畫，尚未核准，惟中央初審建議新工處開闢道路時一併施作。另林園區潭平路 550 巷為地政局（土開處）轄管，本府水利局 114 年 2 月 6 日函復地政局，提供週邊排水銜接資訊予地政局參考辦理。 二、有關大寮過溪里農公路 252 巷 86 號及農三路 313 巷 1 號大寮排水護岸掏空一事，已於 113 年 9 月針對嚴重剝落部分，派工修補，後續將視護岸狀況，適時提報災修或應急工程案件辦理改善，另上寮排水受到下游林園排水瓶頸段影響，本府水利局已於 114 年 6 月完成林園排水規劃檢討，接續辦理治理計畫中，預計 114 年 12 月辦理第三次地方說明會，俟治理計畫核定後爭取經費辦理工程改善。 三、林園區北汕里力行新村側溝閘門設置工程（開口派工）：經費約 60 萬，預計辦理增設抽水機、道路墊高、側溝改善（舌閥、集水井）等工項，目前因現況閘門訂製尺寸問題，變更設計中，預計 114 年 11 月底完成。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王耀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工字第 11433282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中芸-小琉球航線復航爭取進度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有關中芸-小琉球航線復航爭取進度乙節，目前尚未找到具有經營意願業者，業者表示中芸和東港車程僅約十多分鐘，地理位置距離相近，民眾搭乘中芸至小琉球航線需求較低，經評估該航線客源不足以支撐業者營運（需有穩定、足夠客源）。未來俟林園區漁會辦公室及魚市場搬遷後，可再行評估與爭取復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工字第 1143328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一、為防範船隻後續受天災因素而港區內翻覆，中芸漁港新泊區的改善工程進度為何？ 二、中芸漁港避風泊區碼頭更新進度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中芸漁港新漁筏泊區係依數值模擬成果新闢，符合港灣設計標準。至於山陀兒風速達 17 級風，造成颱風期間漁船筏碰撞等情形，海洋局已函文向漁業署爭取停泊安全措施可行性評估經費，以因應未來極端氣候及強風作用影響繫泊。另本（114）年歷經丹娜絲及楊柳颱風，停泊於新泊區內漁船筏無碰撞災損，尚屬安全。本案在漁業署經費尚未挹注前，海洋局將先以管理方式於較危險迎風面區域（北碼頭及西碼頭北側），颱風期間暫時不提供停泊。 二、中芸漁港避風泊地目前水深約-2.5 米，只能停泊 CT3（50 噸以下）的漁船筏，碼頭設施已有多處老舊損壞，未來中芸漁港上架場完工後能提供 CT4 漁船上架維修。因此為配合上架場水下軌道基礎設施之設計水深，能滿足上架 CT4 噸位船隻之高程，碼頭形式必須加以改善，規劃延續辦理「中芸漁港避風泊地老舊碼頭整建工程」，初估所需總工程經費約需 1 億 5 千萬元，預計整建之碼頭段長度計 302 公尺，以確保漁船筏停泊使用之安全。海洋局已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提報「中芸漁港避風泊地老舊碼頭整建工程」需求計畫書函請農業部漁業署補助，並分別於 113 年 4 月 2 日、114 年 9 月 16 日將本工程納入高雄市漁港建設需求表再次提報農業部漁業署爭取補助，目前該署尚未核定。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工字第 11433282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王議員耀裕
質詢事項	汕尾漁港水質如何改善？漁船如何進出？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為改善汕尾漁港港嘴淤積及水質問題，海洋局已完成「汕尾漁港新闢開口可行性評估工作」，分別於 113 年 1 月 30 日及 114 年 8 月 15 日於林園區漁會召開 2 場次「汕尾漁港新闢開口工程委託設計服務」設計前地方說明會，經綜整與會單位多數意見後，開口工程似無顯著改善效益。另避免上游民生排水靜滯港內影響水質，海洋局持續監視港嘴淤沙情況，適時清淤維持漁港內、外水體交換，改善水質。 二、海洋局於 114 年 9 月開始委託高雄科技大學團隊針對汕尾漁港港內及林園大排下游進行水質監測，監測項目包含重金屬及大腸桿菌等，以每個月採樣一次方式辦理，期建立該場域水域環境數據，保障在地居民生活品質。 三、汕尾漁港因受漂沙影響嚴重，航道長年淤積，海洋局逐年投入經費疏浚亦無法有效改善港嘴淤積現況，故設籍於汕尾漁港之漁船筏多數已遷移至中芸漁港泊靠，汕尾漁港內目前僅剩約 21 艘從事鰻苗捕撈之漁筏泊靠，為協助漁民於鰻苗捕撈魚季順利作業，海洋局自 110 年起雇用吊車協助漁民吊掛漁筏至林園大排以利出港作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工字第 11433282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林園區漁會中芸魚市場新建工程進度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林園區漁會中芸魚市場新建工程進度案，本局前於 113 年 10 月 7 日協助林園區漁會函送計畫書予漁業署爭取補助經費，漁業署於 113 年 10 月 16 日函復原則支持推動現代化魚市場，並提出請漁會釐清當地漁業產業發展規劃、魚市場設備及人力配置不足等問題。 二、因適逢漁會屆次改選，為確認當地漁業產業未來發展規劃方向及新任漁會團隊經營策略，本局於 114 年 8 月 25 日邀請林園區漁會新任三首長召開會議，就當地漁業產業特性及魚市場經營策略，充分交換意見，並請林園區漁會依會議結論修改計畫書後送本局憑辦。 三、林園區漁會完成計畫書修改後，本局復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邀請專家學者召開計畫審查會議，結論請林園區漁會依審查委員審查意見再次修改計畫書內容。 四、本局刻正協助林園區漁會修改計畫書內容，俟計畫書修改完成後，再協助林園區漁會函送漁業署爭取補助經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工字第 11433282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王議員耀裕
質 詢 事 項	一、漁電共生政策造成林園區養殖產量銳減，請海洋局研議如何鼓勵漁民養殖，振興養殖產業？ 二、請海洋局研議如何推廣與行銷林園區水產品？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漁電共生政策造成林園區養殖產量銳減，請海洋局研議如何鼓勵漁民養殖，振興養殖產業？ (一)高雄市政府推動漁電共生以中央公告的漁電共生專區為主要推動區位，分布於本市茄萣、湖內、路竹、岡山、阿蓮、永安、彌陀及梓官等區，係主要規範地面型漁電共生與農牧用地屋頂型漁電共生之設置，而林園區未列於中央劃設的漁電共生專區內，經查截至 114 年 11 月林園區僅有 3 件漁電共生案場，皆為屋頂型漁電共生類型，其中僅 1 件經本府經發局核發設備登記，並已併聯發電，另 2 件本市林園區公所僅核發屋頂型第一階段水產養殖設施容許使用，而未取得第二階段綠能設施容許，故尚未併聯發電。因此本市林園區漁電共生案場數量少，對其養殖產量之影響應甚微。 (二)另查農業部漁業署漁業統計年報資訊，本市林園區 110 年養殖產量約為 916.07 公噸，113 年養殖產量約為 840.98 公噸，養殖產量略減 75.09 公噸，而本市林園區 110 年魚塭面積約為 81.07 公頃，113 年魚塭面積約為 108.79 公頃，魚塭面積增加 27.72 公頃，顯示本市林園區養殖產量雖有略減但魚塭面積增加，產量之起伏應屬正常波動，海洋局將持續注意養殖產業變動情形。 (三)為因應近年來的養殖產業變動，海洋局積極辦理下列措施，以振興養殖產業： 1.建構優質之養殖生產環境：目前劃設養殖漁業生產區面積共達 1,861 公頃，並積極進行養殖排水及道路工程施作，改

善養殖生產環境。

2.降低養殖經營成本：

- (1)加強輔導養殖漁民申請養殖用電優惠申請，從過去每年不到 10 件申請，自 109 年起增加每年約上百件以上。
- (2) 111 年修正陸上魚塢養殖漁業登記及管理自治條例，將養殖漁業登記證年限從 5 年延長至 10 年，且不綁定水權即可申請養殖登記證。
- (3)每年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作辦理「生態、節能及智慧養殖管理與光合複合菌應用技術推廣」講習會，提供最新養殖新知及強化養殖技術，提高漁民養殖生產力，並將防災因應、鼓勵節能養殖及推動智慧設備注入養殖新觀念，其中本（114）年 6 月 10 日並與高雄市林園水產養殖發展協會合作，於本市林園區幸福公園展覽館辦理，會中林園區養殖朋友反應熱烈。

二、請海洋局研議如何推廣與行銷林園區水產品？

- (一)本局積極協助推廣林園地區漁業文化及水產品銷售，並於 114 年 11 月 1 日辦理「聽海湧・2025 林園蠡境文化季」，活動地點位於林園中芸漁港整網場。活動內容包含海鮮試吃、漁船導覽、牽罟體驗、食魚教育展示及主題市集等，藉由多元互動方式行銷林園優質水產品及在地特色產業，提升民眾對漁業文化之認識與興趣。
- (二)為積極協助該活動推廣，同步於「大海開吃」行銷記者會中宣傳該活動，藉由聯合行銷機制提升林園地區能見度。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組字第 11433560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飛鳳
質 詢 事 項	協助青農、型農參訪農業相關的展覽活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農業局每年皆會針對青農、型農辦理農業相關參訪活動，114 年度共辦理 3 場次的參訪活動： (一)於 7 月辦理新進完訓型農觀摩參訪活動，以實地訪視的方式觀摩六級農產業標竿案例的實務操作經驗，包括瞭解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相關業務經營及其他標竿企業經營管理模式等。 (二)於 9 月辦理型農農業觀摩參訪活動，帶領型農強化標竿農企業經營思維，拓展未來潛在合作可能，包含在地特色青蔥如何結合食農教育及遊程設計等，發揮產業價值。 (三)於 10 月辦理針對青年農民及轄下農民團體農業省工模式交流參訪，帶領農民至「雲林國際農業機械暨資材展」，安排專人導覽解說並參觀重點展區，了解最新設備技術創新與應用，並與廠商現場互動交流。 二、農業局未來會持續辦理參訪活動協助青農、型農汲取農業新知，建立農業經營思維及省工智慧導入，提升本市農業競爭力。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5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飛鳳
質詢事項	評估成立高雄農業廢棄物循環再利用聯盟。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成立農業廢棄物循環再利用聯盟，尚需考量原料集中及終端產品銷售市場等議題，本府農業局將持續配合農業部相關政策推動循環農業及評估成立循環據點。 二、本府農業局推動循環農業策略如下： （一）由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補助推廣益菌肥施用，每年執行約 1,000 公頃，以利稻稈、果樹殘枝等加速肥化，還肥於田。 （二）於生產端持續輔導本市行農生產合作社執行果樹代耕團，協助本市果樹碎枝服務。以及輔導農民購置碎枝機，至 114 年累積補助 860 台碎枝機。 （三）於加工端配合農糧署計畫輔導慶裕果菜運銷合作社於大樹區成立再利用場域，去化破碎後的果樹殘枝。 （四）未來將持續媒合有關產業，以期促成高雄農業廢棄物循環再利用聯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437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飛鳳
質 詢 事 項	一、114 年 6 月 13 日暴雨大樹淹水如九曲堂瓦厝街 76 巷、九曲里 5 巷涵洞、九曲堂久旺門市、久堂路城隍巷、竹寮路蓬萊山莊及烏松神農、中正路等，水利局雖已有緊急應變，但建請就整體系統一併檢視。 二、大樹區及時感應器只有一支夠嗎？ 三、政府鼓勵民間企業加入水患防災，水利局建制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可否宣導及邀請民間企業加入。 四、和山光電的水土保持問題。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大樹區及烏松區易淹水位置回復如下： (一)大樹九曲堂新鎮路一帶積淹水，本府水利局已提報內政部國土署申請辦理「大樹區新鎮路雨水下水道興建工程」。 (二)大樹區竹寮路蓬萊山莊一帶積淹水，本府水利局於 114 年 10 月底辦理竹寮路上水門調降完成，有效增加儲洪空間。 (三)烏松區神農路及中正路一帶，本府水利局於汛期前加強雨水下水道清疏及檢視道路側溝淤積狀況。 二、大樹區主要易淹水區域主要為大樹區瓦厝街及九曲堂新鎮路一帶，瓦厝街現已加裝淹水感知器，於明年度評估於大樹區新鎮路易淹水位置新增淹水感知器。 三、本府水利局將於大樹區及烏松區辦理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廣說明會，邀請各淹水潛勢區的社區、及週邊企業參加，鼓勵共同成立自主防災社區，增加地方防災的韌性。 四、有關和山光電植樹事宜一案，本府水利局業於 114 年 9 月 1 日邀集本府經發局及自來水公司磋商，經發局表示仁武產業園區尚有移樹計畫可履行，並於 9 月 25 日來函評估現地移樹之可行性，惟自來水公司 9 月 19 日來文說明目前尚有其他使用規劃暫無植樹需求。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40240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一、以下兩案請儘速辦理： (一)美術館綠園道建成之後,中華一路 19 巷、29 巷 48 弄，每逢大雨即淹水。 (二)中華一路 19 巷、29 巷 48 弄，建請改善當地排水問題。 二、在極端氣候下，現有防洪保護標準似乎不足以因應，針對旗、鼓、鹽三區水利局未來如何因應。 三、防水閘門申請條件應予以放寬。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中華一路 19 巷、29 巷 48 弄淹水問題經本府水利局調查屬既有排水路銜接箱涵斷面不足，造成短延時強降雨宣洩不急，惟經本府水利局 113 年進場試挖發現路面下管線過多，不易遷改，並於 114 年於中華一路與華泰路口增設過路溝加速宣洩，另原預計於 114 年 10 月試挖中華一路 19 巷、29 巷 48 弄過路段，惟因本市土方管理政策調整，將盡速依規申請後，盡速進場施工。 二、為因應極端氣候條件本府水利局目前採不對稱治理，個案改善方式例如： (一)鼓山區鼓山三路圍牆已完成改善，並於軍區大排設置防洪牆控制出流量避免海軍陸戰隊營區內山坡地大量排水挾帶泥砂而影響鼓山三路及桃子園路箱涵負荷。 (二)辦理「旗津區大潮積水改善計畫第一期第一標」及「旗津區大潮積水改善計畫第一期第二標」已於今（114）年 8 月完工運轉，後續本府水利局將針對南汕巷一帶、中洲漁港一帶及第一期工程完工後，不明水路防潮改善部分納入後續「旗津區大潮積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第一標（南汕巷）」及「旗津區大潮積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第一標（中洲漁港）」，旗津大潮積水改善第二期工程已於 114 年 11 月 4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4 月 13 日完工；旗津大潮積水改善第三期工程已於 114 年 10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3 月 8 日完工。

三、本府今（114）年防水閘門補助已於 9 月 1 日開放申請，只要是設籍於本市合法房屋均可申請補助，本府水利局已公告周知，並請各區公所跟里長協助幫忙推廣。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664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關於農藥品質及殘留抽驗-不合格農藥回收機制不完整。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目前經抽驗不合格農藥，均由本府農業局依據農藥管理法查處且要求業者限期回收，並回報回收處理情形；另請業者確實通知下游經銷商、零售業者公告該不合格農藥資訊，提供農民退換貨，相關辦理情形均函報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備查。 二、本府農業局將持續加強查驗市面農藥品質，倘查獲不合格農藥將依法處分，將該批不合格農藥沒入銷毀，相關費用由業者支付。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665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確保學童營養午餐食材安全，檢驗人力、每年檢驗件數執行情形及抽驗範圍未滾動式更新。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農業局農藥殘留常態性抽驗人力 2 人，執行農業部農糧署農藥殘留監測抽驗目標件數 1,168 件，其中含執行抽驗學校午餐蔬果食材 160 件，截至 10 月 31 日共抽驗學校午餐蔬果食材 306 件，不合格 11 件，不合格率 3.6%。不合格產地 2 件為本市，均完成農民輔導及依法查處；另 9 件移送產地縣市政府辦理查處。 二、農業局會同教育局及衛生局前往學校查核訪視，114 年上半年訪視學校 77 校、4 間團膳業者；下半年自 10 月 29 日起預定會同訪視 85 校及團膳業者 4 間。 三、為強化管理及提升學生午餐食材安全，農業局 114 年 9 月 9 日邀集教育局與員生消費合作社開會研商決議，學校營養午餐食材供應商有異動時請教育局更新名單予農業局，確保抽驗全面涵蓋。另「冷凍蔬菜類」廠商亦納入抽驗對象。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94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請海洋局針對鼓山魚市場的文化保存、周邊觀光地區串聯、人潮落差及經營權更迭等問題進行研議。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本府海洋局辦理鼓山魚市場整建活化工程，其中鼓山魚市場信用部建物修繕業經送本府文化局同意備查，以可復原之漆料進行信用部立面塗裝，未有其他影響結構等破壞性作業。後續再有其他裝修或使用計畫，將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辦理。 二、有關周邊觀光地區串聯一節，本府業整合工務局、養護工程處、鼓山及旗津區公所等相關局處修繕人行步道並進行民宅彩繪，改造後形成整排彩色街屋倒映在水面中的美景，廣受民眾好評。本府將持續整合相關局處資源，完善人行環境、營造友善觀光動線，進一步導引駁二與棧貳庫觀光人潮進入哈瑪星地區，活絡地方經濟發展。 三、有關平、假日人潮落差一節，新濱町海洋廚房營運團隊已積極規劃多項平日優惠方案，以吸引民眾於平日前往消費。針對鄰近區域居民（旗津、鼓山、鹽埕）、中山大學師生等附近消費群體，各櫃位皆推出不同形式之平日優惠，並不定期加碼推出平日限定活動，以提升平日來客量。海洋局亦持續與營運單位保持緊密溝通協調，協助及輔導營運團隊持續精進與完善。 四、有關經營權更迭一節，海洋局於完成鼓山魚市場整建活化後，積極引入民間商業量能協助場域營運與管理，並針對外界意見與建議，持續滾動調整營運方向，使服務內容更貼近市場需求。本局目前亦與營運單位保持密切溝通協調，並不定期召開輔導小組會議，針對營運情形進行全面檢視與改善，並保留舊鼓山魚市場的漁業歷史脈絡，推動舊魚市場域的轉型活化。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美雅）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14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農業局盜採土石部分目前市府列管幾件，農業局移送了幾件，請公開相關數據。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農地未經許可採取土石部分屬「土石採取法」特別法管制範疇，主管機關為本府經濟發展局權責，依法對未經許可採取土石者，可處 100 萬至 500 萬元罰鍰，並得限期整復、逾期連續按日處罰及沒入相關設施或機具。查目前全市目前列管新坑洞共 8 處。 二、有關土地管制部分，本府農業局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規定，針對疑似非農業使用地塊進行審認，並移請區域計畫、都市計畫、廢棄物清理及稅捐等主管機關依職權處理。針對前述全市列管新坑洞共 8 處均已依權責分送相關單位辦理如附件。 三、本府農業局持續配合市府聯合稽查及利用中央衛星監測與無人機設備加強巡查，如查有違規即依規定移送相關主管機關辦理相關裁處工作。

序號	地段	地號	查報次數	地政局函送地檢
1	新吉洋	1100、1103、1104、1105、 1106、1108	3	是
2	成功	367、369、348、356	4	是
3	成功	353	2	是
4	成功	78、79、80、83	2	是
5	成功	88、89	2	是
6	成功	95	2	是
7	成功	308	2	是
8	吉安	754(部分)、754-1	4	是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433645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美雅
質 詢 事 項	批發市場檢驗密度低，督導落實農藥殘留檢驗。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持續輔導本市所轄 6 處果菜批發市場提高蔬果農藥殘留生化檢驗。合理分配蔬果抽驗比例，並對不合格果菜之供應單位，予以追蹤，確保供應之農產品安全無虞。114 年截至 10 月已抽驗 28,564 件（合格率約 99%）。 二、推動「行動質譜檢測車」計畫，本年度輔導大社及燕巢果菜批發市場參與，針對季節性蔬果執行快速檢測，以達輔導農民安全用藥，強化源頭把關。 三、督促市場作為輔導單位加入農糧署「農作物質譜快檢計畫」，輔導其場內供應人（農民）自主送驗，每位農民每年 3 次免費檢驗且以輔導安全用藥為主軸，加強安全採收期觀念強化自主把關，並針對不合格者導入植醫輔導安全用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3356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邱議員俊憲	
質詢事項	本市禁用廚餘養豬的政策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部對養豬產業相關業者補助支持方案如下：	
	對象	方案內容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二、為防範非洲豬瘟除中央公告暫停使用廚餘餵豬外，本市亦採取永久禁用廚餘養豬政策，由環保局發函廢止 4 場廚餘養豬場之再利用檢核權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688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俊憲
質 詢 事 項	依衛生局所提供數據，市場端農藥殘留違規比率高於產地，農業局如何加強源頭管理，以維護消費者食用安全？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目前本市各批發市場於拍賣前執行生化快篩檢驗及質譜快速篩檢技術（質譜快檢）抽驗，不合格者銷毀，以避免不合格農產品透過批發市場流入市面；同時本府農業局配合中央執行農藥殘留抽驗（化學檢驗），不合格者依法查處。 二、為加強本市批發市場農藥殘留檢驗，農業局與國立嘉義大學合作推出「質譜宅急便」行動質譜車快檢服務，運用農業部農糧署與農業藥物試驗所建置的「質譜快檢行動檢測車」以增加檢驗量能，防止不合格農產品透過批發市場流入市面。 三、另依市售及批發市場農產品農藥殘留檢測發現，部分供應自外縣市之農產品（如香菜、豌豆及蘿蔔等）不合格比例偏高，農業局業於 114 年 11 月 5 日以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538100 號函請農業部持續針對高風險蔬果及產地加強農藥殘留監測及輔導工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440456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俊憲
質 詢 事 項	一、清淤作業已是水利局例行性工作，惟颱風、豪雨侵襲前/後，易淹水區民眾仍會透民代要求市府加強清淤，是以建議水利局將清淤成果（尤其高風險區）的檢視建視立明確機制，讓民眾易於了解。 二、「高雄市水情 e 點靈」應向市民宣導提高使用人數，尤其請里民與鄰長加入；另應強化預警能力，如建立民眾協助功能，以圖片或及時訊息回報淹水點。 三、後勁溪上游（仁武區）流域排水，請持續改善提高安全。 四、為提升考潭大排防洪能力，請評估增設滯洪設施之可行性。 五、八空橋改建應縮短工期，減少對交通的衝擊。 六、慈惠滯洪池應擴增滯洪量。 七、現有滯洪設施應維護原有功能、增加多功能使用並以科學計算評估增加量能。 八、113 年高雄市政府防水閘門補助僅核銷 47%，應精簡安裝與核銷流程。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清淤成果每月於本府水利局官網政府公開資訊清淤專區公告，讓市民檢視並了解。 二、有關「高雄市水情 e 點靈」宣導部分，本府水利局目前已透過官網、社群媒體及各類防災宣導活動加強宣導，後續將轉請各公所協助推廣，請各里里鄰長踴躍加入及使用，以強化地方防災資訊傳遞機制，協助民眾即時掌握降雨、水位及積淹水情形，提升市民對「高雄市水情 e 點靈」服務之認識與使用率。另有關於預警機制強化部分，本府水利局將選定溢堤風險較高之區域排水，針對相關水位站設定溢堤警戒值，並整合分析成果，劃設溢堤影響範圍，建立預警啟動流程及通報機制，以提升整體防災韌性與應變效率。

- 三、本府水利局於後勁溪仁武橋至台塑段（含高速公路橋改建）持續整治中，將原先河寬 28~38 公尺拓寬至少 40 公尺以上，包含中山高速公路橋上游左岸護岸長度 86 公尺、南亞段護岸長度 212 公尺、以及仁武橋上游左岸護岸長度 128 公尺等共 3 件工程，總工程經費約 1.24 億元，其中高速公路橋上游左岸標已於 114 年 9 月完工，南亞段護岸工程招標中，預計 11 月底發包，另仁武橋上游左岸治理工程目前中央核列測設費，將持續爭取工程費。
- 四、「曹公新圳排水系統逕流分擔評估報告」已將考潭滯洪設施列遠程改善方案，面積 0.45 公頃，滯洪體積 0.6 萬噸，現況為旱田及果園，土地所有權人為農水署及國有財產署。目前逕流分擔評估報告經水利署初審原則通過，後續將提送經濟部審議，俟中央核定公告後，配合八漚橋瓶頸段改善效益爭取經費辦理。
- 五、八漚橋橋梁已於 114 年 11 月 2 日起封閉施工中，為減少交通衝擊，已透過媒體及路口看板宣導市民改道路線，另為方便機車騎士及行人，於既有八漚橋旁新設一處臨時性機車及人行便橋供使用。
- 六、有關「高雄市仁武區慈惠公園滯洪池整建工程」，本府水利局刻正辦理設計作業，規劃於既有慈惠公園搭配未來教育局設校計畫之學校用地，進行滯洪池整建工程，預計於 115 年初發包，工期 240 日曆天，完工後將可提供 5 萬立方公尺之滯洪量。
- 七、降低水患衝擊等防洪減災功能，其設計係依據預設保護標準之條件下，經水理演算推估所需滯洪量而進行設計，各滯洪池亦有蓄貯水量之上限；本府水利局轄管之滯洪池於每場颱風豪雨均有做滾動式檢討各滯洪池的滯洪效率，並針對各滯洪池滯洪效益進行工程設計的檢討修正，未來也會將相關經驗應用於後續所新闢的滯洪池。
- 八、有關 113 年高雄市政府防水閘門補助僅核銷 47%，應精簡安裝與核銷流程部分，受去年山陀兒及凱米颱風影響，部分地區出現施工人力與材料短缺情形，至 10 月底仍有 39%之補助案件尚未完工，造成整體核銷比例偏低。已完工經公所查驗後提報水利局之案件至 10 月底之核銷比例已達 92%。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80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俊憲
質 詢 事 項	現行置於前鎮漁港及興達漁港待拆解的廢棄漁船，請海洋局研議規劃全部遷移至興達漁港辦理拆除作業對當地的影響及合適性，並應與中央提前向茄苳區及漁港當地居民辦理說明會，取得同意，務必讓相關資訊公開透明化。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旗津拆船事件，是高雄在漁業轉型與環境永續間的縮影，一方面，老舊漁船報廢是產業升級的必經之路；但另一方面，漁船解體所衍生的噪音與汙染問題，目前旗津拆船場腹地狹小、緊鄰民宅、場域相關設施不盡完備，已嚴重影響周邊住戶之居住環境及安全。目前中央已完成協調，遠洋漁船減船計畫內之大型鮪釣、魷釣船將移至興達海基，作為臨時拆船場域。屆時，將採「封閉式拆解系統」與「廢水循環處理」模式，避免噪音、廢水與垃圾問題，先行完成漁業署遠洋漁船收購專案船隻之拆解作業。 二、目前遠洋漁船拆解涉及行政院核定之遠洋漁船減船計畫及興達漁港海洋產業專區兩個專案計畫，基於減船拆解需求，農業部漁業署業已函報行政院核准，同意在海洋產業專區內興達海基碼頭短期租借使用，以利後續作業，財政部國產署及經濟部能源署均表示支持，原則同意；本府海洋局將建請中央機關提前妥善與地方溝通協調，以確保資訊透明，促進社會共識。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邱俊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8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80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俊憲
質 詢 事 項	請海洋局明年規劃完成未來汰換漁船拆解作業規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海洋局將配合農業部漁業署減船政策規劃，並協調各區漁會及魷秋公會與鮪魚公會，妥善規劃未來汰換漁船拆解作業事宜。 二、漁業署專案收購之本市遠洋漁船，於旗津地區拆船廠作業時，因嚴重公共安全事件，而招陳抗致全面停工，基於減船拆解需求，已由農業部函報行政院核准，改移至興達漁港海洋產業專區能源署海基廠域內碼頭進行臨時性拆解作業，拆解期間至 115 年 10 月 31 日止，倘有延長拆船需要，本府海洋局將建請農業部函報行政院核准延長拆船期程。 三、漁業署專案收購之本市遠洋漁船，基於減船拆解需求，鑒於台灣未來確實會有大量淘汰船隻需要處理，尤其高雄更加迫切，進行拆船之場域，其設備及環保要求會更嚴格，並須有對應計畫，後續配套處理、法源依據及商業等等層面都要探討，實需中央相關部會支持後才能順利進行:本府海洋局將建請中央機關提前妥善與地方溝通協調，以確保資訊透明，促進社會共識。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1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3356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禁用廚餘養豬輔導養豬場轉型補助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部對養豬產業相關業者補助支持方案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對象</th><th>方案內容</th><th>金額</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廚餘養豬場</td><td>飼料差額補助</td><td>300 元/頭</td></tr> <tr> <td>廚餘清運油資補助</td><td>0.8-1.8 萬元/場</td></tr> <tr> <td>養豬農民</td><td>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td><td>810 元/頭</td></tr> <tr> <td>肉品市場</td><td>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td><td>最高 20 萬元/場</td></tr> <tr> <td>承銷人</td><td>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td><td>1.5 萬元/人</td></tr> <tr> <td>屠宰場</td><td>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td><td>280 元/頭</td></tr> <tr> <td>傳統肉攤</td><td>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td><td>3 萬元/攤</td></tr> <tr> <td>異地批次母豬場</td><td>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td><td>2,500 元/頭</td></tr> <tr> <td>疫情獎勵通報</td><td>疫情主動通報者</td><td>5,000 元/案</td></tr> <tr> <td>金融支持方案</td><td colspan="2">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td></tr> </tbody> </table> 二、本市採取永久禁用廚餘養豬政策，除環保局廢止 4 場廚餘養豬場之再利用檢核權限外，本局刻正研提相關轉用飼料補助（含機具設備）或退場的補助方案來協助養豬戶轉型。		對象	方案內容	金額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300 元/頭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0.8-1.8 萬元/場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810 元/頭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最高 20 萬元/場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1.5 萬元/人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280 元/頭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3 萬元/攤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2,500 元/頭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5,000 元/案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對象	方案內容	金額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300 元/頭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0.8-1.8 萬元/場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810 元/頭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最高 20 萬元/場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1.5 萬元/人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280 元/頭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3 萬元/攤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2,500 元/頭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5,000 元/案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湯詠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91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建議建立寵物一站式服務系統，以單一窗口協助民眾處理寵物糾紛，系統自動分流案件，必要時啟動跨局處協調機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理情形	一、本市動物保護處（下稱動保處）官網已建置意見信箱，提供動保處所轄業務陳情、建議等服務，相關案件均會列管交辦業務單位回復處理，倘若非動保處權責，亦會立即移文給相關局處卓處。 二、有關寵物衍生相關案件多元，且涉及層面廣泛，已在動保處官網常見問答專區，針對民眾可能遇到的寵物衍生相關問題，提供權責單位及聯絡資訊，歡迎民眾多加利用。

寵物衍生相關問題及業務單位			
買賣	消費者服務中心	3373685	
吠叫	警察局	2120800	
隨地大小便	環境保護局	7351500	
追咬人車	1999	1999	
急難救援	1999	1999	
虐待傷害	1999	1999	
疏縱	動物保護處	7462368轉154	
遺棄	動物保護處	7462368轉154	
登記轉讓除戶	動物保護處	7462368轉154	
狂犬病防疫	動物保護處	7462368轉154、176	
絕育	動物保護處	7462368轉183、173	
醫療	動物保護處	7462368轉115	
食安	動物保護處	7462368轉186	
拾獲	動物保護處	5519059	
認領養	動物保護處	5519059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40182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湯議員詠瑜
質 詢 事 項	為方便市民使用愛河（前金區）步行道及愛河整體景觀考量，水利局已規劃簡易抽水站替代現有兩座移動式抽水機，目前辦理情形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前金區河東路鄰愛河段地勢低，逢愛河漲潮及強降雨時便會淹水造成不便情形，本府水利局今年於光復二街、三街排水路下游處，分別預佈一台移動抽水機組，並配合大潮時段及豪大雨發佈進場操作抽水機組進行排洪作業，測試成果已大幅降低本區積淹水程度。 二、本府水利局考量移動抽水機組影響市民步行空間及愛河景觀，將向中央爭取補助經費 2,100 萬元辦理簡易抽水站，並朝地下化方式興建，降低本區域因大潮及豪大雨造成積淹水風險。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678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湯議員詠瑜
質詢事項	一、市區獼猴擾民問題，公共管理如何跟上獼猴腳步？ 二、建議設置明確告示牌，規劃垃圾收集點、強化宣導教育。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市壽山為人猴活動範圍重疊地帶。本府以尊重生態、共存為原則，推動「不接觸、不干擾、不餵食」防猴三不政策，減少干擾野生動物的自然行為。 二、本府農業局目前已針對桃源里柴山大路 9 處餵食熱點，設計新穎活潑的「不餵食、不接觸」宣導告示牌，強調餵食獼猴並不是對牠友善，反而會傷害獼猴，請遊客注意配合。 三、獼猴因長期不當餵食，使其改變原有的自然覓食行為，本府提醒民眾應隨時妥善收好食物，避免吸引獼猴靠近搶食。另經詢問鄰近社區現行的家庭垃圾處理方式已改為設置垃圾收集點集中處理。 四、本府農業局每週六日皆有安排獼猴教育宣導志工及委外廠商於柴山各登山口等地區向民眾進行宣導。另配合「獼猴資訊分享平台 Line@」運用逐步推廣至居住於獼猴棲息環境區域附近民眾及相關機關團體使用，目前計有 179 位使用者登錄平台，並協助建立 141 筆有效資訊。期望藉此建立獼猴熱點資料庫，以利後續研擬相關改善措施參考，降低獼猴擾民事件。 五、另與「社團法人台灣獼猴共存推廣協會」合作，辦理「獼猴科普入校推廣」3 場次，以高雄市壽山周邊學校為重點宣傳；另於壽山動物園實地舉辦獼猴生態導覽，發放禁養獼猴宣導摺頁，增加民眾對獼猴習性的認知。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湯詠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7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湯議員詠瑜
質 詢 事 項	貓隻即將強制植入晶片寵物登記，請問市府有何誘因和措施鼓勵飼主替貓隻辦理寵物登記。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 理 情 形	一、除鼓勵本市具買賣及繁殖性質之合法設立特寵業者及動物醫院申請成為寵物登記站。 二、提供公費寵物微晶片予本市合法寵登站使用。 三、另外為提升偏遠地區民眾之登記率，排定日期於偏遠地區辦理免費晶片植入活動以方便偏遠地區民眾就近施打，此外加強宣導特寵業者（特別是買賣繁殖物種為貓者）配合辦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67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文益
質詢事項	建立強化機制 避免假認養犬貓善舉，行虐待動物之實。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理情形	一、為強化認養前程序審查，本市動保處（下稱動保處）將輔導動保團體設立寵物登記站，透過晶片植入登錄制度掌握領養人名下動物數量，並檢視其是否曾有違規紀錄俾利篩選認養人。 二、針對大量飼養戶仍欲再領養者，則列為重點追蹤與訪視對象，並由動保處進行後續稽查與輔導，以確保飼養環境符合動物福利。 三、綜上，藉由強化認養前程序審查及後續追蹤管理，期能有效降低不當飼養或虐待事件發生之風險，並提升社會大眾對動物保護工作的信任。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文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94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文益
質 詢 事 項	AI 智慧海灘管理系統目前辦理進度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針對旗津沙灘建置智慧海灘監測系統一事，海洋局業與觀光局協調確認海灘監測範圍、設備建置位置、監測系統功能需求後，已於 114 年 9 月 30 日完成硬體建置，相關設備已由觀光局維管使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644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孟洳
質 詢 事 項	一、目前市府如何推廣鳥類友善窗戶改造，減少鳥類窗殺案件發生？ 二、請農業局與都發局、工務局共同研議，將鳥類友善窗戶防撞設計納入高雄綠建築自治條例（高雄厝）獎勵項目，減少鳥類窗殺案件發生。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目前防鳥隻窗殺最普遍的方式是在窗戶外張貼猛禽貼紙，讓鳥類能辨識窗戶為障礙物，或破壞光線所形成的假通道以防止鳥類誤撞。本府農業局將邀請鳥類生態及行為專家學者提供防鳥隻窗殺專業建議，並將相關建議彙整提供工務局及都發局辦理自治條例及獎勵措施修訂參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1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40528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孟洳
質 詢 事 項	一、透地雷達檢測，自 111 至 113 年於經費執行、檢測路段及修復的孔洞數量呈逐年減少情形，請說明理由。 二、另請於法規納入，如地震或颱風過後，即應就高風險路段進行檢測。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關於 111 至 113 年經費執行、檢測長度及修復孔洞數逐年下降：本市於 111 年啟動透地雷達檢測作業，每年編列 1,000 萬元預算，首年優先針對最老舊且高風險箱涵進行全面體檢，因而於 111 年檢測約 67 公里並修復 213 處孔洞，執行經費達 2,118 萬元。隨後 112 年及 113 年檢測多屬結構相對良好路段，執行經費降至 1,150 萬元（112 年）及 881 萬元（113 年），113 年僅檢測 30 公里並修復 28 處孔洞，主因是高風險區已於先期處理完畢，後續孔洞逐年減少；惟本局檢測人力、預算編列及應變工程能量均未縮減，且 113 年另新增對既有孔洞之複測與追蹤作業，確保道路安全。 二、關於災後高風險路段檢測是否入法： 目前中央及地方法規對於透地雷達檢測無明確規範，立法方式強制規定透地雷達技術尚無法完全保證準確，爰需再透過其他技術或精進儀器設備，再訂定相關機制。本府水利局已將災後巡查及高風險路段檢測列為固定作業，並透過風險分級與複測制度，於災後即時啟動必要檢測，未來更導入 AI 大數據與機器學習技術，透過持續累積的資料庫訓練判讀模型，同步優化檢測軟硬體設備，並結合雨水下水道 GIS 圖資系統，以強化整體管理效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440417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文志
質 詢 事 項	一、典寶溪（楠梓區寶溪南、北街段）河岸邊坡泥土淤積、雜草叢生是否會影響排水？另兩岸護欄間隙過大應予改善。 二、創新路橋墩有漂流枯枝堆積，水利局是否有於上游源頭攔阻枯枝的方案。 三、典寶溪係中央管河川，惟寶溪北街至立仁街 96 巷大樓林立，市府能否認養此段，逕自辦理清淤及景觀綠美化等事宜。 四、左楠路部份側溝水溝蓋有破碎塌陷、凸起不平整等情事，請辦理全段檢視、修復或重做。 五、益群橋下目前有工程施作，影響步道路況，請改善。 六、高鐵大鎮 250 巷處防汛道路牆外的防水閘門被雜物卡死，造水洪水溢流，水利局曾承諾針對「高度不一與加設逆止閘」、「防洪牆齊平」等事項進行排水改善，請說明最新進度。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查典寶溪非屬本府水利局權管區域排水範圍，相關事宜本府水利局已於 114 年 11 月 25 日函請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卓處。 二、至於楠梓區創新路橋墩漂流枯枝堆積情形，該河段亦非本府水利局權管範圍，本府水利局同於 114 年 11 月 25 日函請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卓處。 三、有關典寶溪寶溪北街至立仁街 96 巷河道，該段權管單位為經濟部水利署第六河川分署，後續俟該分署完成整治並移交本府水利局接管後，再行研議景觀綠美化事宜。 四、本府水利局針對左楠路 4 處側溝頂板有立即性危險部分，已於 10 月 23 日改善完成，後續將責請顧問公司進行沿線檢測，倘有溝頂板結構強度不足之情形，將列入計畫，於明年度辦理改善。 五、後勁溪益群橋護岸改善，皆有編列瀝青重新創鋪工項，將一併重鋪步道。

	六、本工程已於 114 年 8 月 25 日竣工，高鐵大鎮護欄塊缺口已補齊，並在低窪處增設排水溝蓋及後勁溪加裝舌閥防止倒灌。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98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方議員信淵
質詢事項	請提出辦法強化管制移置遊蕩犬（例如移到離島），避免民眾受傷事件。對受害民眾有何保障補償機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理情形	一、本市動保處為強化海線遊蕩犬管理，本（114）年度業向農業部爭取經費成立專案辦理家戶訪查及無主遊蕩犬管控計畫，共計已完成 332 戶家訪及捕捉移除遊蕩犬 580 隻；另為擴充現有收容量能以因應短期大量捕捉犬隻入所，已獲中央補助經費於燕巢動物關愛園區設置暫置區，預計可增加 150-170 隻犬隻收容數，目前相關設施工程進行中。 二、對於有晶片飼主的犬隻造成民眾傷害，動保處會協助民眾通報警方做民事求償；若是無晶片的遊蕩犬，動保處會派案加強捕捉。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彥毓）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433235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彥毓
質 詢 事 項	為改善前鎮漁港水產運銷中心設施缺失，請海洋局協調相關機關並邀集攤商及漁會召開協調會進行溝通，針對大型冷凍庫區遭移除及攤商反映設計問題，檢討與實際需求之差距，提出具體改善建議，以利攤商順利進駐。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海洋局前於 114 年 7 月 28 日及 8 月 5 日會同農業部漁業署、高雄區漁會及早市攤商分批進入前鎮漁港多功能運銷中心 1 樓場勘，現場聽取攤商想法及蒐集意見。 二、為研議攤商反映多功能運銷中心 1 樓改善方案，海洋局於 114 年 8 月 19 日、8 月 27 日再次邀請高雄區漁會進行會勘，並提出活魚水車安置於 C 區卸魚棚、生魚片攤車及現撈魚貨業者卸魚車輛停靠活魚水車規劃停車位、業者反映烏魚汛期大量宰殺烏魚作業應移至卸魚棚內進行等因應方案；至大型冷凍庫區遭移除 1 節，係高雄區漁會為最大化攤商格位所作之決策。 三、高雄區漁會及海洋局於 114 年 9 月 3 日、9 月 9 日及 9 月 16 日邀請活魚水車、冷凍魚貨及現撈魚貨、生魚片攤車等所有攤商業者座談討論，完成攤商意見彙整及研擬各項因應方案，海洋局於 114 年 10 月 1 日將所有攤商反映意見與綜合因應方案函報漁業署研議改善。 四、近期高雄區漁會將邀集漁業署及攤商召開協調會研議上開建議事項之解決方案，以輔導攤商陸續進駐試營運。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水設字第 11440249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彥毓
質 詢 事 項	一、請說明污水廠再生水量可以增加的原因（如鳳山廠）。 二、請評估旗美污水廠產製再生水的可行性。 三、有關大坪頂工程暫置場爭議： （一）暫置場是否合法？相關法規為何？ （二）因其離住家較近，暫置物不應影響其生活。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請說明污水廠再生水量可以增加的原因（如鳳山廠）： （一）鳳山水資源中心再生水量得以持續增加，主因在於污水管網收集生活污水及箱涵截流水進流水質水量穩定且充足、再生水具明確且穩定的用水需求，使再生水生產具備顯著經濟效益與擴充潛力，若未來持續提升污水用戶接管率，可再增加原水水量，提升再生水生產量。 鳳山水資中心再生水主要供應臨海產業園區，產業用水需求穩定且持續，並可透過簽訂供水契約確保再生水出水穩定銷售。另大寮和發產業園區亦有提出再生水需求，本府水利局與園區及再生水用水廠商協調透過「替代履行」機制，增加供應量給中鋼公司代為履行使用再生水，達成和發園區環評承諾事項。 二、請評估旗美污水廠產製再生水的可行性： （一）再生水產製需配合用水端需求，目前旗美污水廠附近尚無產業用水需求，因此暫無再生水推動之規劃。 三、有關大坪頂工程暫置場爭議： （一）暫置場是否合法？相關法規為何？ 本案為本府水利局污水工程，因於市區施工及用戶接管，為免影響交通及環保，並符合材料去化再利用目標，依契約規定施工廠商需租用暫置場，並分類處理後至合法收容場所；該址屬保護區，並依都市計畫法高雄市施行細則第 18 條附表

1 第 8 項第 4 款，符合經本府水利局污水下水道系統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使用。環保及山坡地等則依各主管機關稽查意見補正及改善，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二)因其離住家較近，暫置物不應影響其生活。該址因用戶接管工程需要，且工程範圍於市區內，故施工廠商租用相對較偏僻用地做為暫置場。目前該處持續加強門禁、車輛進出指揮、機具排煙改善減少粉塵、加強灑水及覆蓋防塵網，儘快去化處理以減少暫置量。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秘字第 11433578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柏霖
質詢事項	一、今年（114）編列明年（115）要汰換的電腦數量？ 二、明年（115）如何透過新電腦產生更好效益？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115 年度個人電腦採 5 年期租賃方式辦理，租期屆滿後，設備歸屬各機關繼續使用，農業局暨所屬（動物保護處）共計 57 台。 二、透過新電腦可有效降低老舊電腦系統被駭之資安風險、提升政府行政效能、降低電腦維修成本及故障率，有助政府部門推動智慧化應用服務，加速數位轉型，提升市民滿意度及信任感。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柏霖）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海洋秘字第 11433274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柏霖
質 詢 事 項	機關內的電腦設備，明年度預計汰換幾台？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截至 114 年 11 月,本局使用中之電腦資訊設備總數計 137 臺，其中取得時間未滿 8 年之設備計 86 臺，取得時間 8 年以上之設備計 51 臺。 二、115 年度將由本府資訊處統籌，以租賃方式優先汰換逾 8 年個人電腦，本局預定可汰換 51 臺電腦。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水秘字第 11440292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柏霖
質詢事項	請說明 一、今年及明年汰換電腦的數量。 二、如何透新設備產生更好的行政效能，如智慧防災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水利局今（114）年度共計汰換個人電腦 27 台，明（115）年度配合市府政策將全數汰換 107 年（含）前個人電腦共計 124 台。 二、本府水利局目前已完成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及淹水感測器等多項監測設備的建置，並整合於智慧防汛平台，作為防汛調度及災害應變的重要依據，有效提升防減災效能。各項監測數據亦同步提供本府水利局同仁及規劃、設計、監造單位使用，作為後續工程規劃、瓶頸研判及設施改善之參考。 因應數位與 AI 時代的來臨，本府水利局亦參與本府 113 年啟動之「燈塔計畫」，與各局處共同推動數位孿生城市建置，運用 AI 影像辨識及跨局處資料共享，以強化智慧防汛平台功能，提升整體城市韌性。 未來將持續逐年擴充監測設備、強化系統及維護作業，讓智慧防汛機制更加完善，並提供市民更即時與精準的防災服務。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光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39894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光峰
質 詢 事 項	前鎮崗山仔瑞華里、瑞昌里一帶積淹水如何改善： 一、近期淹水退水速度慢，是否箱涵有阻塞？ 二、未來瑞西街拓寬接二聖路，排水系統如何因應？相關工程何時完成？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前鎮區瑞華里、瑞昌里一帶積淹水部分，主要係因瑞西街下游下水道降雨排水不及造成滿管所致，後續將於瑞西街北側新設分流箱涵，銜接至二聖路再排往凱旋三路，以降低瑞北路因下游迴水而產生的積淹水問題，另經本府水利局檢視瑞北路及另 12 月底再完成瑞西街下水道，現況並無淤積阻塞異常情形。 二、有關前鎮區瑞西街打通至二聖路之分流箱涵辦理情形，由本府水利局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委由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納入後續台鐵機廠市地重劃工程一併設計及施工，另經洽詢本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目前刻正辦理設計監造勞務案招標作業中，預計於 115 年底前開工進場施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647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于軒
質 詢 事 項	請農業局協助簡化美濃地區野蓮田使用無人機施藥申請程序。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軍方劃紅區禁無人機，影響旗美地區無人機代噴農藥作業案，經海軍反潛航空指揮部 114 年 7 月 3 日邀集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旗山訓練空域劃設無人機禁航區」協調會，同意簡化申請程序。 二、已協助協調海軍艦隊指揮部以但書方式同意符合作業安全之各單位飛航計畫書，並同意於旗山空域操作。除活動計畫書內容調整需通知外，後續作業期間不另行回報及會商該部同意。惟相關法人資格、機型安全規範及操作證等內容，應依民航局及地方政府（交通局）等相關權責單位審查確認，以符合民航法之規定。 三、於公告禁止遙控無人機飛航活動區域執行業務資料，依本府交通局要求登載於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建置「遙控無人機管理資訊系統」，再由交通部民用航空局及本府交通局審核其他事項，以減少公文往返。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440387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邱議員于軒
質 詢 事 項	一、請儘速辦理上寮排水未清疏河段。 二、大寮新建房子的數量劇增，其排水規劃皆排入農田水利溝，而且未來新制 0.2 至未滿 1 公頃開發案免審查出流管制計畫，水利局未來是否更應加嚴審查以避免淹水。 三、請說明大坪頂土方堆置的處理情形及適法性。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水利局已於 11 月 15 日清理完成。 二、未來對於出流管制計畫之審查，將配合經濟部水利署 114 年度修正加嚴之面積標準進行審查，說明如下： （一）中央經濟部水利署已於 114 年 9 月 3 日針對「出流管制計畫書與規劃書審核監督及免辦認定辦理」增修第 2 條之 1，重點略述如下： 1.土地開發面積需提出出流管制計畫的門檻，由原先的 2 公頃下修為 1 公頃。 2.土地開發利用位於都市計畫區的新建造之建築物，其面積達 0.2 公頃以上者，應提出出流管制計畫書。 （二）後續法規執行之緩衝期 1 年屆滿（115 年 9 月 2 日）後，將依照上述規定進行審核及監督作業，除在審查過程要求開發行為對於基地週邊之排水影響降至最低，並要求所有開發單位妥善維護及管理出流管制設施，以提升本市的防洪管理效率，保障市民的生活品質。 三、有關大坪頂土方堆置的處理情形及適法性： （一）該址依契約規定設置材料堆置場，用於工程期間堆放開挖土方、瀝青刨除料及管材機具，暫堆置土方及瀝青刨除料經分類篩選後將陸續運至合法收容所再利用。 （二）土石及瀝青刨除料依契約編為剩餘價值折價，土方目前去化處理運至混凝土廠，瀝青刨除料運往瀝青廠處理再利用。

	(三)上列均屬工程材料，依契約規定租用材料堆置場，並經本府都市發展局、環境保護局及水利局持續督促補正及改善，符合相關法規。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266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橋科將進駐，可能會使下列淹水情形惡化，請水利局說明： 一、海城社區排水改善情形。 二、典寶溪流域整治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海城社區因位處低窪區域，且地面逕流過大，於豪大雨及筆秀排水水位高漲時不易排洩，造成社區有積淹水情勢。爰以，本府水利局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經費辦理「筆秀排水支流排水改善治理工程」，採分年分期辦理，本（114）年度中央核定補助經費 2,950 萬元，優先辦理新設抽水站、抽水井 1 處、0.5cms 沉水式泵浦 1 組（後續擴充 3 組），以及排水渠道改建 48M（後續擴充 50M），刻正辦理設計作業，預計 114 年 12 月底前完成招標作業。 二、典寶溪流域整治情形。 （一）為提升典寶溪排水承洪韌性，本府水利局擬定增高防洪牆、增加既有滯洪池滯洪量及新闢滯洪池等各項改善策略，已獲中央核定補助總金額達 10.8 億元的工程改善方案。 （二）參考凱米颱風淹水範圍，提升典寶溪排洪能力辦理下列工程： 1.增加滯洪空間： （1）擴建劉厝滯洪池容量，增加滯洪量約 8.5 方公尺，於 114 年 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2）擴建白米滯洪池容量，增加滯洪量約 21 萬立方公尺，於 114 年 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3）增建芋寮滯洪池第 3、4 期，面積約 17 公頃，增加滯洪量約 50 萬立方公尺，目前辦理工程招標作業。 （4）新建角宿滯洪池，滯洪量約 57 萬立方公尺，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中。 2.加高護岸防洪牆高度約 60 公分：

- | | |
|--|--|
| | <p>(1)加高典寶溪排水橋仔頭橋至長潤橋，長度約 4.5 公里，於 114 年 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p> <p>(2)加高大遼排水林頭橋至典寶溪排水匯流口，長度約 3.3 公里，於 114 年 2 月 3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3 月完工。</p>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秋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433645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颱風期間菜價波動大，農業局應多加留意監控，確保供應無虞。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颱風期間，本局透過農業部農糧署交易行情網加強監控本市批發市場蔬菜、水果批發價格波動及交易情形。 二、另本市梓官區農會配合中央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計畫，由中央農政單位統一調配，於各地區蔬菜盛產時，予以收購冷藏，俾於蔬菜受災減產時，適時釋出進行調配。依中央計畫全台備貯數量約 6,180 公噸，本市梓官區農會配合農糧署辦理滾動式倉儲作業，目前儲有高麗菜 60 公噸，於蔬菜受災減產時，視市場供需情形配合中央農政單位適時釋出，充裕市場貨源，以穩定菜價。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43330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質詢事項	請研議蚵子寮海洋漁業親子館空間運用，規劃為教育性場域，另場館周邊希望能爭取更多的停車空間。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蚵子寮海洋漁業親子館於 114 年 8 月 9 日正式啟用，結合蚵仔寮漁港的自然景觀與漁村風貌，打造沉浸式的海洋環境教育空間，啟用後已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推廣活動 20 場次，內容包含繪本導讀、親子手作與海洋講座等，廣受民眾好評。未來將持續向海洋委員會爭取補助經費，持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相關活動，使孩童在遊戲與互動中培養對海洋的理解與珍惜，同時透過館內大片玻璃帷幕欣賞漁港景致，讓場館空間發揮最大效益，成為寓教於樂的海洋環境教育據點。 二、本館基地內停車區面積約 350 平方公尺，設有汽車停車位 8 席；周邊鄰近綠帶及道路沿線可提供約 50 席；另有蚵子寮魚市場 20 席、交通局蚵子寮漁港停車場 94 席、蚵仔寮第二公有停車場 62 席，以及整補場約 100 席。合計共 326 席汽車停車位，尚可提供來訪本場館民眾便利的停車空間。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秋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433307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有關彌陀區南寮漁港改造海岸光廊升級，希望海洋局研議設置大型裝置藝術，並與海委會合作行銷南寮漁港的漁村文化，活絡地方經濟。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海洋局每年持續推動高雄市沿海地區漁村漁業、觀光、文化三方面的整合發展，於 11~12 月海洋局與民政局攜手合作舉辦大海開吃系列活動，皆於漁會所在地之漁港區域，進行場域布置或置放大型裝置藝術，吸引全國遊客來高雄進行漁村小旅行。 另海洋委員會今（114）年對本局補助 719 萬 6,000 元，在彌陀漁港打造全國第一座「無障礙入水設施」，並已在 10 月 18 日正式啟用，讓身心障礙朋友也能輕鬆、安心地親近海洋，參與水域活動，一同感受海浪的自由與熱情。 海洋局將與在地區漁會及漁民團體充分討論，在海岸光廊適宜場地設置裝置藝術的可行性，以行銷彌陀南寮漁村文化，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43330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黃議員秋嫻
質詢事項	請海洋局說明南寮漁港的遮陽和攤集場工程目前進度為何？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彌陀漁港海岸光廊於 108 年榮獲 NGO 團體河溪網評為「金蘋果」獎，每逢假日人潮眾多，為提供市民優質休閒環境，海洋局刻正辦理「彌陀漁港及海岸光廊環境改造整建統包工程」案，對彌陀漁港海岸光廊環境進行整建，該工程案內容含括漁民活動中心改造、地景（遮陽）平台設置，目前截至 114 年 11 月 11 日工程進度約 38.23%（超前 5.15%），整體工程預計 115 年 10 月底完工，屆時將提升彌陀漁港海岸光廊能見度與民眾造訪舒適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433307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一、鑑於漁電共生推動過程爭議頻傳，請相關單位查明現行營運廠商是否落實養殖作業；另有居民反映廠商施工期間噪音干擾生活，且周邊道路因工程作業受損，惟施工廠商未依規定辦理維護，請查明並督促改善。 二、請海洋局研議，未來新增漁電共生業者進駐前，應召開公聽會後再開放執行。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確保本市漁電共生案場養殖事實，截至 114 年 11 月，海洋局已辦理 5 件養殖事實查核，其中 2 件現場查核通過、2 件改善完成，另 1 件待改善，為公所核准案場，其待改善項目包括去(113)年颱風致養殖池地膜損毀、原核定養白蝦現況改養吳郭魚等，已請公所追蹤改善情形。另海洋局已於 113 年 9 月 1 日和 113 年 11 月 12 日辦理「漁電共生案場養殖事實查核宣導說明會」，由專家學者解說相關法規、認定標準及高雄市常見養殖物種等，而海洋局將持續辦理養殖事實查核以落實養殖作業。 二、為維護漁電共生案場周遭的環境與人員安全，海洋局於 113 年 4 月 22 日函頒公告「高雄市政府漁電共生案場施工輔導實施方案」，並邀集各單位組成「漁電施工輔導小組」進行巡查，檢視廢棄物、空污及水污、噪音、衛生等，並追蹤列管，截至 114 年 11 月已辦理 16 場次（32 件）漁電共生施工查核與輔導，故倘若接獲居民反映廠商施工影響生活，海洋局將立即召集「漁電施工輔導小組」進行實地勘查，請相關單位依其業務權責輔導改善，並列管追蹤改善情形。 三、依據今（114）年修正之電業登記規則已有規定，太陽光電發電廠主要發電設備設置於地面者，業者應於主要發電設備所占面積最大之村（里）辦理地方說明會，其有附屬建置升壓站或儲能設備，業者亦應於該設置位置之所在村（里）辦理地方說明

	會，以及施工前須辦理工程計畫地方說明會。而海洋局核發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綠能設施）容許使用同意函內，其注意事項及條件亦有敘明「請申請人配合電業相關法規於施工前召開施工協調會，說明施工道路使用範圍及車輛動線等事項，本會議應通知本府經濟發展局、本府海洋局、所在地區公所及相關權責單位參與，並請所在地區公所轉知相關里辦公室」，如有未履行者，海洋局得依行政程序法第 123 條規定廢止容許使用同意案，並註銷容許使用同意函所附同意書。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秋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433307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北高雄海線活動行銷串聯及結合在地協會推動大崗山農漁市集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局自 112 年起串聯海線各區活動，建立「大海開吃」品牌，並以「大海開吃系列活動」進行整體行銷與聯合宣傳。其中北高雄地區包含彌陀、永安、梓官及茄萣等場次，各區活動均依地方特色規劃導覽、體驗及小旅行行程，讓民眾深入了解在地產業與漁村文化。同時，各活動亦搭配集章、抽獎或消費券等行銷方式，鼓勵民眾多站參與、促進地方觀光與消費。本局並透過整體品牌行銷串聯推廣，持續提升活動效益與品牌能見度。 二、至於結合在地協會推動大崗山農漁市集的構想，將研議規劃結合地方農漁特色，共同推動地方發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783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秋嫻
質 詢 事 項	網布回收協助配合宣導，環保局回收。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將持續配合本府環境保護局推動網布等農業廢棄物回收政策，以強化本市農業廢棄物回收處理效能，確保回收制度順利推行。 二、目前本市由環保局或農會協助現場查核農民廢棄物是否符合回收原則，經確認後，再由農民自行載運至指定回收單位或本府環境保護局所設之暫置點辦理回收。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440336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7
議 員 姓 名	蔡議員金晏
質 詢 事 項	一、鳳凰颱風的因應情形。 二、鼓山三路圍牆工程辦理情形，軍區內排水系統是否會影響鼓山三路。 三、水閘門補助，可否依淹水潛勢為標準，調整比例。 四、請說明大樓自主防災編組的建立情形，並請向工務局了解演練情形，予以檢討改善。 五、丹娜絲颱風中區廠爆管，未來如鳳凰颱風等豪雨情形，是否可避免再次發生。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水利局持續密切掌握鳳凰颱風動態，並與各相關局處保持聯繫，隨時更新降雨與路徑預報資訊。目前已啟動防汛整備作業，全市 26 座滯洪池均已排空待命，水門、抽水站及移動式抽水機亦已完成檢測及補充油料，並備妥沙包、太空包、防水擋板及消波塊等防汛備料，同時加強易淹水地區的巡查與通報機制，依程序進行整體防汛應變作業。 二、鼓山三路擋土牆工程辦理進度如下： 短期： (一)擋土牆工程共計 1,062 公尺，於 114 年 8 月完成，已發揮功效。 (二)工區內大排設置控制牆，控制營區排水出流，減少下游排水負擔與鼓山三路路面冒水問題，已於 9 月完成。 (三)鼓山三路人行道配合擋土牆整體規劃納入本案施作，改善老舊人行道總長度 620 公尺，平均寬度達 3 公尺，預計 11 月底完成。 長期： 陸軍彈藥庫水土保持方案，本府水利局已向中央爭取相關經費，目前上網招標中。 三、目前水閘門補助係以建築物出入口（或地下車道）之類別及尺

寸作為標準依據，有關淹水潛勢區域提高補助經費部分，本府水利局後續將納入評估研議，視可行性再行提出調整方案。

四、凱米颱風之後，市府已檢討強化通報機制，目前已建立「預警通報流程」，在颱風來襲前，通報里長、各公所、社區防災團隊以及大樓管理室及大樓保全公司，協助提醒民眾裝設水閘門等防護措施。

五、中區廠程序管線破損處已修補並噴塗高強度混凝土補強，目前暫無爆管疑慮，後續亦爭取預算檢視及補強全廠主要程序幹管，未來擴建路第二過港段主幹完成後，可即時應變並大幅度降低發生爆管的風險，倘遇超量雨水進入管內亦有緊急溢流排放設計。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蔡金晏）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1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99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7
議員姓名	蔡議員金晏
質詢事項	請海洋局研議於本市適當閒置土地（如南星計畫園區）規劃可供拆船業遷移及持續營運之地點。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漁業署專案收購之本市遠洋漁船，於旗津地區拆船廠作業時，因嚴重公共安全事件，而招陳抗致全面停工，基於減船拆解需求，已由農業部函報行政院核准，改移至興達漁港海洋產業專區能源署海基廠域內碼頭進行臨時性拆解作業。 二、鑒於高雄港歷來即為本國造船重鎮，同時也有老舊船舶拆解之需要；造船及拆解船舶均為船舶循環經濟重要環節，並須有對應計畫，後續配套處理；本府海洋局將建請中央機關將拆船項目納入經濟部大林蒲新材料循環園區，俾供拆船業遷移及永續營運之地點。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90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簡議員煥宗
質 詢 事 項	一、本市動物收容所志工可以在個人 IG 發布領養文？ 二、領養人至本市動物收容所領養的犬隻感染犬小病毒死亡，收容所有何作為？建請參考民間收容所領養程序，並改善收容所環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本市動物收容所志工可以在個人 IG 發布領養文？ 是可以的，本市收容所動物收容相關資訊皆可於農業部所建置的全國動物收容系統查詢，並開放民眾轉發、推廣認養資訊。 二、有關領養人至本市動物收容所領養的犬隻感染犬小病毒死亡，收容所有何作為？ 因收容所環境相對複雜，每日皆有動物出入所，本市動物保護處（下稱動保處）未來將採取以下精進措施，降低傳染病傳播風險。 (一)提高所內消毒頻率，原為每週消毒一次，提高為每週消毒二次，並擴大消毒規模，針對空欄、發病欄位加強消毒，減少環境病原量。 (二)建立例行快篩機制，提高篩檢頻率。每日巡視動物狀況，若有動物疑似感染或有下痢情形，則立即篩檢。另於三月齡內幼犬認養前再由獸醫師篩檢確認無傳染病之虞。 (三)嚴格要求委外工作人員執行消毒流程，並要求廠商列入考核機制。除每週例行性全場消毒及空欄時加強清潔消毒外，所使用器皿如飼料盆及飲水器等亦同步消毒，並於陽光下曝曬，以減少環境常在病原量。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32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簡議員煥宗
質 詢 事 項	上竹漁港內尚未執行防潮堤岸工程，請問海洋局是否有向中央申請補助？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有關上竹里漁港防潮堤岸工程，預計碼頭整建長度 127 公尺，碼頭堤面加高 60 公分，總計畫經費為 5,750 萬元，本局業於 114 年 9 月 16 日向漁業署提報經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32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簡議員煥宗
質詢事項	請海洋局研議西子灣遊憩海域使用繫錨浮球，設置遊艇繫錨泊點。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西子灣海域具遊艇觀光發展潛力，惟該區屬自然生態敏感區，設置繫錨浮球需先完成海底生態及水文調查。本局已於 114 年 8 月向交通部航港局申請「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補助辦理個別評估案，囿於航港局函復表示因 115 年補助預算遭刪減，本案將納入「遊艇泊區整體發展計畫」續期計畫（116-119 年）爭取經費。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32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簡議員煥宗
質 詢 事 項	海洋局持續協助各場域主管單位評估開放適合釣魚的場域？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經查本市公告垂釣地點共 16 處釣點（分別為海洋局公告 3 處，觀光局公告 3 處，水利局公告 6 處，高雄港務分公司公告 4 處）。 二、海洋局針對本市轄管 15 處第二類漁港，在不影響漁民作業條件下，持續尋找適合釣點開放垂釣，現有開放彌陀漁港、鳳鼻頭漁港、中芸漁港部分區域提供民眾進行垂釣，其餘漁港經協調當地漁民團體後，因地區漁港腹地狹小，容易影響漁民整補作業，故目前尚無空間可供劃設釣魚區。 三、有關上揭各釣魚場域分屬不同水域，有其不同環境條件，且亦屬不同管理單位，海洋局 114 年 11 月 17 日高市海洋事字第 11433228300 號函，請高雄港務分公司、市府水利局及市府觀光局等就業管場域評估開放適合釣魚的場域。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32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簡議員煥宗
質 詢 事 項	設置船舶加油站的進度為何？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本局於 114 年 8 月 28 日邀請工程顧問公司、漁民團體、遊艇公會、臺灣港務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中油公司、本府經發局等單位召開研商會議，檢討旗津漁港北碼頭及深水碼頭增設汽油加油設施之可行性。經顧問公司評估，因兩處均為雙版樁加高耐索結構，無法設置地下儲油槽，故請中油公司於符合「加油站設置管理規則」條件下，再就高雄港範圍內尋覓合適腹地或其他可行方案，另民間業者提出旗津漁港建置船舶加油站部分，將瞭解其設置規劃積極協助。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簡煥宗）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32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簡議員煥宗
質 詢 事 項	一、請海洋局研議增設高雄港內遊艇臨停點。 二、臨停點申請程序冗長，請海洋局研議改善行政流程（電子化申請及審查）。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目前高雄港內已開放新濱町海洋廚房、紅毛港文化園區岸際、鼓山及三號船渠遊艇碼頭供遊艇申請臨停，漁港部分彌陀、興達、蚵仔寮等漁船停泊率較低之位置亦開放遊艇申請觀光臨停，後續將視需求及區位條件持續擴充本市遊艇臨停點位。 二、現行遊艇臨停申請作業已採取多元收件方式。民眾可以紙本、傳真、電子郵件或線上表單等方式提出申請，並可於高雄市公有遊艇碼頭官方 LINE 傳送申請資料即完成送件，收件確認資料後將按臨停申請情形儘速通知申請人准駁與否。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2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40528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簡議員煥宗
質 詢 事 項	一、請說明旗津大潮改善第三期工程目前辦理情形。 二、第一期工程完工後，廟前路、大關路 30 巷及發祥街一帶於大雨大潮時仍有淹水問題。 三、哈瑪星一帶也有類似旗津淹水的問題，如何改善？ 四、鼓山三路軍區圍牆工程已完工，但仍有積淹水的現象，請水利局釐清原因並予改善。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旗津大潮改善第三期（中洲漁港）一案，本府水利局預計設置抽水機組改善晴天大潮海水倒灌情形，已於 114 年 10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3 月 8 日完工。 二、經本府水利局調查釐清相關水路後，將於「旗津區大潮積水改善計畫第二期第一標（南汕巷）」工程中一併辦理改善，預計於中洲三路箱涵出水口處設置電動防潮閘門，已於 114 年 11 月 4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4 月 13 日完工；另大潮期間仍有降雨情事發生時，將以開閘門採重力排水模式排水，低窪地區仍有積淹水風險。 三、鼓山區哈瑪星一帶淹水問題，經本府水利局調查測量部分路面高程較低，造成漲潮時路面積水產生，本府水利局後續針對三處積水點位路面採墊高方式由本府預算辦理改善。 四、鼓山三路軍區圍牆工程已完工路面仍有淹水現象，經本府水利局調查為鼓山三路箱涵上游排水量過大，造成下游宣洩不及於側溝與人孔有冒水現象，短期已完成軍區大排內設置控制堰調整出流量，長期於柴山坡地向中央爭取約 4,000 萬元辦理水土保持改善，以控制上游出流量。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33578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劉議員德林	
質 詢 事 項	因應非洲豬瘟高雄市廚餘養豬場輔導管理情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農業部對養豬產業相關業者補助支持方案如下：	
	對象	方案內容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金額
		300 元/頭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0.8-1.8 萬元/場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810 元/頭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最高 20 萬元/場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1.5 萬元/人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280 元/頭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3 萬元/攤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2,500 元/頭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5,000 元/案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二、本市採取永久禁用廚餘養豬政策，除環保局廢止 4 場廚餘養豬場之再利用檢核權限外，本局刻正研提相關轉用飼料補助（含機具設備）或退場的補助方案來協助養豬戶轉型。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6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劉議員德林
質詢事項	非洲豬瘟疫情發生後，本市有何防疫作為？以廚餘養豬的場次共幾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部於 114 年 10 月 22 日宣布國內爆發首例非洲豬瘟案例，隨即召開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會議，提升為國家級應變防疫層級，並研擬各項緊急防疫措施。本府配合中央防疫政策，辦理以下精進措施： （一）公告自 114 年 10 月 22 日 12 時起豬隻全面禁運禁宰，防範疫情擴散。 （二）非洲豬瘟緊急防疫期間（114 年 10 月 22 日起至 11 月 6 日止），針對本市 392 場養豬場，全面啟動 3 輪疫情調查，掌握豬隻健康狀況，同步指導業者嚴格落實門禁與豬場及車輛消毒作業，全面提升防疫戒備。 （三）以風險分級原則，列管本市 40 場相對高風險養豬場，派員至現場訪查，確認豬隻健康情形及死亡數量，強化早期預警作為。 二、本市原取得「廚餘再利用」合格有 4 場養豬場，自 114 年 10 月 22 日起公告全面禁止使用廚餘養豬，現已協助轉用飼料，並加強後續查核。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水養字第 11440239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劉議員德林
質 詢 事 項	一、請說明鳳凰颱風因應情形。 二、114 年度清淤作業及與環保局的協調情形。 三、為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目前民間廠商的施作能量是否足夠？如何改善？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水利局持續密切掌握鳳凰颱風動態，並與各相關局處保持聯繫，隨時更新降雨與路徑預報資訊。目前已啟動防汛整備作業，全市 26 座滯洪池均已排空待命，水門、抽水站及移動式抽水機亦已完成檢測及補充油料，並備妥沙包、太空包、防水擋板及消波塊等防汛備料，同時加強易淹水地區的巡查與通報機制，依程序進行整體防汛應變作業。 二、本年度清淤作業部分，包含雨水下水道及中、小排等區域排水，共編列經費約 2.25 億元，清淤土方量較上年度增加約 30 萬噸，清淤長度亦增加約 11 公里，目前相關工程均持續辦理中。另針對易淤積之排水路段，均已列入重點管制範圍。至於與環保局之協調情形，如環保局於執行側溝清理作業時遇有無法開蓋等困難，均會即時通報本府水利局協助處理，以確保清淤作業順利進行。 三、目前本府水利局在用戶接管承攬廠商施作能量管控方面，係採分區方式進行，各區依申請納管案件時間排序辦理，由專案標搭配開口標來提升用戶接管普及率。為改善用戶同時期大量自拆後等待時程過長之情況，未來將檢討調整標案執行模式，評估納入跨區支援及增加本局工程標案數量等方式，以補充各區用戶接管可施作能量，因應用戶接管需求。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43363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劉議員德林
質詢事項	非洲豬瘟疫情後，農業局應詳加掌握豬隻數量及拍賣價格，妥為因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為穩定毛豬供需及價格，中央已啟動產銷調節機制，本府農業局輔導本市 4 家肉品市場配合調節，採總量管制方式，降低供需落差。 二、中央原來每月召開 1 次的豬隻供應調配會議，改成每周召開並滾動式檢討供應數量。除了每天監控豬價，另已協調冷凍大廠必要時進場拍賣並屠宰凍存，以達秩序出豬平穩價格。 三、禁運禁宰期間各豬場的滯場豬隻，預計將於明年 3 月底前逐步完成調節，農業局也會監控豬價並配合中央運作協調肉品市場調節。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33583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慧文
質 詢 事 項	如何協助養豬場轉型升級？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自 110 年起執行農業部「百億基金」補助本市養豬場導入新式豬舍及自動化省工設備等，四年共補助 262 場次，補助金額共計 2.4 億元。本年度持續補助養豬場畜舍升級相關設施（備）計 32 場，共計 781.4 萬，以利本市養豬場轉型升級，提升產業競爭力。 二、農業局持續推廣在地特色豬肉品牌，包含田寮區農會「田那堤」豬肉及仁允牧場自有品牌等，近 3 年亦配合相關活動輔導本市畜牧團體辦理產銷履歷及品牌畜禽產品推廣展銷與食農 DIY 體驗活動共 105 場次，本年度持續辦理相關活動，推廣行銷在地國產豬。 三、農業局自 107 年起積極推動食農教育深耕校園，輔導校園融入高雄物產規劃食農教育課程，至 114 年已完成 61 套國中小及幼兒園教案，上傳高雄食農教育推廣網站作為推廣參考，並同步培育 51 位高雄型農及青農成為農民種子老師入校協同教學，今年也持續媒合農民種子老師入校辦理校內或校外課程協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268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慧文
質 詢 事 項	一、鳳山五福里水溝堵塞乙案，請於樹木移植後儘速進場施作。 二、鳳山水資源中心污水處理後放流，有水位落差，是否能利用此位能設置發電設備；另參訪可否開放一般民眾參觀，而非僅限於團體預約。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五福里水溝因樹木竄根阻礙排水一案，業經本府工務局公園處 114 年 11 月 3 日邀集各單位、里民會勘，秉持專業與民眾安全為原則，研議樹木處理辦法。後續確定處置方式後，公園處將函文本局。 若移設樹木完成後，本局秉持對當地里民通行之影響降至最低為原則，儘速進場維修側溝。 二、鳳山水資源中心污水處理後放流，有水位落差，是否能利用此位能設置發電設備；另參訪可否開放一般民眾參觀，而非僅限於團體預約： （一）鳳山水資源中心放流系統於處理後，放流至下游排水或水體，雖具一定水位落差，但整體落差高度及流量變化仍屬有限，主要功能以穩定排放及維持放流水質為主。 依據經濟部水利署《河川小水力發電開發參考手冊》，評估小水力發電可行性之主要指標為「設計流量」及「設計水頭」。經初步分析，鳳山水資源中心之放流水平均流量約 0.28 立方公尺每秒（CMS），放流口高程落差約 1.8 公尺，兩者乘積約為 0.5。 依實務經驗，當流量與水頭乘積低於 1.5 時，發電效益極為有限，無法在合理年限（約 8 至 10 年）內回收建置與維運成本。再者，此類條件需搭配高成本之特殊微型發電設備，投資報酬率偏低，經濟效益不足。 綜合評估結果，鳳山水資源中心現階段不具設置小水力發電

設備之效益，故暫無規劃辦理相關設施。惟未來如進行整體更新或再生能源整合規劃，仍可納入水力能量回收之可行性評估，以符合節能減碳及永續發展目標。

(二)另鳳山水資源中心為具公共衛生與操作安全考量之污水及再生水處理設施，內部涉及機電、曝氣池及加藥等作業區域，依規定需由專人引導方可進入。

目前中心參訪採「團體預約制」，主要對象為學校、機關、環保團體等單位，以維護安全與導覽品質；一般民眾如有教育或環保學習需求，中心亦會視狀況不定期開放一般民眾參觀活動，並透過官方 Facebook 粉絲專頁公告相關訊息。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銷字第 11433582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雨庭
質詢事項	協助推廣大寮紅豆，亦可協助推動「防災食品」，開發精緻農業。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局協助媒合大寮區農會與在地食品廠合作，研發紅豆水、紅蜜紅豆罐頭及紅蜜香燕罐頭等農產加工品，不僅口味頗受好評，即開即食的產品特性，亦相當適合做為防災食品。 二、持續輔導甲仙地區農會開發 Q 芋頭罐頭、芋頭炊飯等產品，罐頭產品還包括大樹區農會的鳳荔銀耳露和鳳梨苦瓜雞湯、芳境合作社的玉荷包銀耳露、旗山區農會的金包銀（香蕉）銀耳罐頭等即時產品，民眾都可於農會通路或是高雄首選電商平台輕鬆購，做為防災食品以備不時之需。 三、未來將持續輔導農民團體研發各式農產加工品，包括乾糧及即食品等精緻農產加工品，並上架通路供民眾選購。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雨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584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雨庭
質詢事項	大寮區綠鬣蜥氾濫，目前農作物損害面積及目前捕捉數量有多少？綠鬣蜥農損救助辦法為何？還有開放捕捉訓練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農業局尚未接獲大寮區公所或農會有關綠鬣蜥造成之農業損害通報，惟因大寮區為紅豆主要生產區，與鄰近屏東縣萬丹鄉僅高屏溪之隔，本府農業局主動向大寮區紅豆產銷班多位班員進行聯繫並於田區現勘，自 114 年 10 月份起，針對紅豆田區巡捕 9 次，移除數量 24 隻。目前本市未訂有相關綠鬣蜥農損的救助辦法，惟為降低綠鬣蜥危害農作物，本府農業局近期積極派員針對大寮區紅豆田區加強巡查，並主動進行綠鬣蜥移除。 二、為加強綠鬣蜥移除控制，並配合中央移除策略，辦理捕捉人員訓練及增加委外捕捉廠商，提升捕捉量能，已辦理 5 梯次捕捉人員訓練（含開設里長專班），總計完訓計 626 人，經初步評估捕捉人力量尚足，後續將配合中央政策及捕捉成果進行滾動檢討調整。另預計辦理 10 場移除獵人回訓講習，現已辦理 6 場，已參加人數計 138 人，透過本課程加強綠鬣蜥移除獵人使用移除工具及捕捉方式等技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43323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雨庭
質詢事項	海洋局如何加強輔導林園區養殖業者遭遇天災時，能順取申請相關補助並請研議放寬補助條件。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依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第五條規定，「申請天然災害現金救助、補助或低利貸款，其使用土地、水源及設施，需取得陸上魚塭養殖漁業登記證（下稱登記證）等合法使用證明文件，但於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一月一日以後發生之天然災害，不受水源有關法令規定之限制。」。 二、承上，登記證係天然災害發生時主要補助依據之一，因此本局於 111 年 10 月 27 日修正本市陸上魚塭養殖漁業自治條例規定，申請本市登記證無須水權，並放寬都市計畫土地，漁民養殖所在土地使用分區除「農業區」外，「住宅區」、「公園用地」、「綠地」、「道路用地」、「行水區」、「污水處理用地」、「公園兼兒童遊樂用地」、「商業區」、「零售市場用地」、「學校用地」、「保護區」等 12 種用地類別均可申請登記證，以輔導林園區養殖業者遭遇天災時，能以養殖登記證順利申請相關補助或貸款。 三、惟林園區室內養殖設施有「住養合一」之特性，且大多位於「透天厝」1 樓，又早期之透天厝一般都將土地蓋滿且「超過 1 層」，上開特性均不符農業容許辦法之規定，爰林園區養殖漁民僅能申請水產物現金救助，難以申請天然災害設施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推字第 11433237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雨庭
質 詢 事 項	林園區是否有智慧漁電示範點？現行正式售電的合格漁電共生廠商，林園區有幾家？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高雄市政府推動漁電共生以中央公告的漁電共生專區為主要推動區位，分布於本市茄萣、湖內、路竹、岡山、阿蓮、永安、彌陀及梓官等區，係主要規範地面型漁電共生與農牧用地屋頂型漁電共生之設置，而林園區未列於中央劃設的漁電共生專區內，經查截至 114 年 11 月林園區僅有 3 件漁電共生案場，皆為屋頂型漁電共生類型，其中僅 1 件經本府經發局核發設備登記，並已併聯發電，另 2 件本市林園區公所僅核發屋頂型第一階段水產養殖設施容許使用，而未取得第二階段綠能設施容許，故尚未併聯發電。 二、因此本市林園區漁電共生案場數量少，故並無智慧漁電示範點，而正式售電的合格漁電共生廠商共 1 家。 三、另海洋局每年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合作辦理「生態、節能及智慧養殖管理與光合複合菌應用技術推廣」講習會，提供最新養殖新知及強化養殖技術，並將節能養殖及推動智慧設備注入養殖新觀念，其中本（114）年 6 月 10 日並與高雄市林園水產養殖發展協會合作，於本市林園區幸福公園展覽館辦理，會中林園區養殖朋友反應熱烈。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335824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李議員亞築	
質詢事項	廚餘養豬場轉用飼料加碼補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部對養豬產業相關業者補助支持方案如下：	
	對象	方案內容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金額
		300 元/頭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0.8-1.8 萬元/場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810 元/頭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最高 20 萬元/場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1.5 萬元/人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280 元/頭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3 萬元/攤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2,500 元/頭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5,000 元/案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二、本市採取永久禁用廚餘養豬政策，除環保局廢止 4 場廚餘養豬場之再利用檢核權限外，本局刻正研提相關轉用飼料補助（含機具設備）或退場的補助方案來協助養豬戶轉型。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亞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402693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亞築
質 詢 事 項	一、茄荳一路大晴天淹水，請說明茄荳大排閘門、抽水站工程進度。 二、茄荳大排清疏應定期辦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茄荳大排防潮閘門及抽水站規劃案」於 114 年 10 月 23 日完成第三次地方說明會，顧問公司亦於 114 年 11 月 10 日提送成果報告書，本案核定成果報告後，將向中央單位爭取經費辦理改善。 二、經本府水利局現場測量評估，將於 115 年度發包辦理茄荳大排 2K+900~3K+700（正順北路~忠孝街橋）清淤工程，汛期間亦不定期派員檢視，如有淤積堵塞，將派工疏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433659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亞築
質 詢 事 項	高雄待修繕農路還有多少條，執行量能不足，什麼時候才可以完全改善？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歷年未執行案件約 97 件（金額約 8,700 萬元），同時因應民眾或議員陳情案件，每年約新增 7,000 萬餘元。相關預算作為「經常性維護」已屬吃緊，故未來仍需視農路損害程度及急迫性，依序進行維護修繕。 二、另高雄農村與山區幅員遼闊，近年來極端氣候導致災害頻傳，本府農業局將持續爭取中央補助，以 114 年度為例，已向中央爭取「災後復建工程」共 95 件經費 3 億 9,153 萬元。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亞築）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53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亞築
質 詢 事 項	茄荳區興達漁港周遭疏於維護（雜草叢生、磁磚脫落、路面崎嶇），請海洋局儘速規劃維護作業。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興達漁港周遭雜草叢生區域原為漁業署經管土地，本局前辦理會勘確認權責後，已於 10 月底先完成 150 公尺乘 30 公尺範圍環境整潔及雜草修剪，剩餘區域預計於 11 月 20 日前修整完成。另興達漁港入口意象處地坪破損情形，修繕經費約為新臺幣 170 萬元，預計 115 年 3 月底完成工程發包作業。 二、至於路面柏油脫落、路面崎嶇乙節，該路廊屬養殖魚塭漁民通行之農路，經評估全面重新鋪設約需新臺幣 500 萬元，本局近期將先針對破損嚴重區域進行修整，同時積極向漁業署爭取養殖區農路修繕經費或於 115 年籌編預算，辦理該路廊全面鋪設工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5 高市府海洋行字第 11433353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亞築
質 詢 事 項	請禁止高污染性質的拆船產業遷移至茄萣區。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漁業署專案收購之本市遠洋漁船，基於減船拆解需求，已由農業部函報行政院核准，改移至興達漁港海洋產業專區興達海基廠域內進行短期租借使用，本府海洋局將請中央機關充分溝通，以確保資訊透明，促進社會共識。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396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雅靜
質 詢 事 項	一、八德滯洪池的效能為何（含多功能使用）？需不需有箱涵輔助分洪？ 二、山頂溝滯洪池優養化惡臭問題。 三、鳳山溪上游污水以截流及礫間曝氣方式，惟其處理的量體可能不足。 四、東便門橋一帶大雨即積淹水，請說明改善情形。 五、水利局工務繁重，不應年年精簡人員，請與市府溝通補足應有的人力。 六、鳳山水溝蓋毀損部份請修復。 七、纜線附掛應定期巡檢。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八德滯洪池新建主要係為了改善建國路與文衡路一帶積淹水問題，於八德路與文英路口設置滯洪池，並藉由雨水下水道系統排水流向調整，將上游集水區 27.5 公頃逕流量，於洪峰期間匯入八德滯洪池滯洪，紓解建國路雨水系統負荷，提升整體防洪能力，貴席建議以箱涵分洪至鳳山溪部分，本府水利局擇期向貴席另案說明；另滯洪池所用土地係向農業試驗所移撥進行開闢，目前優先以防水蓄洪為首要功能，考量周邊尚有農業試驗所種植、研發之農作物，屬研發且具經濟價值之產品，與周邊設施需有一定空間之阻隔及隱蔽性。爰以，後續將與農業試驗所研商整體規劃內容，研議打造多功能空間使用之可行性。 二、山仔頂滯洪池場域內水域環境，本府水利局每日均有進行例行性環境清潔，包含垃圾及懸浮物清除，倘若每日巡檢或民眾反映環境髒亂，亦立即派員進行改善。 另有關山仔頂排水淤積問題，經本府水利局全線勘查，已針對雜草茂盛及淤土較多處派工清理，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底前完成。 三、鳳山溪上游污水以截流及礫間曝氣方式，惟其處理的量體可能

不足：

(一)本府水利局於 107 年已爭取中央補助辦理「鳳山圳滯洪池水質淨化場」及「埤埔排水水質淨化工程」，設置鳳山圳水質改善淨化場處理埤埔排水污水，回放滯洪池及鳳山圳作為潔淨水源，並同步設置截流設施採全截留方式攔截鳳山圳污水，鳳山圳污水截流系統設計截水量約為 14,000CMD，經截留後之污水最終導入鳳山水資源中心處理，其近三年平均日處理量約為 80,360CMD，故整體處理能量足以應付截流量，系統容量配置合理。

(二)另鳳山圳水質改善淨化場係由前述「鳳山圳滯洪池水質淨化場」及「埤埔排水水質淨化工程」兩階段工程所構成，主要處理流程採礫間曝氣系統，平均設計處理量為 7,500CMD。經統計近三年平均進流量為 5,581CMD，低於設計平均日處理量，顯示該系統目前尚具處理餘裕。

四、113 年凱米颱風發生溢淹情形，本府水利局前於 113 年已向經濟部水利署提報防洪牆加高應急工程辦理改善，並於 114 年 4 月完工，本府水利另爭取經費辦理渠底改善工程，將於既有疏洪箱涵下方增設複式溝，所需工程經費約 600 萬元，擴大通水斷面，加速水流通順，可避免淤泥產生異味，工程預定於 115 年 3 月底前完工。

五、本府水利局經與本府人事處溝通後，將積極爭取人事經費，增加可進用員額。

六、本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於 114 年 10 月 22 日辦理人行道不平整會勘，後續由本府水利局派工辦理自由路沿線（平等路至五權南路）南側溝蓋改善共計 17 處。

七、自 113 年起本府水利局已逐步系統化推動加強整體性側溝巡檢作業，清除廢棄未使用纜線及垂落纜線改善：

(一)纜線業者自主檢查：有關側溝纜線附掛缺失影響排水，本府水利局要求纜線業者每月需繳交兩次業者自主檢查紀錄，內容主要針對範圍為雨水下水道及側溝自我檢視是否有纜線附掛缺失並進行改善。

(二)水利局現場抽查：本府水利局每月兩次至現場抽檢業者纜線附掛情形，若有發現不合格之纜線，將要求纜線業者現場即刻改善。若仍不符，將立即剪除，以免影響排水問題。

- | | |
|--|--|
| | <p>(三)定期會議督導及 LINE 群組控管：本府水利局每月皆會定期召開纜線會議，研議相關纜線缺失問題。本府水利局與纜線業者亦有建立 line 群組，於接獲 1999 或人民陳情後，即刻通報業者即時改善。</p> <p>(四)系統化深入高雄市各區側溝纜線附掛：自 113 年起本府水利局已逐步推動系統化整體性側溝巡檢作業，由高雄市各區各里別逐步整線，清除廢棄未使用纜線。</p> |
|--|--|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8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張議員博洋
質詢事項	建議動保處在寵物公園設置寵物戲水池，讓寵物在高溫氣候環境中維持身心健康，並為寵物提供水療復健服務。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理情形	本市寵物公園設置、養護係由本府工務局公園處主政，動物保護處提供規劃設置建議，以符動物福利。有關於寵物公園設立戲水池部分，將函請公園處就使用規劃、居民需求及共識等整體評估考量其可行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污一字第 11440336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張議員博洋
質 詢 事 項	一、寶珠溝水位低時易有惡臭，其上游用戶接管工程何時完成？ 二、本和里滯洪池水位即時影象，應有多角度視野。 三、三民區易淹區，如三民市場、高醫及中都等，無水位監測站，建議設置。 四、水位監測站所顯示之資訊為數字，對民眾而言無感，建請改為影像式。 五、審計單位糾正水位監測站功能異常的改善情。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寶珠溝上游污水接管率約 70%，並於覺民路、民族路口完成截流；另污水接管方面針對寬度不足的住戶辦理強拆，目前於上游寶泰等 7 里持續進行施工，以提昇污水接管率改善環境。 二、目前本和里滯洪池之即時影像已足以供民眾判讀蓄水情形，並於畫面旁提供滯洪率標示，可協助民眾即時掌握滯洪池水位狀況。 三、本府水利局前期智慧水利建置計畫是以寶珠溝流域作為示範區，佈設雨水下水道水位計及路面淹水感測器，進行區域排水系統改善及即時監測資料驗證，另本市水位計位置可視需求調整移置規劃區域範圍內（如中都地區），俾利後續規劃方案評估及預警監測。 四、本府水利局水位監測站主要係為迅速精確地取得水位高程，供水利局辦理防洪操作及防汛緊急應變得依據，並作為後續治理改善工程規劃設計之參考，故目前多採用超音波或雷達水位計等數值型設備。另為即時觀察現況，水利局已於部分區域裝設即時影像作為輔助資訊。未來將針對特殊節點或有需求之位置持續評估，並視經費情形向中央爭取補助增設。另水位資訊以數值顯示市民較不易理解問題，水利局將研議水情資訊的視覺化呈現方式，使市民能更直觀掌握水情變化。

	五、針對審計報告所指出缺失情形，係為本府水利局 113 年 7-8 月期間有未依期限向國土管理署回報設備異常改善情形，該設備異常情形水利局均已依契約期限內完成修復，惟因 7-8 月連續颱風豪雨侵襲，導致未及時回報辦理情形，事後已至國土管理署平台登錄，完成補正。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鍾易仲）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143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質詢事項	修地制法讓農地開放回填，農業局同意嗎？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農業局刻正配合「高雄市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修訂，新訂「高雄市申請農業用地整地審查作業要點」，未來農民倘有填土需求，可由地主向本府農業局提出申請，取得同意後，才可以向土資場購土。 二、農業局於受理農民申請後，會先依權責分工向本府工務局建管處確定土方來源之合法性，未來農地填土，參照營建署營建餘土再利用研究報告，B3、B4 屬土壤可作為農地改良回填使用。另 B2 類分選後，屬石料類者再分類為 B1 類，屬土料類者為 B3（坵土）或 B4（黏土）。 三、填土高度不能高於道路或溝頂，導致土石容易流失，必要時須設置排水設施，以免影響周邊農業環境 四、於填土完成後，本局會再進行現勘，挖土確認無磚、瓦、營建廢棄物。同時土方再由申請人送交土壤污染檢測，以確認符合土壤污染監測標準（低於食用作物農地之管制標準值）。 五、綜上，農地為農業使用而有填土需求者，應注意土方來源無重金屬汙染，不要有磚、瓦、營建廢棄物等農業發展條例施行細則第 2-1 條規定不利農耕物質，不要影響到環境，倘有不符，本局即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規定移請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主管機關妥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299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鍾議員易仲
質詢事項	八德滯洪池除防洪治水外，應兼具親水休閒（體健設施）及社區停車等三大功能；另其效能為何，是否需其他防洪設備輔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理情形	一、八德滯洪池獲國土管理署補助，總計畫經費約 8,350 萬元，滯洪量約 4.7 萬噸，已於 114 年 10 月動工，預計 115 年 10 月完工，改善鳳山區建國路、文衡路一帶積淹水問題。 二、八德滯洪池係向農業試驗所移撥部分土地進行開闢，目前優先以防水蓄洪為首要功能，貴席建議應兼具親水休閒（體健設施）及路邊停車等三大功能部分，後續將與農業試驗所、本府交通局等相關單位研商整體規劃內容，研議打造共融場域之可行性。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8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白議員喬茵
質 詢 事 項	一、建議簡化動保黑名單所需查詢資料，以利民間送養人查詢。 二、建議對虐待動物及棄養案件採 1 例 1 罰。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建議簡化動保黑名單所需查詢資料，以利民間送養人查詢，說明如下：原飼主進行寵物送養時，須取得新飼主提供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等個人資料方可於寵物登記網進行寵物轉移。故於進行轉讓前，原飼主於寵物登記網>寵物登記與查詢>寵物資料查詢>飼主資料查詢項下，輸入新飼主出生年月日及身分證字號即可查詢新飼主是否為不得飼養應登記寵物之飼主。 二、有關建議對虐待動物及棄養案件採 1 例 1 罰，說明如下：對於違反動物保護法案件，因違法樣態多樣，遇有案件皆逐案調查、訪談，再依情節輕重依法給予適當裁罰，務求勿枉勿縱。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7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白議員喬茵
質 詢 事 項	提升本市寵物登記率與絕育率。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提升本市絕育率部分，114 年度 1 至 10 月底受理犬貓絕育補助共計 6,499 筆、辦理偏鄉巡迴三合一絕育活動計 28 場次並絕育 1,324 隻犬貓、寄送犬貓三合一活動通知暨相關法規宣導單合計 21591 份、在養絕育清查完成 2,701 件；另於社群臉書、廣播電台、新聞跑馬燈、校園宣導及其他活動宣導犬貓絕育重要性及相關活動辦理資訊，以提升絕育率。將持續辦理相關業務，努力提升絕育率。 二、就提升寵物登記率部分，鼓勵本市具買賣及繁殖性質之合法設立特寵業者及動物醫院申請成為寵物登記站，並提供公費寵物微晶片予本市合法寵登站使用，方便民眾就近施打，以提升施打率。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白喬茵）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50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白議員喬茵
質 詢 事 項	可以推廣環保農用紙膜。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已於 112 年與高雄區農業改良場於旗山辦理水稻田紙膜插秧機示範觀摩會 1 場次，以及 113 年協助鳳山熱帶園藝試驗分所於梓官區辦理結球萵苣覆蓋資材試驗觀摩會 1 場次。 二、農用紙膜雖有望降低塑膠膜的使用，惟目前仍有技術及成本問題需克服，例如紙膜於田間約僅可維持 2 至 3 個月，並不適用於生長期較長的作物如番茄、瓜類等；另在水稻應用上，作業時間較一般作業耗時近 3 倍，且農用紙膜成本約為塑膠膜之 2 倍。 三、為加強農用紙膜推廣，本（114）年已邀請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將於 12 月神農市集展示紙膜應用成果，提升紙膜於農友及市場端的能見度及認知，另農用紙膜目前已通過農糧署「有機商品化資材」登記，將持續與研究單位先以較高單價之農產為輔導對象，評估投入之可行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281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請海洋局洽詢工務局，瞭解該局後續辦理南星遊艇專區暫置土石方勞務案之實際執行情形。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本案經瞭解南星計畫區屬「南星計畫中程計畫」填海造陸範圍，本府環保局為開發單位，主要目的在於減輕早期大林蒲地區海水倒灌、海岸線嚴重退縮等問題，故利用營建剩餘土石方作為填海造地用途，然因當時實際填土量較原核定土方量少，致高程偏低、地勢低窪積水。 二、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已於 105 年 9 月 26 日終止，現係回歸原開發單位進行開發及管理。 三、本案由環保局（開發單位）負責明確規範進場填埋材料及環境監測，接續由工務局（管理單位）執行填築工程、環境保護對策、場域安全管理等事項。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陳善慧）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14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善慧
質 詢 事 項	高雄農地共有幾處管制坑洞。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農地未經許可採取土石部分屬「土石採取法」特別法管制範疇，主管機關為本府經濟發展局權責，依法對未經許可採取土石者，可處 100 萬至 500 萬元罰鍰，並得限期整復、逾期連續按日處罰及沒入相關設施或機具。查目前全市目前列管坑洞共 25 處（既有 17 處、新增 8 處）。 二、有關土地管制部分，本府農業局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規定，針對疑似非農業使用地塊進行審認，並移請區域計畫、都市計畫、廢棄物清理及稅捐等主管機關依職權處理。針對前述全市列管坑洞共 25 處均已依權責分送相關單位辦理。 三、本府農業局持續配合市府聯合稽查及利用中央衛星監測與無人機設備加強巡查，如查有違規即依規定移送相關主管機關辦理相關裁處工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18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陳議員善慧
質詢事項	確實杜絕非法傾倒，明訂改良土壤標準。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農業局刻正配合「高雄市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修訂，新訂「高雄市申請農業用地整地審查作業要點」，未來農民倘有填土需求，可由地主向本府農業局提出申請，取得同意後，才可以向土資場購土。 二、農業局於受理農民申請後，會先依權責分工向本府工務局建管處確定土方來源之合法性，未來農地填土，參照營建署營建餘土再利用研究報告，B3、B4 屬土壤可作為農地改良回填使用。另 B2 類分選後，屬石料類者再分類為 B1 類，屬土料類者為 B3（粉土）或 B4（黏土）。 三、填土高度不能高於道路或溝頂，導致土石容易流失，必要時須設置排水設施，以免影響周邊農業環境 四、於填土完成後，本局會再進行現勘，挖土確認無磚、瓦、營建廢棄物。同時土方再由申請人送交土壤污染檢測，以確認符合土壤污染監測標準（低於食用作物農地之管制標準值）。 五、綜上，農地為農業使用而有填土需求者，應注意土方來源無重金屬汙染，不要有磚、瓦、營建廢棄物等農業發展條例施行細則第 2-1 條規定不利農耕物質，不要影響到環境，倘有不符，本局即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規定移請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主管機關妥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40333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善慧
質 詢 事 項	一、盛昌街排水工程延宕，影響周邊商家營運及交通，應確實督促承商，盡早完工。 二、另建議建置官網，提供工程的相關資訊。 三、美昌抽水站及功能提升及廣昌滯洪池新設固定式抽水機組工程辦理情形？未完工前逢颱風豪雨應調派移動式抽水機因應。 四、新台 17 線之左營區中海路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請協調儘速進場施作。 五、加速楠梓區九號公園增加滯洪功能辦理期程。 六、楠梓污水接管普及率如何提升？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盛昌街後續工程，因土方問題造成工期延宕，本府水利局持續督促廠商加速施工，預計農曆年前完工。 二、查本府水利局官方網站業已建置水利動態專區，提供最新工程動態資訊，相關網址如下：https://wrb.kcg.gov.tw/ActivitiesListC001200.aspx?appname=ActivitiesListC001200。 三、美昌抽水站及功能提升刻正辦理評選作業，預計 115 年 1 月完成發包，10 月完工，廣昌滯洪池抽水站，持續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改善；美昌抽水站功能提升與廣昌滯洪池固定式抽水機新設工程兩案未完工前，本府水利局已於颱風豪雨前於美昌抽水站增佈 2 台及廣昌滯洪池增佈 1 台 12 英吋移動式抽水機作為臨時抽排方案，以強化應變能量。 四、有關新台 17 線之左營區中海路雨水下水道新建工程部份，本府工務局新工處已進場施工，預計 115 年 10 月底完成，本府水利局再行協調加速工進完成後，向國土署申請經費辦理軍校路側溝流向調整工程。 五、經本府水利局勘查楠梓九號公園，由專業顧問公司評估規劃公園低地化，在不影響公園遊憩功能下，增加滯洪量約 1.2 萬立方

公尺，經費 6,000 萬元，後續將爭取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經費補助辦理施工。

六、查楠梓區近兩年用戶接管戶數增加為 5 千餘戶，而楠梓區近年戶籍數增加為 9 千餘戶，為配合內政部普及率計算公式，接管門牌戶數除以總戶籍數，分母增加，間接導致普及率上升較緩慢；後續將匡列可接管里別持續積極推動，並依據下水道法及同法施行細則公告通知本區域將為污水下水道公告可使用區域，另依「高雄市政府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後巷施作空間不足處理作業要點」以及「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處理違章建築執行要點」規定辦理本府水利局污水下水道公辦接管施工。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990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質詢事項	非洲豬瘟解禁復市，請問後續防疫策略如何？補充經濟獸醫數？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有關本市因應非洲豬瘟解禁復市後，後續防疫精進策略作為如下： （一）肉品市場／屠宰場異常死亡採樣： 配合肉品市場及屠宰場駐場獸醫師，如發現有疑似非洲豬瘟之出血病徵，立即通報動保處啟動必要管制措施，並採樣送驗。 （二）化製異常數量警示系統持續監控： 每日系統查看養豬場化製數量，監控各畜牧場死亡頭數，如發現異常增多，主動聯繫及派員現場訪查。 （三）督導畜牧場落實生物安全措施： 督促畜牧場落實人車出入管制、健康紀錄及場區清潔消毒。動物所有人、管理人及獸醫師如發現豬隻不明原因死亡或疑似非洲豬瘟病徵，應即主動通報。 二、有關經濟動物獸醫師部分，本市目前豬場特約獸醫師計 28 位，加計公職從事經濟動物防疫及檢驗獸醫師 15 位，合計 43 位獸醫師服務本市 392 場養豬場。若遇有緊急疫情，也可自本府農業局抽調獸醫師人力支援，協助辦理疫調、訪視、清消及撲殺等各項防疫工作。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433643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何議員權峰
質詢事項	非洲豬瘟疫情後，農業局應詳加掌握豬隻數量及拍賣價格，妥為因應。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為穩定毛豬供需及價格，中央已啟動產銷調節機制，本府農業局輔導本市 4 家肉品市場配合調節，採總量管制方式，降低供需落差。 二、中央原來每月召開 1 次的豬隻供應調配會議，改成每周召開並滾動式檢討供應數量。除了每天監控豬價，另已協調冷凍大廠必要時進場拍賣並屠宰凍存，以達秩序出豬平穩價格。 三、禁運禁宰期間各豬場的滯場豬隻，預計將於明年 3 月底前逐步完成調節，農業局也會監控豬價並配合中央運作協調肉品市場調節。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40322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何議員權峰
質 詢 事 項	一、除已完成及興建中滯洪池，未來有無其他新建工程？ 二、正義滯洪池、金獅湖/雙湖滯洪量容擴工程將於 114 年完工，目前是否可因應颱風豪雨？ 三、請說明以下工程辦理情形： （一）中都舊部落新建抽水站工程 （二）三民區 k 幹線橡皮壩改建閘門工程進度 （三）寶珠溝民族路防洪牆加高工程 （四）雙湖公園滯洪量容擴工程 （五）金獅湖閘門調控及覆鼎金圳功能提升工程 四、114 及 115 年度防水閘門補助金額是否足夠？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目前滯洪池已興建完成 26 座，為提升城市安全與永續發展，積極推動流域綜合治水與區域排水改善計畫。首先，在流域綜合治水方面，本府強調「上游保水、中游減洪、下游防洪」的整體治理思維，透過興建滯洪池、護岸加固與抽排設施更新，有效提升防洪能力，並結合智慧水情監測系統，強化預警與即時應變，進一步增進城市面對極端氣候下的適洪韌性，除興建中滯洪池有雙湖公園滯洪池等 7 座以外，未來將興建燕巢區角宿滯洪池、大社區溫鼓埤滯洪池、仁武區竹子門滯洪池、仁武區慈惠公園滯洪池、橋頭區典寶溪芋寮滯洪池-第三、四期等 5 座。 二、正義滯洪池已完成，並發揮滯洪功能，目前場域辦理最後清潔整理工作，預計 114 年 11 月中旬完工開放。另外金獅湖閘門改建及雙湖公園容擴工程分別於 114 年 5 月及 10 月完成，目前均已可投入本市防洪作業。 三、 （一）三民區中都舊部落地勢較為低窪，因緊鄰愛河，排水易受下

游愛河水位升降影響，於凱米颱風降雨量超過保護標準，加上適逢大潮，排水系統受愛河頂托影響，內水不易外排，造成大規模淹水情事發生。本府水利局研議新增抽水站，藉由機械抽排方式導排逕流，完成後可改善當地積淹水問題，預計 114 年先完成細部設計作業，目前補送局部檢討規劃報告予國土署審核階段，預計 115 年度核定規劃報告及所需工程經費並依程序辦理公開招標作業。

(二)「三民區 K 幹線橡皮壩改建閘門工程」已於 114 年 9 月 15 日開工，預訂於 115 年 3 月竣工，目前工程進度 10.11%，刻正辦理設備製造中，並將於本（11）月份正式進場施作。

(三)寶珠溝民族路防洪牆加高應急工程，總工程預算 1200 萬元，將寶珠溝（民族一路至十全路）渠段防洪牆加高至 EL 6.4m，約與德山街 35 巷的橋等高，右岸平均加高 50cm。另將沿線排水出口裝設舌閘，避免寶珠溝水位高漲時從水溝倒灌回兩岸，同時改建排水溝（W1.2mH1.2m），將德山街 1 巷的水導入德山街 35 巷的抽水機組增加排水效能。於 114 年 2 月 3 日開工，114 年 9 月 25 日竣工。

(四)雙湖公園已於 114 年 10 月完成池域土堤加高作業，已完成蓄洪量提升。

(五)金獅湖閘門改建部分已於 114 年 5 月完成，已提升金獅湖可操作蓄洪量體。

四、

(一)本府水利局 114 年級 115 年度防水閘門經費各編列 1,000 萬元，如市民申請金額超過預算額度，將於年度經費勻支。

(二)本府水利局已提報「丹娜絲颱風及七二八豪雨災後復原重建特別條例」預算，預估總經費 6,000 萬元（中央 3,000 萬元、本府 3,000 萬元），並於 9 月 2 日函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爭取補助。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40248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江議員瑞鴻
質 詢 事 項	一、大社中里溫鼓埤滯洪池治理工程辦理情形。 二、仁武八控橋拓寬工程目前施工中，是否影響排水？若逢颱風豪雨，有無因應作為？ 三、鳳凰颱風來前請就仁勇橋大排及旁邊灌溉水道、曹公新圳烏松段視仁雄橋下游方向/澄觀橋上游段辦理清疏。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大社區中里排水溫鼓埤滯洪池治理工程委託設計案」治理工程細部設計於 113 年 7 月 4 日核定，其中用地費約 2.5 億元、工程費約 2 億元，需求經費約 4.5 億元，因涉及土地徵收需劃設用地範圍線，已於 4 月 25 日送水利局核定公告，並爭取中央經費補助，俟中央核定經費補助，接續辦理私有地用地取得作業，以利後續工程推動。 二、八控橋改建及後勁溪瓶頸段拓寬工程為改善仁武地區的重要水利工程，目前已完成臨時鋼便橋交通維持設施加固、太空包預置及警示設施檢查，同時加強夜間照明及巡查。因應鳳凰颱風來襲，本府水利局即啟動防汛應變機制，調派機具與人員進駐，並透過水位監測系統即時回報現場狀況，以利掌握第一線排水動態，若便橋下有樹枝異物卡住亦會請施工廠商立即清除，避免阻礙河道。 三、本府水利局於 11 月 9 日加派工班辦理曹公新圳仁勇橋上游至夢裡橋段及仁雄橋至澄觀橋段之清疏作業，並已於颱風來臨前完成。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29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陳議員明澤
質詢事項	請海洋局立刻向工務局溝通，了解該局辦理於南星遊艇專區的暫置土石方勞務案之實際執行情形，並要求工務局先行下架招標案。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理情形	一、查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已於 105 年 9 月 26 日終止，現係回歸原開發單位進行開發及管理。 二、本局已將相關訊息轉知工務局（管理單位）知悉，並請工務局審慎評估。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17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明澤
質 詢 事 項	農地填土要點如何訂定。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刻正配合「高雄市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修訂，新訂「高雄市申請農業用地整地審查作業要點」，未來農民倘有填土需求，可由地主向本府農業局提出申請，取得同意後，才可以向土資場購土。 二、農業局於受理農民申請後，會先依權責分工向本府工務局建管處確定土方來源之合法性。 三、有用土壤砂石資源，參照營建署營建餘土再利用研究報告，B3、B4 屬土壤可作為農地改良回填使用。另 B2 類分選後，屬石料類者再分類為 B1 類，屬土料類者為 B3（坵土）或 B4（黏土）。 四、填土高度不能高於道路或溝頂，導致土石容易流失，必要時須設置排水設施，以免影響周邊農業環境。 五、申請人於填土完成後，本局會再進行現勘，挖土確認無磚、瓦、營建廢棄物。同時土方再由申請人送交土壤污染檢測，以確認符合土壤污染監測標準（低於食用作物農地之管制標準值）。 六、綜上，農地為農業使用而有填土需求者，應注意土方來源無重金屬污染，不要有磚、瓦、營建廢棄物等農業發展條例施行細則第 2-1 條規定不利農耕物質，不要影響到環境，倘有不符，本局即依農業發展條例第 69 條規定移請區域計畫法或都市計畫法主管機關妥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06491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 詢 事 項	打造鼓山魚市場為美食天堂主題景點。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為串聯周邊觀光景點，本府業整合工務局、養護工程處、鼓山及旗津區公所等相關局處修繕人行步道並進行民宅彩繪，改造後形成整排彩色街屋倒映在水面中的美景，廣受民眾好評。本府將持續整合相關局處資源，完善人行環境、營造友善觀光動線，進一步導引駁二與棧貳庫觀光人潮進入哈瑪星地區，活絡地方經濟發展。 新濱町海洋廚房營運團隊積極規劃多項優惠方案，不定期辦理活動，並針對鄰近區域居民（旗津、鼓山、鹽埕）、中山大學師生等附近消費群體，推出不同形式之平日優惠，吸引民眾前往消費。營運團隊持續滾動調整營運方向，變換招商櫃位，以保持新鮮感，並使服務內容更貼近市場需求。海洋局亦持續與營運單位保持緊密溝通協調，協助營運團隊持續精進與完善。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06491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 詢 事 項	綠鬣蜥入侵，蜥滿為患？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本年度截至 11 月 11 日已累計移除 5 萬 3,248 隻綠鬣蜥。市民如發現綠鬣蜥可通報 1999，本府農業局將即時派員除移除外，並會針對未捕捉到、通報熱點及綠鬣蜥喜歡沿水域生活的習性，如高屏溪、鳳山溪、曹公圳沿岸地點，委託專業團隊加強巡察與蹲點移除。 二、為執行中央農業部對外來入侵種綠鬣蜥擴大移除政策，有關綠鬣蜥捕捉移除後之屍體處理，經農業部綠鬣蜥防治應變小組捕捉防治工作會議討論，因綠鬣蜥屍體為動物屍體，經評估資源再利用效益低，且作為飼料添加物有交叉汙染風險之疑義，故依一般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辦法第 23 條規定，以焚化處理為原則，爰本府農業局於本年度將綠鬣蜥屍體依規委由本市合法清運公司送至本市資源回收廠進行焚化處理。 三、本府農業局目前已與專業團隊合作使用黑水虻進行綠鬣蜥屍體之去化試驗，並評估其處理效率及相關成本分析，後續將滾動式調整綠鬣蜥屍體處理方式。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6 高市府水設字第 11406491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 詢 事 項	親水設施需符合市民需求，盡速推動中都濕地公園親水空間。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中都濕地水流不通的問題，本府水利局已協助工務局於溼地入流口處新設抽水機組，將愛河活水引入濕地，維持水流循環通暢及改善水質。 二、另有關濕地內親水空間規劃，及後續功能之強化提升，亦將移請工務局主政規劃。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曾俊傑）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2.4 高市府工園字第 11441470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副議長俊傑
質 詢 事 項	親水設施需符合市民需求，盡速推動中都濕地公園親水空間。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工務局公園處
辦 理 情 形	一、經查中都濕地公園範圍土地，依高雄市都市計畫，劃分為國民中學、國民小學及公園用地，非全為公園用地，部分為教育局管理之公有土地，本處現行進行簡易綠美化作業。 二、親水公園維護管理經費所需較現行一般公園遠為高昂，有關「推動中都濕地公園親水空間」乙案，本處仍須再行評估以符合市民需求。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50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高議員忠德
質 詢 事 項	提升農災農損救助辦理效率。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加速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受理速度及簡化受理程序，農業部已建置相關救助申報系統，於農民申請時「自動帶入」過去申報土地及作物等資料。 二、依據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倘天氣參數達標，可免災情確認甚至免勘查，加速救助行政流程，目前已公告 65 項天氣參數。未來將持續建議中央增修，以貼近地方需求，加速救助作業。 三、依據農業部「農產業天然災害救助作業要點」第六點第四款略以，農民以農業部開發之手機應用程式拍攝當次災害損失照片，並於公告受理期間內上傳，且經基層公所認定損失率超過百分之二十者，得免實地勘查。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高忠德）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4336609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高議員忠德
質詢事項	請辦理原鄉地區農路編定，並針對觀光、產業、防災等考量需求，請農業局介入辦理農路編定。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查原民地區農路多位於部落內，且多涉及私人土地，其一般性養護修繕預算係編列於原民會下，查 114 年高雄市原民會已新增編列農路修繕預算 1,500 萬元，倘涉及搶修搶險及災後復建工程則由本府農業局協助對接中央。 二、倘農路編定目的係考量整體部落發展，並對觀光、產業、防災等需求綜合考量，及後續原民區內道路維護及管理，宜由本市原民會增編列預算執行。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433660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高議員忠德
質 詢 事 項	113 年度桃源區農路災後復建工程案件執行進度不佳？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近年因豪雨及颱風造成全台災後復建工程案件量大增，部份廠商因考量承包量能，對於偏遠地區工程案件投標意願較低，致部份案件因數度流標，影響工程進度。 二、查目前桃源區公所 113 年度農路災後復建工程共計 11 件，已發包並執行中 3 件，餘 8 件桃源區公所皆重新檢討經費概算，重新辦理上網發包作業。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保字第 11440304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高議員忠德
質 詢 事 項	一、災準金桃源區偏低。 二、113 年原民區災準金執行率僅 10.6%，請加速工程進度。 三、河川治理計畫線從寶來下游上移至梅山乙案，目前辦理情形為何？請加強與中央協調；另寶來至梅山四溪淤積問題如何處理？請向中央反映。 四、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應納入中央機關及原住民代表等兩人，屬地計劃原區鄉鎮區長及縣市議員亦應納入諮詢委員。 五、應建構有效率的砂石堆置計畫。 六、梅山部落下方護岸災後復建工程，已有瑕疵。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有關颱風及各項天然災害，由原鄉區公所就近將實際發生災害情形，依據「高雄市政府動支災害準備金作業要點」提報復建工程，本府各類別權責單位就審查機制辦理，並依審查結果動支災害準備金，以應救災作業並確保人民財產及公共設施之安全。 二、原民區復建工程因案件數量眾多、地區偏遠特性及工程施工不易，工程招標難度提高致流標率偏高，除重新檢討並調整工程設計外，同步加強邀標作業，以提高投標意願。 三、荖濃溪河川治理界點為興輝大橋，將治理線移至梅山上游，涉及經濟部水利署與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權責分工，本府水利局已於 114 年 10 月 21 日高市水保字第 11439311800 號函詢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另荖濃溪河川治理界點上游土砂淤積清疏事宜，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南分署 PCM 持續針對瓶頸段辦理營造深槽以利束水攻砂。 四、有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係由中央主管機關主導之補助計畫，相關諮詢或審查委員會之設置及成員組成，依中央規定辦理。惟地方參與機制，本府水利局已於 114 年 11 月 14 日函文建議中

央機關納入地方代表與原住民族代表，以強化地方意見的反映與流域治理的整體性。

五、有關荖濃溪上游砂石堆置計畫，目前荖濃溪為中央管河川，其管轄單位為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該分署針對荖濃溪上游疏濬方式均以河道疏通為原則，本府水利局將函文第七河川分署針對砂石堆置問題研議辦理。

六、有關梅山部落下方護岸基礎掏空與背填土流失一案，本府水利局於 114 年 9 月 17 日以高市水保字第 11438378100 號函請廠商保固修復，由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於 114 年 10 月 20 日執行鑑定。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宋立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海洋政字第 11433305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宋議員立彬
質 詢 事 項	請提供自 109 年至今經地檢署揭露並已判刑及起訴之相關案件。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案係依貴席於農林部門業務質詢時提出，請海洋局彙整並提供自 109 年至今，經地檢署揭露並已判刑及起訴之案件中，與海洋局相關之案件情形。 二、經海洋局政風室透過「司法院公開新聞稿」、「司法院裁判書系統」、「法務部檢察機關公開書類查詢系統」等多處公開資訊查得資料，相關案件彙整如後附件。 三、所彙整之案件內容，均由司法機關依法偵辦及審理，以司法機關原公開資料為準，未再重製或另行揭露。 四、另為利查考，茲就附件所列案件之資訊來源補述如下： （一）案（一）：資料來源為司法院對外發布新聞稿（網址：https://www.judicial.gov.tw/tw/cp-1888-229070-fc6fb-1.html） （二）案（二）、（三）、（四）：資料來源為司法院裁判書查詢系統（網址：https://judgment.judicial.gov.tw/FJUD/default.aspx）

本局相關公開司法案件彙整表（109年—迄今）

序 號	年 度	案由	說明
1	109	本局前局長協調用地涉有違失懲戒案件判決說明之司法院公開新聞稿（發布日期：109年6月10日）	本局前局長於相關行政檢討中經記申誠處分，內容刊載於司法院新聞稿及媒體報導。
2	112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112年度簡字第3700號刑事判決	承攬廠商辦理本局標案期間，該廠商員工涉偽造文書，業經地檢署起訴並經法院判決。
3	113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113年度上易字第196號刑事判決	廠商員工於履約過程與本局人員發生爭執，涉傷害罪，屬廠商員工個人行為，非本局人員犯案。
4	113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113年度簡字第4011號刑事判決	漁民謊稱遺失，申請補發船員手冊，致本局同仁不知情下誤予核發相關證明文件。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刑事簡易判決

112年度簡字第3700號

公 訴 人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被 告 章詠淳

選任辯護人 陳旻沂律師

上列被告因偽造文書案件，經檢察官提起公訴（111年度偵字第22419號），被告自白犯罪，本院認宜以簡易判決處刑（原案號：112年度審易字第872號），爰不經通常審理程序，逕以簡易判決處刑如下：

主 文

章詠淳犯行使業務上登載不實文書罪，處拘役伍拾日，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緩刑貳年。

事實及理由

一、本案犯罪事實及證據，業據檢察官於起訴書記載明確，均予引用如附件，並就證據部分補充：被告章詠淳提出之刑事答辯狀（見本院審易卷第55頁）。

二、論罪科刑：

（一）罪名：

核被告所為，係犯刑法第216條、第215條之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罪。被告數次虛偽登載監造報表並提報予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備查之行為，係基於單一犯意，於密接時間，反覆侵害同一法益，各行為之獨立性極為薄弱，依一般社會觀念，在時間差距上難以區分，在刑法評價上，以視為數個舉動之接續施行，合為包括之一行為予以評價，較為合理，應屬接續犯，而論以一罪。

（二）刑罰裁量：

爰以行為人之責任為基礎，並審酌被告明知稚陽公司並未進行水溝洩水坡度調整工程，卻以起訴書犯罪事實欄所載方式為本案行使業務上登載不實文書行為，損害於高雄市

01 政府海洋局對上開工程進度管理之正確性，所為實有不
02 該；惟念被告犯後坦承犯行，態度尚可，兼衡其素行，本
03 件犯罪之手段、情節、所生危害、智識程度、家庭生活、
04 經濟狀況等一切情狀（涉被告個人隱私，均詳卷），量處
05 如主文所示之刑，並諭知易科罰金之折算標準。

06 （三）緩刑之宣告：

07 被告未曾因故意犯罪而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有臺灣
08 高等法院被告前案紀錄表在卷可稽，其因一時失慮，偶罹
09 刑章，然已知錯有所悔悟，堪認經本件偵審程序及科刑宣
10 告之教訓後，應知警惕而無再犯之虞，本院因認暫不執行
11 其刑為當，茲併諭知緩刑2年，以啟自新。

12 三、依刑事訴訟法第449條第2項、第454條第2項，逕以簡易判決
13 處刑如主文。

14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0 月 20 日
15 高雄簡易庭 法 官 黃政忠

16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17 如不服本判決，應於判決送達後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書狀。

18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0 月 23 日
19 書記官 儲鳴霄

20 附錄本案論罪科刑法條：

21 中華民國刑法第215條

22 從事業務之人，明知為不實之事項，而登載於其業務上作成之文
23 書，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1
24 萬5千元以下罰金。

25 中華民國刑法第216條

26 行使第210條至第215條之文書者，依偽造、變造文書或登載不實
27 事項或使登載不實事項之規定處斷。

28 附件：

29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書

111年度偵字第22419號

被告 章詠淳 女 50歲（民國00年0月00日生）

住○○市○○區○○路000號3樓之3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Z000000000號

上被告因偽造文書案件，已經偵查終結，認應提起公訴，茲將犯罪事實及證據並所犯法條分敘如下：

犯罪事實

一、章詠淳前受僱於億展建築師事務所。緣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於民國000年0月間辦理「前鎮漁港卸魚棚延伸工程」，並以限制性招標方式將上開工程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服務決標與億展建築師事務所；上開工程則於104年11月11日由稚陽營造有限公司（下稱稚陽公司）得標施作。詎章詠淳經億展建築師事務所指派負責監造工作，明知應每日到場監督施工，再據以核實登載監造報表，而稚陽公司已於105年7月26日發函申請竣工查驗，且章詠淳與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承辦人員郭正豪等人於105年8月5日亦前往進行竣工確認，竟基於行使業務登載不實文書之犯意，接續在105年7月28日至8月11日之監造報表上，虛偽登載工程進行情況為「水溝洩水坡度調整」之不實內容，並提報予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備查，致生損害於高雄市政府海洋局對於上開工程進度管理之正確性。

二、案經陳稚友告發偵辦。

證據並所犯法條

一、證據清單及待證事實：

編號	證據名稱	待證事實
1	被告章詠淳於調詢及偵查中之供述	矢口否認有何登載不實之犯行，辯稱：稚陽公司7月26日申請竣工後，我們就不會去現場看，會勘那一天，是郭正豪覺得洩水情形未符預期，希望稚陽公司修正，所以要求我繼續寫日報表，就從7月28日那

01

		天開始填寫，寫到稚陽公司改善完成，是主辦口頭告知我，要求我這樣紀錄的云云。
2	證人陳稚友於調詢及偵查中之具結證述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係於8月12日因下雨洩水不良而要求稚陽公司改善，竣工至8月12日之間並無施作之事實。
3	證人郭正豪於偵查中之具結證述	洩水坡度問題是在竣工確認會勘後一星期內經由前鎮漁港管理站站長反應才發現，之後始要求稚陽公司改善之事實。
4	(1)稚陽公司105年7月26日稚營海前字第1050726號函1份 (2)億展建築師事務所105年7月28日(105)億建字第1050728011號函1份 (3)高雄市政府海洋局竣工勘驗紀錄、全部竣工報告各1份 (4)億展建築師事務所105年9月6日(105)億建字第1050906011號函1份 (5)105年7月27日至8月11日公共工程監造報表 (6)上開工程履約爭議調解案調解建議1份	佐證稚陽公司於105年7月28日至8月11日間並無進場施作之事實。

02 二、核被告所為，係犯刑法第216條、第215條行使業務上登載不
 03 實文書罪嫌。

04 三、依刑事訴訟法第251條第1項提起公訴。

01 此 致

02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03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5 月 24 日

04 檢 察 官 鄧友婷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刑事判決

113年度上易字第196號

上訴人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檢察官姚崇略

被告 洪慶銘

上列上訴人因被告妨害公務案件，不服臺灣高雄地方法院112年度審易字第793號，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第一審判決（起訴案號：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12年度偵字第11142號），提起上訴及移送併辦（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13年度偵字第10332號），本院判決如下：

主 文

原判決關於無罪部分撤銷。

洪慶銘犯妨害公務執行罪，處有期徒刑肆月，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事 實

一、洪慶銘係○○○○有限公司負責人，因該公司承攬高雄市政府海洋局（下稱海洋局）「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第一船渠疏濬工程」，認為小港臨海新村漁港第一船渠內有漁船停泊，影響工程施作。為請海洋局人員協助拖離漁船，洪慶銘於民國112年1月31日15時8分許，前往該局設在高雄市○○區○○路000號之小港辦公處（下稱小港辦公處）接洽，見當時現場僅有李承峻，即受該局僱用及指揮監督，在該辦公處負責協助站長辦理港區水陸域環境及植栽維護、漁港機電設施保養、船席調配、港區消防系統管理保養等相關業務，為服務於地方自治團體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之公務員，獨自一人正在處理公務，遂要求並帶同李承峻至該辦公處前空地，查看前揭船渠內漁船停放情形。詎料洪慶銘因李承峻於查看後，僅對其表示應先向與該公司訂定契約之對口單位工程科反應，伊所屬之管理科無法僅據其要求即逕自將船舶拖離等語，認為係有意推諉而心生不滿，明知李承峻係在該處上

01 班、執行職務中之公務員，竟仍當場基於對執行職務之公務
02 員施強暴之妨害公務犯意，持續以徒手毆打、用腳踢踹李承
03 峻頭部、身體等處，並勒掐頸部之方式，對李承峻施強暴，
04 致李承峻因而受有頭部挫傷併頭暈、上唇挫擦傷併撕裂傷、
05 左手及左膝擦傷之傷害（傷害部分經原審諭知公訴不受理判
06 決確定），妨害李承峻執行公務。嗣李承峻不堪毆打，趁隙
07 逃回上開辦公室並反鎖大門後，洪慶銘復以腳將門踐開，並
08 接續對李承峻恫稱將續予毆打等語，迄經李承峻報警，洪慶
09 銘方才離開。

10 二、案經李承峻訴由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小港分局報告臺灣高雄地
11 方檢察署檢察官偵查起訴。

12 理 由

13 壹、證據能力部分

14 一、供述證據

15 按被告以外之人於審判外之陳述，雖不符刑事訴訟法第159
16 條之1至之4之規定，然經當事人於審判程序同意作為證據，
17 法院審酌該言詞陳述或書面陳述作成時之情況，認為適當
18 者，亦得為證據，刑事訴訟法第159條之5第1項定有明文。
19 本判決後開引用具有傳聞證據性質之證據資料，除依法原已
20 符合傳聞例外而有證據能力者外，已經檢察官、被告於審理
21 期日同意為證據使用（本院卷第47頁），並經本院審酌該證
22 據作成之情況，既無違法取得情事，復無證明力明顯過低等
23 情形，以得供做法院判斷事實之依據為適當，認為均有證據
24 能力，得為證據。

25 二、非供述證據

26 本判決後開憑為認定被告犯罪事實之各項非供述證據，經查
27 無違反法定程序取得之情，依其內容及客觀呈現狀態，既未
28 呈現有何偽造、變造或違法取得情事，復與公訴意旨指述之
29 事實有關聯性，依刑事訴訟法第158條之4規定反面解釋，應
30 認為均有證據能力。

31 貳、實體部分

01 一、認定犯罪事實所憑之證據及理由

02 (一)訊據被告於本院審理時，對其前揭時地前往上址接洽，因不
03 滿李承峻所為回答，乃出手毆打、腳踐李承峻成傷，待李承
04 峻返回反鎖大門後，其又將大門踐開等事實均坦承不諱，惟
05 矢口否認有何妨害公務之行為。辯稱：伊不知道告訴人是什
06 麼身分，伊只是要問他站長的去處，並問他現在我們的船隻
07 是怎麼回事，後來覺得他口氣不好，一問三不知，並說這個
08 不關他的事，於是雙方發生口角，伊才會動手打他云云。

09 (二)經查，本件告訴人李承峻係受僱於高雄市政府海洋局之約僱
10 人員，並受海洋局指揮，在前揭小港辦事處協助站長辦理港
11 區水陸域環境及植栽維護、漁港機電設施保養、船席調配、
12 港區消防系統管理保養等相關業務，於前揭時地係在上址上
13 班執行公務中等情，除據證人李承峻於警詢中及本院審理時
14 到庭證述綦詳，並有高雄市政府海洋局約僱人員僱用契約書
15 1份附卷可憑（警卷第22頁至第23頁），乃依法令服務於國
16 家所屬機關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之身分公務員。又前揭時地
17 被告前往上址洽公時，因該辦公室之站長不在，經詢問告訴
18 人後，據告訴人告知應向與該公司簽訂契約之工程科反應，
19 須待工程科通知後，方能由其所在之管理科配合進行移泊等
20 語，旋遭被告不滿而出手毆打，受有上開所示之傷害，嗣逃
21 入辦公室並反鎖後，仍遭被告將門踐開並恫稱將續予毆打等
22 情，亦據證人李承峻於警詢及本院審理時到庭證述在卷，並
23 有驗傷診斷證明，及攝得被告毆打告訴人過程之監視錄影截
24 圖照片、現場照片，及告訴人之驗傷照片等附卷可參，復經
25 被告前開自承發生衝突之過程，應堪採信。

26 (三)被告雖辯稱於行為時，不知告訴人之身分為公務員云云，然
27 姑不論海洋局設在上開現場之小港辦公室內僅有兩張辦公
28 桌，分別為站長及告訴人所配用，本件事發時，現場並僅有
29 告訴人一人坐在辦公桌前工作，除客觀上顯可得悉告訴人係
30 該辦公處所留守辦公之人員，斷非偶然侵入之閒雜人等外，
31 縱依被告自承之情節，亦已表明當時曾要求告訴人配合至外

面察看情形，並因不滿告訴人拒絕辦理而不符期待，乃心生不滿而予毆打等情。衡情，苟依被告所辯，其當時對於告訴人為海洋局配屬在該處辦理公務之公務員並無認識，對其人就自己前來尋求處理之問題原不至有任何期待，則又何以會要求隨同外出查看情形在先，復因其人拒絕配合其要求辦理而大發雷霆，並予痛毆。足徵被告所辯，要與事理不符，顯係卸責之詞，不足採取。被告對告訴人施強暴時，其主觀上對於告訴人乃配屬海洋局小港辦公處之執行職務中公務員一節，顯然知之甚明，至堪認定。

(四)綜上所述，本件被告犯罪事證已臻明確，犯行堪予認定，應依法論科。

二、論罪

按稱公務員者，謂下列人員：一、依法令服務於國家、地方自治團體所屬機關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以及其他依法令從事於公共事務，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者。刑法第10條第2項第1款定有明文。本件被告於告訴人依法執行職務時，以毆打等方式施強暴，核其所為，係犯刑法第135條第1項之妨害公務執行罪。被告以對人施強暴方式毆打告訴人後，復接續以腳踐開小港辦公處大門並續予恫嚇，應認為係單一妨害公務行為之接續動作，不另論罪。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13年度偵字第10332號移送併辦之事實，與起訴之事實為同一案件，自應由本院併予審究，附此敘明。

三、上訴論斷

原審未經詳查，誤為被告無罪之諭知，即有未合。檢察官不服原判決而提起上訴，請求為被告有罪之判決，即有理由，自應由本院將原判決撤銷，另為妥適之判決。

四、量刑

爰以被告於本件犯罪所呈現之責任為基礎，審酌其因工作進行之關係，不滿公務員未依其想法配合辦理，即出手毆打告訴人之犯罪動機。其以徒手毆打、腳踐並掐頸之方式，對公務員施強暴之犯罪手段，對於公務員之人格尊嚴、人身安全

01 及對公務之執行所造成危害，並使告訴人受有前開所示傷害
02 之程度。又審酌被告為00年次出生之人，受有研究所碩士畢
03 業之教育程度，以擔任上開公司之負責人為業，本件犯罪時
04 年00歲，早年曾有殺人前科，於107年間因業務過失致人於
05 死案件，經法院判處有期徒刑5月，緩刑3年，茲緩刑期間已
06 經屆滿而迄未見經撤銷，有臺灣高等法院被告前案紀錄表在
07 卷可稽。並考量其犯後表現之態度等一切情狀，量處如主文
08 所示之刑，又審酌其年齡、職業、收入、社會地位等節，並
09 諭知易科罰金之折算標準如主文所示，以資儆懲。

10 五、其他

11 另就被告同一時間被訴傷害罪部分，前經原審法院諭知公訴
12 不受理判決後，因未據上訴而已先行確定，不在本院審理時
13 範圍，末此敘明。

14 據上論斷，依刑事訴訟法第369條第1項前段、第364條、第299
15 條第1項前段，刑法第135條第1項、第41條第1項，刑法施行法第
16 1條之1，判決如主文。

17 本案經檢察官吳聆嘉提起公訴，檢察官姚崇略提起上訴，檢察官
18 趙期正移送併辦，檢察官高碧霞到庭執行職務。

19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8 月 27 日
20 刑事第八庭 審判長法官 陳中和
21 法官 林柏壽
22 法官 陳松檀

23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24 被告或得為被告利益上訴之人得提起上訴，如不服本判決應於收
25 受本判決後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書狀，其未敘述上訴理由者，
26 並得於提起上訴後20日內向本院補提理由書狀（均須按他造當事
27 人之人數附繕本）「切勿逕送上級法院」。

28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8 月 27 日
29 書記官 李佳旻

30 附錄本判決論罪之法條：

31 中華民國刑法第135條

- 01 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者，處3年以下有期徒
02 刑、拘役或30萬元以下罰金。
03 意圖使公務員執行一定之職務或妨害其依法執行一定之職務或使
04 公務員辭職，而施強暴脅迫者，亦同。
05 犯前二項之罪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處6月以上5年以下有期徒
06 刑：
07 一、以駕駛動力交通工具犯之。
08 二、意圖供行使之用而攜帶兇器或其他危險物品犯之。
09 犯前三項之罪，因而致公務員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7年以上有
10 期徒刑；致重傷者，處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刑事簡易判決

113年度簡字第4011號

公 訴 人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被 告 孫漢清

上列被告因偽造文書案件，經檢察官提起公訴（113年度偵字第1849號），因被告自白犯罪，本院認為宜以簡易判決處刑（原案號：113年度審易字第1818號），爰不經通常審判程序，逕以簡易判決處刑如下：

主 文

孫漢清犯使公務員登載不實罪，處拘役肆拾伍日，如易科罰金，以新臺幣壹仟元折算壹日。

事實及理由

一、本案犯罪事實與證據，除證據部分補充「被告孫漢清於本院準備程序中之自白」外，其餘均引用檢察官起訴書之記載（如附件）。

二、論罪科刑：

（一）核被告孫漢清所為，係犯刑法第220條第2項、同法第214條之使公務員登載不實準公文書罪。

（二）爰以行為人之責任為基礎，審酌被告明知其漁船船員手冊並未遺失，竟仍向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承辦之公務員謊報遺失而申請補發，足生損害於主管機關對於漁船船員管理及船員手冊核發之正確性，所為實有不該。惟念其犯後終能坦承犯行；兼衡被告之犯罪動機為因與他人有債務糾紛而將漁船船員手冊抵押予他人致無法取回，導致無法出海工作，為維持生計而一時失慮觸法，及其自陳之教育程度、家庭生活及經濟狀況（涉個人隱私，詳卷）、前科素行（詳卷附臺灣高等法院被告前案紀錄表）等一切情狀，量處如主文所示之刑，並諭知如主文所示之易科罰金折算標準。

01 三、依刑事訴訟法第449條第2項、第3項、第454條第2項，逕以
02 簡易判決處刑如主文。

03 四、如不服本判決，應於判決送達之日起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
04 訴狀。

05 五、本案經檢察官李賜隆提起公訴，檢察官毛麗雅到庭執行職
06 務。

07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30 日
08 高雄簡易庭 法 官 都韻荃

09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10 如不服本判決，應於判決送達之日起20日內向本院提出上訴書
11 狀。

12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13 書記官 史華齡

14 附錄本案論罪科刑法條：

15 中華民國刑法第214條

16 明知為不實之事項，而使公務員登載於職務上所掌之公文書，足
17 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者，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1萬5千
18 元以下罰金。

19 中華民國刑法第220條

20 在紙上或物品上之文字、符號、圖畫、照像，依習慣或特約，足
21 以為表示其用意之證明者，關於本章及本章以外各罪，以文書
22 論。

23 錄音、錄影或電磁紀錄，藉機器或電腦之處理所顯示之聲音、影
24 像或符號，足以為表示其用意之證明者，亦同。

25 附件：

26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檢察官起訴書

27 113年度偵字第11849號

28 被 告 孫漢清 男 56歲（民國00年0月0日生）
29 住○○市○○區○○巷000號
30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Z000000000號

01 (現因另案在法務部○○○○○○○○
02 執行中)

03 上被告因偽造文書案件，已經偵查終結，認應該提起公訴，茲將
04 犯罪事實及證據並所犯法條分敘如下：

05 犯罪事實

06 一、孫漢清係發財富號（漁船編號CT-0000000）船員，明知其因
07 於民國109年6月5日向陳吳英花借款新臺幣(下同)80萬元，
08 未能如期清償，於112年8月4日將漁船船員手冊交予陳吳英
09 花供作還款擔保，並未遺失，竟基於使公務員登載不實之犯
10 意，仍於112年8月30日，以漁船船員手冊遺失為由，向高雄
11 市政府海洋局申請補發漁船船員手冊，使不知情之承辦公務
12 員為形式審查後，將漁船船員手冊「遺失補發」之不實事
13 項，以電腦登載方式登載於其職務上所掌之船員資料維護作
14 業基本資料之電磁紀錄準公文書上，並於112年9月6日核發
15 高市海洋行字第11232370500號公函予孫漢清，核准孫漢清
16 於112年11月1日前得以前揭函文替代漁船船員手冊出海，足
17 生損害於漁業主管機關對於漁船船員管理及船員手冊核發之
18 正確性。

19 二、案經陳吳英花告發偵辦。

20 證據並所犯法條

21 一、證據清單及待證事實：

編號	證據名稱	待證事實
1	被告孫漢清於本署偵查中之供述	坦承因借款將漁船船員手冊交付予友人並未遺失，仍以遺失為由申辦漁船船員手冊之事實。
2	證人即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漁業行政科人員吳英華	1. 被告於112年8月30日以漁船船員手冊遺失為由申辦新的漁船船員手冊。

01

		2.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於112年9月6日核發高市海洋行字第11232370500號公函予被告替代漁船船員手冊發證。
3	告發人陳吳英花刑事告發狀	被告明知漁船船員手冊並未遺失，仍以遺失為由申請補發之事實。
4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113年1月9日高市海洋行字第113301108300號函檢附資料	全部犯罪事實。

02 二、核被告所為，係犯刑法第220條第2項、第214條之使公務員
03 登載不實事項於電磁紀錄之準公文書罪嫌。

04 三、依刑事訴訟法第251條第1項提起公訴。

05 此 致

06 臺灣高雄地方法院

07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7 月 15 日

08 檢 察 官 李賜隆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農發字第 11433660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宋議員立彬
質 詢 事 項	115 年度農路編列預算應再增加。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 115 年度編列「重劃區外農路改善及維護工程預算」為 1 億 2,000 萬元，較 114 年度減少 2,500 萬元。 二、經費減少部分，本府農業局將持續爭取中央補助，以 114 年度為例，已向中央爭取「災後復建工程」共 95 件經費 3 億 9,153 萬元，以確保高雄市政府農路完善及農民運輸安全。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1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40253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宋議員立彬
質 詢 事 項	一、典寶溪流域積淹水改善情形。 二、典寶溪白米里一帶護岸加高，是否會影響梓官中崙里造成積淹水。 三、梓官信義路一巷無排水系統，路面易積水，目前計畫新建單側側溝長度 300 米，總經費約 800 萬元，目前辦理情形？ 四、彌陀鹽埕大排，出海口淤沙嚴重，如何處理？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典寶溪流域積淹水改善情形。 （一）為提升典寶溪排水承洪韌性，本府水利局擬定增高防洪牆、增加既有滯洪池滯洪量及新闢滯洪池等各項改善策略，已獲中央核定補助總金額達 10.8 億元的工程改善方案。 （二）參考凱米颱風淹水範圍，提升典寶溪排洪能力辦理下列工程： 1.增加滯洪空間： （1）擴建劉厝滯洪池容量，增加滯洪量約 8.5 萬立方公尺，於 114 年 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2）擴建白米滯洪池容量，增加滯洪量約 21 萬立方公尺，於 114 年 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3）增建芋寮滯洪池第 3、4 期，面積約 17 公頃，增加滯洪量約 50 萬立方公尺，目前辦理工程招標作業。 （4）新建角宿滯洪池，滯洪量約 57 萬立方公尺，目前辦理規劃設計中。 2.加高護岸防洪牆高度約 60 公分： （1）加高典寶溪排水橋仔頭橋至長潤橋，長度約 4.5 公里，於 114 年 2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2）加高大遼排水林頭橋至典寶溪排水匯流口，長度約 3.3 公里，於 114 年 2 月 3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3 月完工。 二、典寶溪白米里一帶護岸加高，是否會影響梓官中崙里造成積淹

水。

(一)典寶溪白米里一帶護岸加高尚不會影響梓官中崙里造成積淹水，另本府水利局在梓官中崙里尚有多項整治工程進行中。

(二)目前典寶溪在中崙里長潤橋至大遼排水匯流口亦有將護岸加高，預計 114 年 12 月完成；以及中崙里對岸之芋寮滯洪池將增建第 3、4 期工程，面積約 17 公頃，增加滯洪量約 50 萬立方公尺，目前已辦理工程招標作業；此外亦興建潭子底抽水站，增加抽水量每秒 15 萬噸，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三、梓官信義路一巷無排水系統，路面易積水，目前計畫新建單側側溝長度 300 米，總經費約 800 萬元，目前辦理情形？

(一)梓官區信義路一巷為梓官納骨塔主要道路，因梓官清潔隊路口段地勢低窪，既有排水溝逆坡常於大雨期間造成道路積水，影響人車通行，須辦理改善。

(二)信義路一巷近台 17 線部分，本府水利局辦理之工程已完成，後續另依相關程序辦理驗收等作業；另信義路一巷上游處部分路段側溝建置刻正由梓官區公所辦理中，本府水利局接續梓官區公所施作段續為連結排水側溝，並與下游段銜接，所需經費約 800 萬元，預計於 115 年 1 月辦理發包作業，並於 115 年 5 月底前完成。

四、彌陀鹽埕大排，出海口淤沙嚴重，如何處理？

(一)彌陀鹽埕大排出海口淤沙問題，本府水利局前於 114 年 5 月派工將河道內 13 顆 10 噸消波塊吊離，以維河道洩水坡降順暢。

(二)入秋後因東北季風及沿岸漂砂導致出海口河道淤積，水利局已於 114 年 10 月派工清理出海口，並將清理出之淤沙南運至河口南面掏空處回填，經 11 月 11 日勘查結果，出海口已無淤沙狀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0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40313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玫娟
質 詢 事 項	一、青埔溝水環境改善工程中央經費爭取情形。 二、楠梓新路 261 巷 2 號（亞太新紀元大樓）用戶接管作業情形。 三、楠梓後勁溪景觀橋興建（援中路與德富街間跨越後勁溪橋梁/翠屏國中小學旁，僅供行人及機車使用），可否以水岸休閒設施重新提報中央爭取經費。 四、河堤公園三座橋梁景觀為木制部份腐蝕，南北橋玻璃部份易滑倒，改善情形如何？ 五、蓮潭路雨水下水道災修復建工程辦理情形。 六、宏昌里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因有住戶不配合工程停擺，能否在合乎法規的前提下（如公告）儘速執行？ 七、高鐵大鎮社區旁後勁溪側的堤岸僅填補護岸縫隙，高度仍不足，建請增高護岸。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青埔溝水環境改善工程經爭取獲中央補助辦理設計，並已完成設計，後續將配合中央計畫持續爭取工程費補助，以改善社區與河岸環境。 二、本案目前積極辦理管線遷改作業，管線單位預計 115 年 1 月底遷改，楠梓新路本局推進作業工作期程預估 115 年 6 月底完成，楠梓新路 261 巷內之（亞太新紀元大樓）用戶接管工程，推估 115 年 9 月可完成；另有關本府工務局道路工程處將於楠梓新路進行刨鋪作業，和本局管線遷改及推進須穿越楠梓大排水溝渠工期相牴觸，預估楠梓新路於 115 年 6 月底可交由工務局道路工程處辦理路面刨鋪作業。 三、有關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規劃於楠梓區援中路與德富街新增跨越後勁溪景觀橋新建（供行人及機車使用），本府水利局已有協助該處向經濟部爭取「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惟 111 年 6 月經中央審查表示，因橋梁新建工程不符合「全國水環境改善計

畫」補助範疇，建議另尋適宜計畫爭取辦理。未來中央新計畫如有符合上述補助範疇，本府水利局將持續協助新工處持續爭取經費。

四、針對河堤公園三座橋梁鋪面改善，已納入愛河河堤親水廊道水環境改善計畫工程，採用混凝土刷毛施工改善。

五、有關「左營區蓮潭路（勝利路至春秋御閣）雨水下水道災修復建工程」目前因土石方去化問題，尚無法施工，待相關議題改善後即刻辦理進場作業，後續亦配合地方重要節日予以階段停止施工，並完成路面臨鋪。

六、有關宏昌里共 8 路段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訴求案件之範圍，將逐一辦理，並依據下水道法及同法施行細則公告通知本區域將為污水下水道公告可使用區域，另依「高雄市政府公共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後巷施作空間不足處理作業要點」以及「高雄市政府工務局處理違章建築執行要點」規定辦理本局污水下水道公辦接管施工。

七、有關後勁溪（高鐵大鎮）護岸加高已增加防洪標準，並於排水口增設舌閥防止倒灌，考量高鐵大鎮社區排水效益不宜再加高。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402655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陳議員麗珍
質 詢 事 項	一、愛河河堤親水廊道水環境改善計畫能否縮短工期，開放民眾使用。 二、可否於綠帶規劃機車停車格。 三、「曹公新圳支流（文寧街）護岸災修復建工程」（左營區文寧街（曾子路至崇德路））辦理情形？另公園側不施作護岸，是否可能因積淹水造成泥土流入曹公新圳？故兩側應一併改善。 四、左營區新莊一路兩排水工程（博愛二路段至翠華路及博愛二路至華夏路段雙側水溝重建工程），何時開工？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工程第一區愛河河堤右岸（明誠路~裕誠路）公園將提早於 114 年 11 月底開放供民眾使用，並將儘速進行第二區愛河右岸（裕誠路~天祥二路）施工，預計 115 年 4 月完成，為兼顧在地居民的遊憩與運動需求，工程採分區逐步施作，因而使整體工期相對較長，第三區愛河左岸（天祥一路~裕誠路）及第四區愛河左岸（裕誠路~明誠路）採同步施工預計於 115 年 10 月底完工。 二、光興街欲設置挖彎式停車格，因光興街側公園內新設人行步道系統及既有樹木生長間距密集，已無足夠空間可增設機車停車格，因此第一區不建議採挖彎方式辦理，第二區機車停車格已請顧問公司評估，另擇期邀交通局辦理會勘。 三、有關辦理「左營區曹公新圳支流（文寧街）設施損壞災修復建工程」，本府水利局已爭取丹納斯颱風中央災準金辦理改善，目前中央單位審核預算中。另涉及兩側護岸一併改善部分，後續將擇期辦理會勘釐清。 四、有關辦理「左營區新莊一路（華夏路至博愛二路）南側排水災修復建工程」及「左營區新莊一路（華夏路至博愛三路）北側排水災修復建工程」情形，本府水利局已爭取丹納斯颱風中央災準金

	辦理改善，目前中央單位審核預算中。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5950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雅芬
質 詢 事 項	如何抑制綠鬣蜥氾濫的方法？綠鬣蜥獵人還會增加嗎？能夠增加戶外區域定點巡捕嗎？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本年度截至 11 月 11 日已累計移除 5 萬 3,628 隻綠鬣蜥。市民如發現綠鬣蜥可通報 1999，本府農業局將即時派員除移除外，並會針對未捕捉到及通報熱點委託專業團隊巡察與蹲點移除。 二、本府農業局目前辦理 5 梯次捕捉人員訓練（含開設里長專班），總計完訓計 626 人，初步評估捕捉人力量尚足。 三、針對戶外區域，尤以綠鬣蜥喜歡沿水域生活的習性，如高屏溪、鳳山溪、曹公圳沿岸地點，本府農業局會依據 1999 通報案件數，統計分析出沒熱點，據以加強巡查移除。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20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李議員雅芬
質詢事項	有關本市燕巢有機農業園區裝置藝術能否再優化，吸引更多人來訪。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為設置更具有代表性的入口意象，本府農業局於本（114）年規劃 55 萬元辦理設置改善，共設計 4 款供園區農民挑選，並已取得園區農戶同意與期待，最後選擇以有機標章葉子為發想，設計較簡約且具層次感的款式，並於中間加入草鴉停於棲架突顯園區生態豐富概念，取代原有較生硬的入口意象，預計 11 月底完成設置。 二、本府農業局將持續優化園區裝置藝術及相關設施，如建置田區標示及改善園區排水等，並持續委託專業團隊定期輔導及訪視農戶，以及爭取中央及市府資源協助農友購置農機具、有機資材、肥料及建置智慧農業、溫網室等生產設施，並提供租金補貼等，協助園區有機農業永續發展。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李雅芬）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水市一字第 11440324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李議員雅芬
質 詢 事 項	一、因應鳳凰颱風，楠梓右昌的因應措施？ 二、113 年 7 月下旬凱米颱風導致益群橋上游左岸、右岸既有護岸坡面滑落及掏空,請說明修復工程辦理情形？完工期程？另掏空處何以用木樁支撐？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針對楠梓右昌地區，本府水利局已設置自動閘門，可避免洪水自後勁溪回流雨水下水道造成地區淹水；另增佈移動式抽水機作為臨時抽排方案，以強化應變能量。 二、因凱米颱風造成後勁溪水位暴漲及沖刷造成益群橋上游左岸及右岸既有護岸坡面滑落及掏空，損壞程度左岸約 102 公尺，右岸約 285 公尺，目前辦理護岸修復工程，預計 115 年 5 月 10 日完工。另裸露木樁部分並非本工程，經查係早期災害修復搶修所施作之臨時保護樁，該木樁係做為既有基礎及坡面之支撐用，本工程已有將該段納入一併改善。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畜字第 114064506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書面質詢）																																	
議員姓名	曾議員麗燕																																	
質詢事項	因應非洲豬瘟高雄市廚餘養豬場輔導轉型及補助。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農業部對養豬產業相關業者補助支持方案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對象</th><th>方案內容</th><th>金額</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廚餘養豬場</td><td>飼料差額補助</td><td>300 元/頭</td></tr> <tr> <td>廚餘清運油資補助</td><td>0.8-1.8 萬元/場</td></tr> <tr> <td>養豬農民</td><td>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td><td>810 元/頭</td></tr> <tr> <td>肉品市場</td><td>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td><td>最高 20 萬元/場</td></tr> <tr> <td>承銷人</td><td>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td><td>1.5 萬元/人</td></tr> <tr> <td>屠宰場</td><td>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td><td>280 元/頭</td></tr> <tr> <td>傳統肉攤</td><td>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td><td>3 萬元/攤</td></tr> <tr> <td>異地批次母豬場</td><td>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td><td>2,500 元/頭</td></tr> <tr> <td>疫情獎勵通報</td><td>疫情主動通報者</td><td>5,000 元/案</td></tr> <tr> <td>金融支持方案</td><td colspan="2">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td></tr> </tbody> </table> 二、本市採取永久禁用廚餘養豬政策，除環保局廢止 4 場廚餘養豬場之再利用檢核權限外，本局刻正研提相關轉用飼料補助（含機具設備）或退場的補助方案來協助養豬戶轉型。		對象	方案內容	金額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300 元/頭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0.8-1.8 萬元/場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810 元/頭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最高 20 萬元/場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1.5 萬元/人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280 元/頭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3 萬元/攤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2,500 元/頭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5,000 元/案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對象	方案內容	金額																																
廚餘養豬場	飼料差額補助	300 元/頭																																
	廚餘清運油資補助	0.8-1.8 萬元/場																																
養豬農民	延遲上市豬隻之飼料費用	810 元/頭																																
肉品市場	市場營運延誤或成本之租金收入損失	最高 20 萬元/場																																
承銷人	毛豬承銷人停業之收入損失	1.5 萬元/人																																
屠宰場	屠宰場人事及勞務費用損失	280 元/頭																																
傳統肉攤	暫停營業之收入損失	3 萬元/攤																																
異地批次母豬場	保育豬管制移動致密飼死亡之損失	2,500 元/頭																																
疫情獎勵通報	疫情主動通報者	5,000 元/案																																
金融支持方案	補貼新舊貸利息（最高 1%）及貸款額度（600 萬元），利息補貼期間免收保證手續費。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064504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曾議員麗燕
質 詢 事 項	高雄鼓山魚市場轉型，審計部列 5 缺失的因應？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針對審計單位審核意見，本府海洋局辦理情形如下： 一、針對辦理重要施政計畫，海洋局爾後將依規定事先就執行策略、營運方式、財務分析及預期效益等面向進行完整評估，以作為後續經營管理參考。另查鼓山魚市場整建活化計畫所帶動之效益，除可透過營運效益提升、空間使用效率提高及觀光人流增加等項目進行量化評估外，對地方繁榮發展亦產生實質影響，包含拆除老舊及具潛在危險之建物、舊魚市場域轉型活化、整理周邊環境、優化渡輪旅客候船空間，並強化整體公共安全與空間使用品質等。 二、有關海洋局辦理鼓山魚市場整建活化工程，其中鼓山魚市場信用部建物修繕業經送本府文化局同意備查，以可復原之漆料進行信用部立面塗裝，未有其他影響結構等破壞性作業。後續再有其他裝修或使用計畫，將依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定辦理。 三、有關海洋局承租國有財產署土地有部分為高雄區漁會所使用，海洋局業與高雄區漁會協調及研議相關處理機制，並由漁會繳納使用補償金在案。 四、有關周邊觀光地區串聯一節，本府業整合工務局、養護工程處、鼓山及旗津區公所等相關局處修繕人行步道並進行民宅彩繪，改造後形成整排彩色街屋倒映在水面中的美景，廣受民眾好評。本府將持續整合相關局處資源，完善人行環境、營造友善觀光動線，進一步導引駁二與棧貳庫觀光人潮進入哈瑪星地區，活絡地方經濟發展。 五、海洋局為推廣高雄市優質水產品及行銷鼓山魚市場，於 113 年辦理海味市集活動，為兼顧市集豐富性及選擇多元性，攤位組

	成除涵蓋生鮮漁獲及海鮮熟食外，亦包括飲品冰品、小吃美食及農特產品等類型。惟本案活動核心仍聚焦於推廣本市優質水產品，並於各場次規劃多項「海鮮美食特賣」活動，行銷效果良好，現場民眾參與踴躍，反應熱絡。未來若再辦理水產品推廣或相關行銷活動，將審慎參酌審計單位意見，於活動主題及攤位組成上加強整體一致性與識別度。
--	---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黃香菽）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06450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香菽
質 詢 事 項	推廣高雄郵輪經濟，高雄市該如何提升郵輪產業之競爭力？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持續透過跨局處合作，推出各項郵輪產業永續發展方案，與高鐵公司合作提出高鐵郵輪假期專案，媒合旅宿業者推出搭高鐵及住宿優惠價，並對於搭乘郵輪旅客提供郵輪觀光 24 小時輕軌、捷運交通套票與商圈券，刺激在地消費。此外，持續配合於高雄港旅運中心 I-Center 提供國際郵輪旅客岸上觀光等外語諮詢服務，並邀請表演團體進行郵輪迎賓活動。 二、臺灣港務公司（高雄港郵輪及旅運中心主責單位）組成「高雄港國際郵輪發展及服務小組」，不定期召開會議邀集中央相關單位與本府海洋、觀光、交通、文化等單位共同討論郵輪進港後之配套措施、旅客服務與動線。臺灣港務公司 114 年起提供碼頭碇泊費及旅客服務費減免優惠措施，增加國際郵輪停泊意願。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7 高市府水工字第 11440322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書面質詢）
議 員 姓 名	黃議員香菽
質 詢 事 項	面對極端氣候，滯洪池有用嗎？ 一、截至 113 年高雄市共完成 25 座滯洪池，總滯洪量約 498 萬噸。而後續辦理正義滯洪池、金獅湖、雙湖公園滯洪池等共 13 座滯洪池工程，完成後可再增加約 243.4 萬噸滯洪量，總滯洪量將達 741.57 萬噸。 二、耗費許多經費建置滯洪池，就是希望能夠發揮最好的功用，讓高雄市在面對極端氣候下能免除水患減輕災情。以上這些滯洪池系統陸續建成後，水利局是否能承諾三民區淹水情形肯定能改善？不應只是告訴民眾沒滯洪池會淹更嚴重。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目前滯洪池已興建完成 26 座，總滯洪量 499 萬噸，為提升城市安全與永續發展，積極推動流域綜合治水與區域排水改善計畫。首先，在流域綜合治水方面，本府強調「上游保水、中游減洪、下游防洪」的整體治理思維，透過興建滯洪池、護岸加固與抽排設施更新，有效提升防洪能力，並結合智慧水情監測系統，強化預警與即時應變，進一步增進城市面對極端氣候下的適洪韌性。 二、除興建中滯洪池有雙湖公園滯洪池等 7 座以外，未來將興建燕巢區角宿滯洪池、大社區溫鼓埤滯洪池、仁武區竹子門滯洪池、仁武區慈惠公園滯洪池、橋頭區典寶溪芋寮滯洪池-第三、四期等 5 座。 三、本府水利局持續推動三民區多項排水改善作業，已完成寶珠溝上游防洪牆加高倘遇颱風或豪雨期間又逢愛河潮壓擁高，可降低溢堤之風險，另側溝擴建後續將增設抽水機組 0.6cms，加速堤內雨水抽排；正義公園低地化工程提供約 8,000 噸滯洪量，改善九如一路及正義路周邊易淹水情形。此外，針對國道北上匝道前地勢低窪問題，已調整九如一路與鄰近巷道路段的高程並

加大側溝，使雨水能順利導入雨水下水道，減少積水發生。另為改善中都舊部落排水問題，已爭取中央補助辦理相關計畫，並將規劃方案送交中央審查。本府水利局將持續爭取中央資源，並檢討轄內易淹水地區，持續提升三民區整體防洪韌性。

四、滯洪池具有調蓄洪水、降低洪峰、減緩水患發生、降低水患衝擊等防洪減災功能，其設計係依據預設保護標準之條件下，經水理演算推估所需滯洪量而進行設計，各滯洪池亦有蓄貯水量之上限；本府水利局轄管之滯洪池於每場颱風豪雨均有做滾動式檢討各滯洪池的滯洪效率，並針對各滯洪池效益進行工程設計的檢討修正，對於淹水改善確實有正面助益。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銷字第 11433604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許議員采蓁
質 詢 事 項	為避免過度仰賴中國市場，農業局的因應對策有哪些？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農業局積極開拓中國以外市場，除辦理日本、新馬及北美等地區拓銷計畫，並推動外銷契作，輔導設置冷鏈系統，確保外銷品質，亦持續參與國際會展，也同時發展國內大型連鎖通路及電商，積極拓展國內外行銷通路以穩定市場價格。 一、國外通路： （一）以「高雄物產館」參加國際食品展，包括東京國際食品展、加拿大國際食品展、菲律賓臺灣形象展及北高國際食品展。除參展外亦於日本、新馬、加拿大等連鎖超市辦理拓銷試吃推廣活動。 （二）持續協助轄下農民團體改善農產品外銷集貨場設備。包括協助提升運輸、加工、檢測等設備，爭取中央冷鏈及設施改善計畫經費。 （三）公告 113/114 年本市拓展蜜棗外銷獎勵計畫、114 年高雄市拓展玉荷包荔枝外銷獎勵計畫及高雄市政府農特產品美加紐澳市場拓銷獎勵計畫，鼓勵採購本市果品外銷，提升農產品出口量。 二、國內通路：推動多元國內行銷通路，包括合上架連鎖通路、電商平台、超市超商通路等，並透過台北希望廣場、高雄神農市集等主題市集，提供農民零售展銷通道，同時持續推廣高雄市時令農特產品。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許采蓁）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27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許議員采蓁
質 詢 事 項	高雄旅運中心遊客數銳減，連續 3 年遭審計部點名招商成效不佳，海洋局若於明年度編列維護及宣傳海洋產業、出國考察郵輪預算，請問要如何改善，以避免蚊子館的發生。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吸引國際郵輪靠泊高雄港，本府海洋局及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持續針對高雄旅運中心與郵輪辦理招商工作，並積極提升郵輪旅客數及旅運設施使用率，包括優化場站設施、提供國際郵輪靠泊優惠措施、積極訪商及參加國際大型郵輪論壇、邀請郵輪公司場勘旅運設施及岸上觀光踩線、港市合作共同強化郵輪到港服務品質。 二、另為吸引外縣市民眾來高雄搭乘郵輪，本府持續透過跨局處合作，推出各項郵輪產業永續發展方案，與高鐵公司合作提出高鐵郵輪假期專案，媒合旅宿業者推出搭高鐵及住宿優惠價，並對於搭乘郵輪旅客提供郵輪觀光 24 小時輕軌、捷運交通套票與商圈券，刺激在地消費。此外，持續配合於高雄港旅運中心 I-Center 提供國際郵輪旅客岸上觀光等外語諮詢服務，並邀請表演團體進行郵輪迎賓活動。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海洋產字第 114332278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許議員采蓁
質 詢 事 項	石斑魚外銷過度依賴中國，海洋局如何因應？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海洋局
辦 理 情 形	一、依農業部統計資料顯示，本市石斑魚養殖面積約 359 公頃，年產值約 9.2 億元，居全國第二，僅次於屏東縣。全國石斑魚產量中約 96%由陸上魚塭養殖生產，主要集中於屏東（約 51%）、高雄（約 26%）及台南（約 8%）三縣市，合計占全國九成以上。 二、針對外銷市場過度集中於中國及香港之情形，本局積極推動多元海外市場開拓與通路布局，具體作法如下： (一)拓展多元海外通路：輔導業者參加東京食品展、波士頓北美海產品展、巴塞隆納全球海產品展、台北國際食品展、新加坡亞洲海鮮展及高雄國際食品展等國際展覽，強化高雄水產品品牌能見度與接單機會，並拓展潛在通路。 (二)爭取石斑魚輸日機會：自 112 年起配合農業部漁業署及水產試驗所，於永安、茄萣等主要養殖區輔導業者改善養殖環境與產銷履歷制度，並導入冷鏈及-18℃ 冷凍設備，辦理檢驗檢測，以爭取龍虎斑輸銷日本市場。 (三)持續開發北美市場：延續「高雄海味」品牌推廣，結合加拿大國華食品公司於多倫多及溫哥華辦理展售活動，拓展石斑魚於美洲地區之銷售通路，逐步分散市場風險。 三、石斑魚外銷為全國性產業環境，非單一縣市所能獨力主導，惟本局仍持續配合中央政策方向，輔導業者精進產品品質、檢驗能量及國際認證，並透過品牌化與通路多元化策略，協助業者開拓國際市場，穩健降低對單一市場之依賴，強化本市水產產業競爭力。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3 高市府農銷字第 114335972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協助高雄營養午餐多使用在地食材。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為落實食農教育法，將在地食材推廣於營養午餐，農業局訂定「學校午餐食用高雄在地優質截切水果獎勵實施計畫」，實踐吃在地、食當季的飲食理念，以截切方式讓孩童方便即食，食用高雄市轄內種植之鳳梨、芭樂、木瓜及火龍果，單一果品食用次數達 4 次以上，發放獎勵金 1 萬元，每校最高發放 3 萬元；前五名學校另發放競賽獎勵金，最高 3 萬元。114 年共計核發 35 所學校獎勵金。 二、亦配合農業部推動學童午餐使用國產可溯源食材政策，協助學校午餐導入「3 章 1Q」在地食材，輔導農友取得驗證，透過整合在地小農、合作社及供應商資源，建立產地到餐桌的安全供應鏈，建立穩定供貨機制，提升學校午餐食材品質與在地化比例。 三、另為強化學童認識在地食材，自 107 年推動國中小學及幼兒園食農教育教案，截至目前已發展 61 套教案，融入在地飲食文化，同步培訓高雄農民種子老師入校教學，並結合農會、農村社區等在地團體入校指導，培養學生支持本地農業與永續飲食的觀念，進一步提升在地食材使用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4 高市府動保字第 114710875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秝
質詢事項	建請推動犬貓疫苗絕育補助，提高疫苗施打和絕育普及率，降低流浪動物問題。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高雄市動物保護處
辦理情形	一、本市動物保護處歷年補助市民、愛心個體戶、動物保護團體為犬貓絕育及辦理偏鄉巡迴二合一、三合一活動。114 年 1 至 10 月底補助市民 3,026 隻犬貓絕育、愛心個體戶（愛心人士）104 隻犬貓絕育、動保團體 2,045 隻犬貓絕育、辦理偏鄉巡迴犬貓絕育三合一活動計 28 場次並絕育 1,324 隻犬貓、狂犬病預防注射二合一巡迴活動計辦理 94 場並替 7,668 隻犬貓施打狂犬病疫苗。 二、另於社群臉書、廣播電台、新聞跑馬燈、廣告文宣等方式進行相關補助及各項活動宣傳，未來將持續辦理相關業務，以提升犬貓狂犬病疫苗施打及絕育普及率。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銷字第 114336027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農業局如何推廣在地農產，打造高雄品牌？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為推廣本市優質農產品，帶動農民收益並保障消費者權益，農業局建立城市品牌形象-「高雄首選」商標，以協助在地農產業拓展國內外市場，農業局行銷推廣高雄農產蔬果的幾項做法： 一、國內通路： (一)媒合國內多元行銷通路，如全聯、家福樂、新光三越百貨等大型量販通路、全家便利超商、其它創新通路等方式，開拓國內多元行銷通路。 (二)推動「夏祭新鮮市」活動，推廣高雄市時令農特產品，包括辦理「高雄夏祭新鮮市記者會」、5 月「高雄鳳梨季」、6 月「高雄金煌芒果季」、8 月「大崗山龍眼蜂蜜文化節」及 9 月「旗山香蕉文化節」，一同行銷高雄在地當季農產。 (三)透過台北希望廣場、神農市集、微風市集等通路，提供農民展售通道觸及各地消費者購買。提供農產品團購訂購資訊，鼓勵媒合企業採購並利用媒體、廣告、廣播...加強高雄首選農產全台曝光。 (四)獎勵本市國中小學童午餐多食用高雄在地水果，公告辦理「114 年學校午餐食用高雄在地優質截切水果獎勵實施計畫」，鼓勵校園食用高雄截切鳳梨、芭樂、木瓜及火龍果等果品，114 年計有 35 所學校申請。 (五)推動上架本府農業局「高雄首選電商平台」訂購，114 年 1-10 月營業額達 539 萬，持續依農產品時序與節慶辦理推廣活動。 二、國外通路： (一)以「高雄物產館」參加國際食品展，今年農業局參展國際展包括：東京國際食品展、加拿大國際食品展、菲律賓臺灣形

- 象展及北高國際食品展，各展初步統計合計接單逾 4.3 億元。
- (二)開拓海外市場 114 年共辦理新加坡 50 場次、馬來西亞 53 場次，日本 30 場次，共計 133 場次的高雄農產推廣活動。
- (三)持續協助轄下農民團體改善農產品外銷集貨場設備。114 年上半年補助旗山果菜運銷合作社、冠瀧果菜生產合作社、匯通果菜生產合作社等，以提升果品品質拓展外銷市場。並協助提升運輸、加工、檢測等設備，爭取中央冷鏈及設施改善計畫經費，六龜區農會建置之大型區域冷鏈暨大型蔬果理集貨包裝場預計於今年完工。
- (四)公告 113/114 年本市拓展蜜棗外銷獎勵計畫、114 年高雄市拓展玉荷包荔枝外銷獎勵計畫及高雄市政府農特產品美加紐澳市場拓銷獎勵計畫，鼓勵採購本市果品外銷，提升農產品出口量，增加農民收益。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7 高市府農組字第 11433617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農民職業傷病健檢未列入鳳山區，請納入未來規劃參考。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市「農民職業傷病健康檢查」，為農民因長年在外從事高強度勞動工作，風險多、負擔重，卻時常因為地處偏鄉就醫不易加上路途遙遠，實在難以安排時間前往醫院檢查，導致健康問題被延誤，故現行針對較偏遠醫療資源匱乏地區，提供本健康檢查服務與同步強化農民健康意識的衛生教育防止職業傷害。 二、114 年農民職業傷病健康檢查，在美濃區、燕巢區、阿蓮區、內門區、大寮區等地共辦理 5 場次，總計 765 位農民，其中大寮區場次特別開放予 30 位鳳山區農民參加健檢。 三、查本市的醫療院所數量以三民區最多，其次為鳳山區和左營區，因本局預算有限，免費農民職業傷病健康檢查仍以非都會區為優先。有關貴席建議將鳳山區列入辦理農民職業傷病健康檢查轄區，將列入未來整體評估規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務字第 11433607200 號函復）	
質詢日期	114.11.10
議員姓名	鄭議員安秣
質詢事項	農地管理與都市邊緣農地如何保護。
主辦機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理情形	一、本府為維護農地資源永續利用及防杜農地違規使用情形，除受理民眾檢舉案件外，本府農業局會配合地政局，針對中央內政部衛星國土利用監測變異點進行查緝，以掌握農地使用情形；另藉由 1999 市民服務專線、市長信箱等多元管道受理通報案件，俾即時掌握違規使用情事，並依權責辦理。 二、農地上先行施作之設施物倘係與農業經營相關，屬程序違規者，本府農業局皆會依「申請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審查辦法」及相關審查規定輔導農民補申請合法化，以避免遭受裁罰。 三、農地上之設施物倘係作為工廠、超商等與農業經營無涉之事業，屬實質違規者，本府將移由土地使用管制主管機關依法裁罰，以維護農地避免移作他用。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8 高市府農植字第 114336801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請研商跨局處合作機制共同防治白蟻，確保市區建築、古蹟及公共安全。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白蟻為台灣常見之環境害蟲，對古蹟、木構建築及公共安全具有潛在威脅。相關防治作業宜由各公共場域及建築管理單位依「環境用藥管理法」委託具「病媒防治業許可執照」之合法專業人員執行，並使用經政府核准登記之「環境用藥」，以確保防治成效與民眾健康。 二、有關白蟻防治方式與一般農田果園害蟲有所差異，本府農業局將另洽詢彙整專家學者意見，提供相關單位防治參考。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19 高市府農批字第 114336446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未來規劃對鳳山果菜市場內環境改善補助經費？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農業局
辦 理 情 形	一、本府農業局近年陸續協助鳳山果菜市場完成公共通道路面整修、蔬果殘渣有機廢棄物減量設備及質譜儀實驗室建置，補助經費約 1,737 萬元。 二、俟市場經營主體研提相關環境設備改善計畫，農業局將持續爭取經費協助鳳山果菜市場及其他批發市場（如肉品、家禽批發市場），辦理營業場所設施（備）修繕及更新。 三、近期鳳山果菜市場有備用發電機設備更新及辦公室外牆修繕需求，農業局後續將審酌後依經費編列情形予以適當補助。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秝）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農林部門業務質詢議員質詢事項答復表 (114.11.24 高市府水市二字第 11440387900 號函復)			
質 詢 日 期	114.11.10		
議 員 姓 名	鄭議員安秝		
質 詢 事 項	水利局過去三年投入多少預算在鳳山治水？那些工程已完成？那些工程延期？請提供完整進度表。		
主 辦 機 關 (協辦機關)	水利局		
辦 理 情 形	一、鳳山地區因開發較早，且全球氣候變遷及短延時強降雨已成常態，部分區域的排水效能已無法滿足現有降雨型態。為改善當地積淹水情形，本府水利局近幾年不斷投入多項水利建設。然而，水患治理非一蹴可幾，為了迅速見效，優先進行疏通水路、打通瓶頸段、擴建排水溝及設置滯洪池等措施。同時，未達成長期系統性治理，本府水利局也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二、經盤點，近三年已投入鳳山區排水改善經費約 3.2 億元，詳見下表：		
	項次	工程名稱	總經費 (萬元)
	1	鳳山區青年路及光復路前排水改善工程	560
	2	鳳山區新富路道路側溝新建工程	200
	3	鳳山區鳳埤街排水改善工程	180
	4	鳳山溪支流（1K+500~1K+650）護岸改善應急工程	1,375
	5	鳳山區鳳山行政中心及青年公園雨水調節池排水改善工程	2,900
	6	鳳山區中山路（龍山寺前）一帶排水改善工程	350
	7	鳳山區瑞光街（瑞中街至鳳山溪）排水改善工程	4,500
	8	鳳山區新富路排水改善工程	4,000
			完工

農林部門業務質詢及答復（鄭安秭）

9	鳳山區文化路改善工程	1,000	完工
10	鳳山區五福二路暨新富路排水改善工程	560	完工
11	鳳山區鳳仁路 40 巷底中小排水災害復建工程	150	完工
12	鳳山區過仁街排水改善應急工程	1,200	完工
13	鳳山區文湖街暨武松街排水改善工程	610	完工
14	鳳山區中正路及協和路排水改善工程	190	完工
15	鳳山區國昌路 3 巷排水改善工程	200	完工
16	鳳山區光華路（市議會旁）排水改善工程	150	完工
17	鳳山區自強二路排水改善工程	600	完工
18	鳳山區建軍段 6 地號北側溝渠改善工程	250	完工
19	鳳山區安寧街及光華路等 3 處涵管重建工程	376	完工
20	鳳山區五權南路排水設施災害復建工程	680	完工
21	鳳山區新樂街 243 號旁及林森路 139 巷排水復建等兩件工程	250	完工
22	鳳山區灣頭南巷排水設施災害復建工程	120	完工
23	鳳山區中信街排水改善工程	400	完工
24	鳳山區鳳南一路 25 號前排水改善工程	138	完工
25	鳳山區赤山排水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	435	執行中
26	鳳山區八德滯洪公園新建工程	8,350	施工中
27	鳳山區濱山街 50 巷旁中小排復建工程	485	施工中
28	鳳山區過仁街北側排水改善工程	480	已發包
29	鳳山區瑞春街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	1,600	發包中
	合計	32,289	